

南 華 大 學

哲學與生命教育學系

碩士論文

現代親子教養哲學之研究
——以《法華經》為主之探析

研 究 生：楊月仁

指 導 教 授：尤惠貞博士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1 2 月

南 華 大 學

(哲學與生命教育學系碩士班)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現代親子教養哲學之研究
—以《法華經》為主之探析

研究生：楊月仁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趙東明
董國清
尤惠貞

指導教授：尤惠貞

系主任(所長)：尤惠貞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24 日

摘 要

「佛法運用於生活如何可能？」是本論文之核心目的。

《法華經》強調人人皆可平等成佛，其善巧方便之教化方式，對現代親子教養之啟發為何？運用於實際生活為何？此為本文探究範圍。

本論文先從現代親子教養之省思，次說明《法華經》之意涵並探討與親子教養之關涉。《法華經》中佛的本懷就是要令眾生悟入佛知見，在此自覺覺他之教育過程中，譬喻與教育心理學之動機理論、授記思想與比馬龍效應均有其關涉，而一念心也是親子關係中重要的覺察。末論《法華經》與親子教養之具體對應：一、溝通技巧〈譬喻品〉；二、建立自信與〈化城喻品〉、〈信解品〉；三、因材施教〈藥草喻品〉；四、情緒管理〈常不輕菩薩品〉；其中輔以筆者自身在親子互動歷程之生活實例，說明《法華經》意涵對筆者在親子生活中之啟發，以敘說情境、反思與轉化之方式來說明，以證述其得以運用於現實生活中。

關鍵詞：法華經、親子、教育、未來佛、一念心

目 錄

摘 要.....	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	6
第三節 文獻探討及章節大意.....	8
第二章 現代親子教養之省思.....	13
第一節 家庭結構變化的危機.....	13
一、重組家庭.....	14
二、新住民家庭.....	15
三、隔代教養.....	17
第二節 親子關係之困境.....	20
一、親子溝通之障礙.....	22
二、家庭暴力與情緒管理.....	25
第三節 親職教育的限制.....	28
一、親職教育之概述.....	28
二、親職教育之困境與其他轉化途徑.....	29
第三章 親子教養與《法華經》之關涉.....	35
第一節 《法華經》之意涵.....	36
一、終極關懷.....	36
二、三周說法.....	40
三、善巧方便.....	42
第二節 自覺覺他之教育方法.....	45
一、慈悲與教育愛.....	45
二、譬喻之運用與學習動機.....	48
三、授記思想與比馬龍效應.....	51

第三節 觀親子關係與教養.....	55
一、一念心與親子關係.....	55
二、親子教養之善巧方便.....	59
第四章 親子教養與《法華經》之具體對應.....	61
第一節 親子溝通與〈譬喻品〉.....	62
一、具同理心之溝通情境.....	62
二、以鼓勵達到溝通目的.....	67
三、生活實例.....	69
第二節 建立自信與〈化城喻品〉、〈信解品〉.....	73
一、合理的目標與喘息空間〈化城喻品〉.....	73
二、適時適性之教育方法〈信解品〉.....	76
三、生活實例.....	79
第三節 因材施教與〈藥草喻品〉.....	82
一、兒童氣質差異.....	82
二、內在驅動力.....	85
三、生活實例.....	87
第四節 情緒管理與〈常不輕菩薩品〉.....	90
一、以未來佛看待親子關係.....	90
二、身教中的情緒教育.....	92
三、生活實例.....	94
第五章 結論.....	106
參考文獻.....	110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隨著時代社會變遷、經濟型態、家庭結構、教育程度、傳播方式均與昔日不同，現代的父母面臨很大的挑戰，一方面孩子比以前來得聰明、能言善道、注意力不集中與不受管教，另一方面，父母日漸重視孩子的發展及教育，傳統管教方法似乎再很難適用於現代社會。現代父母的難題是，到底要如何教養孩子？什麼樣的教養方法能教出優秀的下一代？這問題沒有正確標準答案，不同的理論所主張的教養方法也有所不同，例如行為學派 (Behaviorism) 倡導注重行為結果——獎賞或懲罰的訓練方式；而父母效能訓練，則強調孩子的獨立性及自我選擇與負責的培養；不論哪一種，唯有能建立良好親子關係的方式，才是最合適的教養方法。¹

筆者在哲學教室或清修道場聽聞修習佛法，於平靜的氛圍下，總可洗滌妄念紛飛的心，思惟佛法「諸行無常」、「諸法無我」、「寂靜涅槃」之基本義理，在沈澱的思緒中，確實可以讓人升起強烈的信心，相信只要努力修行並了悟此至深的真理，一切執著自然得以泯除，人生再大的挫折起伏，深信佛法都能化導無明眾生轉煩惱為菩提。惟不解的是，近代已有大量的科學研究證明佛法可以療癒身心²，正面肯定修持佛法可以調伏心性，可讓人平靜面對周遭人事物，更能以慈悲觀來看待眾生，實踐自利利他的精神，現今很多秉持大乘佛教之精神的宗教團體³，也都大力投入社會，救苦救難，力圖祥和末法時代人心的不安。但是一

¹ 林惠雅：《階梯父母》（台北：小暢書房，1995年），頁33-34。

² 例如《EQ》作者丹尼爾·高曼等西方學者與達賴喇嘛在「心性與生命會議」中，即從西方倫理學、生物學、醫學、神學，談到佛法的心識作用與情緒治療，喬·卡巴金博士提到正念禪修納入內科與心理治療來運用及研究，已證明對身心疾病有改善療效。參丹尼爾·高曼主編，李孟浩譯：《情緒療癒》（台北：立緒文化事業公司，2006年），頁127-167。

³ 例如慈濟功德會創始人證嚴法師，1963年住進普明寺四坪大的小木屋，開始禮拜《法華經》，研究法華教義。見慈濟網站：關於證嚴上人。
http://www.tzuchi.org.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section&id=5&Itemid=181。

回到家中，動態的互動模式中，並沒有其他人可以護持我先息諸緣務，讓我先打坐恢復平靜之後，再來研擬如何對治家人間的溝通障礙或衝突，尤其在對待我們自認為最愛的孩子，為何前一念是如此確信要當個福德兼備的好父母，下一刻卻動輒得咎、刻薄辱罵，往往只為了打翻一碗湯或是不按時洗澡、睡覺的生活瑣事？為何愛之深，責之切？打之切？罵之切？「眾生皆有佛性」，難道只是家門外的真理？為何在親子關係中就變得異常遙遠難悟？「一念無明」，家庭可以從幸福天堂變成暴戾的地獄？我們在家門外可以積極實踐的慈悲喜捨，為何回到家對孩子就是不耐與斤斤計較？平常在佛學課程或清淨道場深受感動的佛法到哪去呢？為何回到家，瞬間全部變成只是一套用不上的理論？

在紅塵俗事中的家庭裡，要清修與調伏心中的煩惱等雜念，是一件不容易的課題。我認為「家庭」，是我們在學習「為入之道」的「道場」，所以在家庭生活中，儒家講求的人倫之道，基督教宣揚的慈愛與平安、喜樂等，都值得我們學習與參考，這也是近世以來「人間佛教」的重點。太虛大師也曾云：「仰止唯佛陀，完成在人格。人成即佛成，是名其現實。」但這家庭中的「為入之道」畢竟不容易，我們都要好好學習。

家庭，是撫育我們成長的重要場所，更是我們人生觀、道德觀、價值觀建立的啟蒙學校。從出生到婚嫁另組家庭，「家」延續著一個個生命，它是社會組成的基本單位，也是國家社會安定的主要力量。佛教在《長阿含經》、《心地觀經》、《大般泥洹經》、《大寶積經》、《優婆塞戒經》等諸經典中，亦有佛陀對家庭倫理的教誨。而人間佛教所提倡的，也是以佛陀的人本精神，來建設美滿的家庭。佛教對子女的教育也非常重視，例如佛陀在《長阿含經》裡，告訴父母教育兒女時，應該要做到：「一者，制子不聽為惡。二者，指授示其善處。三者，慈愛入骨徹髓。四者，為子求善婚娶。五者，隨時供給所須。」⁴因此，養育子

⁴ 《長阿含經》卷 11，CBETA, T01, no. 1, p. 71, c14-17。本文所引《大正新脩大藏經》(T)的資料引自「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hines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ssociation, 簡稱 CBETA)，出處依冊數、經號、頁數、欄數、行數之順序排列。以下皆同此。例如：T01, no. 1, p. 71, c14-17，

女除了疼愛、撫養，還要教育他們去惡行善，方是為人父母之道。⁵

佛陀在弘法四十九年當中，所說的三藏十二部經，乃至無言的身教，不但是今日教育的典範，更是一部博大精深的教育系統。舉凡世間一切的知識、德性、思想、技能，都可總攝於佛陀教育範圍之內，一切教法的根源，皆由佛陀的如實證覺而來，並非由研究假說推論得來，佛陀的說法，應順眾生的根性和時機，依根性高低來運用深淺法門，其說教同時依據於證覺的真實法，所以成了恆順眾生契理契機的佛法。⁶佛教與眾不同的自然教育方式，乃是「覺之教育」的過程。⁷

在佛教發展史上，原始佛教只承認釋迦牟尼是佛，雖其他人通過修行可達到解脫，但最高的修行果位是阿羅漢，不可能成佛。在釋迦佛滅後一、二百年，原始佛教發生分裂，形成由上座部和大眾部兩大系統組成的部派佛教，雖提出「過去佛」的說法，以釋迦牟尼作為最後一位過去佛，但也不認為人人可以成佛。而修行果位，有直接聽聞佛法而覺悟的「聲聞」、在無佛之世通過觀想十二因緣之理而覺悟的「緣覺」，後來又提出「菩薩」的階位，是以成就佛果為目標，以「上求菩提，下化眾生」為己任，聲聞、緣覺、菩薩，就是三乘（三種解脫的途徑和教法）。大乘佛教興起於西元前後，在解脫論上以成佛為修行的最高目標，以此為中心而提出各種理論，其中以論證「諸法性空」和「六度」為主的般若類經典最具影響，構成大乘佛教的重要理論基礎。早期大乘經典有《般若經》、《法華經》、《華嚴經》、《維摩經》、《無量壽經》等，而其中特別強調一切人可以成佛的經典是《法華經》。⁸

《法華經》是初期大乘經典中具有代表性經典之一，本文以此經探討親子教養議題主要理由，在於每個孩子都有其珍貴的潛能等待被啟發喚醒，《法華經》

代表《大正新脩大藏經》冊1、經號1、頁71、下欄、14-17行。

⁵ 星雲法師：〈當代問題座談紀實：佛教對「家庭問題」的看法〉，《普門學報》第30期，（2005年11月），頁8。

⁶ 印順法師：《佛法是救世之光》，（台北：正聞出版，1992年），頁168-169。

⁷ 曉雲法師：《覺之教育》（台北：原泉出版社，1998年），頁93。

⁸ 楊曾文：〈中國歷史上的《法華經》及其在二十一世紀的意義〉，《閩南佛學院學報》第2期，1999年，頁48。

所強調人人皆可成佛，更深入生活中的每一個觸角均可成佛道，例如「乃童子戲，聚沙為佛塔」、「有人禮拜，或復但合掌，乃至舉一手，或復小低頭，以此供養像」、「若人散亂心，入於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等皆已成佛道。⁹

從授記對象範圍觀之，在《法華經》以前之授記對象僅為菩薩，《法華經》與諸經最大不同，即一切眾生不論是菩薩、緣覺、聲聞弟子，或學、無學等，一一都可成佛，均蒙佛授記，在佛經之記載中，釋尊之弟子有善有惡，而「提婆達多」可謂是惡弟子最具代表者，然《法華經》於〈提婆達多品〉反而以提婆達多為一善知識，亦正因其教化，使佛得成正覺而廣度眾生。¹⁰此意涵在親子教養中，正呼應沒有所謂的壞孩子，任何孩子都可教，而龍女受記部分，亦契合現代性別平等之教育潮流。

《法華經》所呈顯度化眾生的悲憫情懷，不廢世間的修行法門，得到人心的認同與共鳴，其思想早與中國文化交融甚深，例如有廣大信仰的觀世音菩薩以現實世界的眾生為對象拔濟人間苦難，從久遠實成之佛示現菩薩，觀世界音聲，隨緣度化，所展現救苦救難的慈悲心使人心感動，在人心中建立無可替代的地位及支持力量，可見《法華經》展示著一種積極入世的現實精神，它的經義內涵正可以運用在現實生活中，聖嚴法師在《絕妙說法》自序中指出：

更重要的是將經義內含如何引用到到現實生活中來。通過依經解經的原則還嫌含糊，更應探及佛陀的本懷，以本經理解本解經，之後才會發現，本經對我們現實世界的今日社會，到底有多少用處？比如說，中國佛教的禪宗，相信眾生皆有佛性，眾所周知是基於《涅槃經》，其實在《法華經》中也可得到依據。又如歷劫成佛與立地成佛，看來有矛盾，可是就在《法華經》中並弘並傳。又如彌陀淨土與彌勒淨土，在中國佛教史上似乎各有弘傳的大師，卻在《法華

⁹ 《妙法蓮華經》卷1，〈方便品〉，CBETA, T09, no. 262, p. 8, c24-p. 9, b4

¹⁰ 參胡順萍：《法華經之思想內涵》（台北：萬卷樓圖書，2010年），頁204。

《法華經》中，先後出現限制女性及讚揚女性，也並行不悖。人間淨土的思想，逆行菩薩的信仰，一切眾生的種種情況，都有可能是諸佛菩薩化現說法的範例，在《法華經》中讀到。尤其《法華經》善用譬喻，巧說故事，經文流暢，除了專門的佛學名相，乃是優美的文學作品，有散文有詩偈，讀來一點也不枯燥。凡此種種，都是現實生活中非常有用且實用的佛法。¹¹

《法華經》中佛陀用盡心思，以各種權巧方便來引導眾生歸信佛法，廣用譬喻，主要是佛陀殷勤勸導眾生勿沉迷，要覺醒，出三界的隱喻。例如：「火宅喻」，佛陀體悟世間是苦，眾生沉溺其中不覺不知，不厭離也不以為患，故以善巧方便，苦心勸導我們當勤精進，出離三界火宅。又如：「窮子喻」，眾生是在外面流浪的孩子（窮子），從不知道有一個萬德莊嚴的父親（佛陀），而障蔽了自性，父親為了度化他，自貶身分與窮子相處，幫助窮子生起信心。此外，尚有「藥草喻」、「衣珠喻」、「化城喻」、「髻珠喻」、「醫子喻」等。

筆者從「火宅喻」裡面的故事對話情境，長者苦勸孩子遠離火宅的用心，遇上孩子沈溺嬉戲不知深陷險境，長者開始運用可以吸引孩子的溝通技巧，告訴孩子外面有各式新奇的玩具，還有羊車、鹿車等，終能將孩子順利引導出火宅。讀到〈常不輕菩薩品〉時，更被其不敢輕視任一眾生的修行方式所感動，啟發筆者體會到不管父母要如何引導或管教孩子，自我情緒管理的身教是最難實踐的，沒有先放下權威傲慢的心，要進行人格教育只能流於空談。整部《法華經》平實而感人的文辭蘊藏著深邃的道理，令人深感佛陀以最廣大無邊的慈悲心和平等心，對不同根性、不同時機因緣的人，善用各種譬喻與方便法門，來讓眾生可以悟入佛的知見，這種不唱高調、因材施教、不輕視任一眾生的說法方式，正像是慈悲的父母在引導不同天資、特質的孩子，按他各階段的成長歷程啟發他走向人生最圓滿的境界，此深具無量愛與慈悲的引領教化，正是為人父母最需要學習的課

¹¹ 參聖嚴法師：《絕妙說法》（台北：法鼓文化事業公司，2009年），頁4-5。

題，因此引發筆者進一步研究的動機，試圖從《法華經》的義理中，去探究最能相應於親子教養的智慧。

《法華經》之思想內涵深含現實性與方便教法，在現實世間產生了廣泛的作用，對人心的淨化與信仰也影響至鉅。為了讓此令人可親而實用的經典，進入家庭（使我們人生觀、道德觀、價值觀建立的啟蒙學校），發揮其更大的效用，本文試圖就《法華經》的智慧，來解析親子教養最常遇到的溝通、平等、尊重、情緒管理等問題，讓「佛在心中」不只是一句打坐學佛的口號，佛法不但要進入家中，更要在愛恨糾葛的親子關係中。

第二節 研究方法

吳汝鈞在《佛學研究方法論》中所提出的哲學與文獻學雙軌並進的佛學研究：「從學術思想看我國佛教的發展或學術研究，必須走哲學與文獻學雙軌並包的道路。哲學是文獻學的內涵，文獻學是哲學的方便；兩者必須必須同時具足，抑只有在這兩方面，才能在佛學研究中有突破的表現。」¹²其中「文獻學」的探究，意指對研究主題相關的文獻著作，進行地毯式的閱讀，以期能全面掌握與研究主題相關之文獻材料。而「哲學」式的方法，意指在文獻學的基礎上，對研究主題之義理進行分析與釐清的工作。

本論文之研究方法主要為經文解讀與詮釋，藉由對經文的詮釋與分析，探討《法華經》對親子教養之啟示。在文獻資料的蒐集上，從經典本身、譬喻教學及佛陀教育思想方面的相關著作，以不悖離整部經典旨趣為原則來加以詮釋與分析整理，進行內在理論的比較與反思，凡原文典籍、出版專書、期刊論文、博碩士論文、研討會論文等皆為文獻資料來源。關於佛典文獻之蒐集，《大藏經》資料係引用中華電子佛典協會製作的CBETA電子佛典集成光碟（<http://www.cbeta.org>），鍵入關鍵字以搜尋原典文獻參考運用。因涉及佛法與現代親子教養議題雙領

¹²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上冊》（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年），自序頁 ix。

域之研究，研究動機著眼在如何將《法華經》之智慧運用於親子教養，因此就佛學部分，除了先梳理其基本意涵後，隨即聚焦於理論與實踐如何結合，將二領域相關之文獻充分探討，並就其關涉之內容加以詮釋與對比。

另就文本之詮釋方法，依傅偉勳先生的「創造的詮釋學」共分為五個層次：實調、意調、蘊調、當調、必調。第一是「實調」層次，也就是探討原典實際上說了什麼，為詮釋的展開提供較為真實可靠的材料；第二是「意調」層次，也就是探討原典想要表達什麼（或它所說的意思到底是什麼），通過語義澄清、脈絡分析、前後文意的貫通等之考察，儘量客觀忠實地了解並詮釋原典和原思想家的意思，探問其意向、意指如何；第三是「蘊調」層次，也就是探討原思想家可能要說什麼（或他所說的可能蘊涵的是什麼），這一層面已跳出文本本身，而進入所謂歷史意識的領域。第四是「當調」層次，也就是探討原思想家本來應當說些什麼（或詮釋者應當為原思想家說出什麼）；到這一層面，詮釋者的洞見和詮釋的力度已穿透了原有思想結構的表層，發掘出更為深刻的內涵，從中顯現最有詮釋理據或強度的深層意蘊和根本義理；第五是「必調」或「創調」層次，主要探討：原思想家現在必須說出什麼，或為了解決原思想家在該文本未能完成的思想課題，現在詮釋者必須說出什麼。此一層面最能體現詮釋學的創造性，透過不斷問答的思想歷程，最終形成思想的轉化，換句話說，即從批判的繼承者，轉變成為創造的發展者，從詮釋學家變成創造性的思想家。¹³

本文乃著眼《法華經》對親子教養之啟發，故文本之詮釋，就文本基本意涵為考察說明後，進入第三「蘊調」層次及第四「當調」層次，跳出文本原有之思想結構表層，發掘更深之內涵，並就實際生活中得以啟發之部分做說明。

親子關係實例部分，屬於筆者自身真實經驗，欲將經驗賦予意義最好的方式就是將經驗轉為敘說，¹⁴故此部分採質性研究法，運用敘說（narrative）研究方

¹³ 傅偉勳：《從創造的詮釋學到大乘佛學》（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9年），頁1-46。

¹⁴ Riessman, C.K. 著 王勇智、鄧明宇譯：《敘說分析》（台北：五南，2003年），頁8。

式。依吳芝儀綜合 Oliver 及 Pluciennik 的歸納，敘說的構成主要包括四個部分：一、場域（Settings）或情境脈絡（Context）；二、人物（characters）；三、事件（events）；四、情節（plots），¹⁵本文就生活實例之呈顯即以情境、反思與轉化來說明。

研究步驟是先就教育哲學、親職教育等相關專書所討論的議題來分析彙整出現代親子教養的相關理論及所處理之問題焦點；再探究《法華經》之核心義理，以《法華經》文本為主，輔以佛學思想史及現代學者的專書，梳理出可對應親子教養相關理論之部分，說明《法華經》意涵與教育哲學、親子溝通、兒童發展等領域之關涉，以呈現本文所聚焦之教養議題。再藉由擷取《法華經》裡各品的具體詮釋，就其意涵所呈現之智慧與親子問題焦點來作分析，為親子教養問題開啟另一個新思維，並酌就筆者親身於親子教養之實際案例來分析。

第三節 文獻探討及章節大意

一、文獻探討

目前學界對於《法華經》相關義理及歷代各宗師之所發展的思想體系，已有為數可觀的研究，不再贅述，僅就有關《法華經》思想意涵實踐層面來探究相關研究概況：

（一） 相關研究

1. 尤惠貞：〈《妙法蓮華經》生命教育義涵的現代詮釋－從佛之知見談實現生命圓滿自在之道〉，南華大學第 13 屆比較哲學學術研討會論文，2012 年 5 月 31 日。

從大乘佛教對於現實生命存在的觀照，乃至一切眾生皆可證悟成佛的肯定，探究實存個體從生命的種種困境趨向生命的圓滿自在之道。論文聚焦於《妙法蓮華經》與現實生命進行對話，從佛出世之一大因緣看《法華經》所蘊含之生命教

¹⁵ 吳芝儀：〈敘事研究的方法論探討〉，齊力、林本炫編：《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嘉義：南華大學，2003 年），頁 155-156。

育意涵，省思吾人從法華經教能聽聞哪些生命教育意涵，此經所宣說之「佛之知見」能對現實生命觀解有何啟發或影響。

2. 王鳳珠：〈曉雲法師於宗教行化中對《法華經》的運用〉，《華梵人文學報》第12期，2009年6月，頁133-171。

探討曉雲法師在宗教行化時，對於《法華經》的善巧運用，在覺性慧命開發時，《法華經》對其自覺佛教使命的關鍵意義及覺他時，如何運用《法華經》以方便教化。並論及曉雲法師在教育志業中，如何以《法華經》教育學子。

3. 李志夫：〈大乘經教育思想及其方法之研究——以《妙法華》為主軸〉，《佛教思想的傳承與發展——印順導師九秩華誕祝壽文集》，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年。

從《妙法華》之文學結構為主軸，傍論及其他一般所通曉大乘經之教育方法，再論及其教育思想，檢討佛陀所教化眾生之次第精神。其中教育態度又可分尊重、柔和、安樂、忍辱、無偏執，大乘經之教育思想，就是救度眾生，究竟成佛；這是人文精神完美的人格教育；也是倫理教育最高之界。在教育之態度及方法上，〈法師品〉之如來室、如來衣、如來座之菩薩修養，及菩薩精神也都是教育工作者最好的箴言與典範。

4. 陳英善：〈從「開權顯實」論法華之妙〉，《中華佛學學報》第14期，2001年9月。

探究在《法華經》迹門本門之權實法中，天台是以「開權顯實」、「開迹顯本」之方式來凸顯《法華》之妙。論文著重在開權顯實來論述法華之妙，分四方面來進行：一、權法的被提出，二、權實法之關係，三、權實法之內容，四、法華妙之所在。說明整部《法華經》所處理的不外乎權、實法之關係，且權、實本身並非對立，而是即權即實之關係。

5. 楊曾文：〈中國歷史上的《法華經》及其在二十一世紀的意義〉，《閩南佛學院學報》第 2 期，1999 年。

探討《法華經》之特色與在面臨 21 世紀，應當對《法華經》思想進行新的詮釋並加以發揚：1.會三歸一，一切人皆可成佛的平等觀。2.諸法實相、十如、十界當中蘊含的人與自然的一體論思想。3.賦予「六度」、「慈悲」以新的意義，豐富社會倫理觀念，造福社會與民衆。

6. 釋慧開：〈佛教教學對當代教育的啟悟發微〉，《儒佛生死學與哲學論文集》，嘉義：南華大學，2010 年。

以佛教的宗教內涵、哲學義理與教育精神，探究 1.教育理念：「慈悲大願，攝受眾生」；2.教學方法：「因材施教，應機施法」；3.教師資能：「廣學多聞，辯才無礙」；4.教學情境：指身教、言教以外的境教，即「莊嚴佛土，成熟眾生」。

（二）碩士論文

1. 陳詠卿：〈《法華經》之教育啟示——以法華七喻為探討範圍〉，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 98 年度碩士論文。

其以《法華經》中著名的「法華七喻」為研究方向，探討佛陀所引用之諸譬喻，對於現代教育之啟示。論文提到佛陀其靈活且充滿智慧之教育方法，佛陀對於眾生教育的高度關懷，不僅對所有的弟子都能「有教無類」，並使其在學習的過程中獲得喜悅；也能「因材施教」，使眾生在平等的機會中，適性且多元的發展；尤其過程中的熏習作用，對於個人自覺、自省能力的展現及自我心靈的淨化與提升，具有深層的啟示與助益。

2. 劉容君：〈禪坐與親子關係——兩位父母的分享〉，朝陽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 95 年碩士論文。

其主要是探究有禪坐經驗的父母，在經由禪坐練習之後，個人健康狀況、情緒管理、壓力釋放，以及親子關係之改變，進而提供為人父母者提升自我內在的

方法。其研究發現：學習禪坐能促進健康、對情緒管理與壓力釋放的幫助、改變處理事物的態度、可提升自我省思、對教養方式的改變、能促進親子溝通、加強自我肯定、學習禪坐的改變會影響親朋好友。

3. 范瓊方：〈日蓮佛法之人文思想及其教育意涵——以台灣創價學會之詮釋為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96 年度碩士論文。

以創價學會詮釋下之日蓮佛法，從形上的本體論轉而落入人間，著重於「人」與《妙法蓮華經》的關係，而發展出面對御本尊唱念「南無妙法蓮華經」的唱題修行方式，並說明此修行方式在現實生活中的意義。另教育中亦有群性的培養，並探究日蓮佛法中如何處理人與外在關係。

4. 周嘉慧：〈佛典譬喻故事在國中品格教育的運用〉，玄奘大學宗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98 年度碩士論文。

探討運用佛典中的譬喻故事來對國中學生進行品格教育的情形。針對三部經典——《賢愚經》、《雜寶藏經》、《百喻經》的譬喻故事，以國中生必須形塑的十個品格內涵為依據，加以分類整理，找出適合國中生學習的篇章，並提出教學之方法，對國中生的品格教育，發現在實際的教學現場中，學生多能自省，也能提醒犯錯的同學。

5. 葉明哲：〈天台智顛的圓頓教觀對現代生命教育的啟發〉，南華大學哲學研究所 95 年度碩士論文。

以天台智顛的圓頓教觀的理論與實踐的方式，將智者大師想要告訴我們的道理，當成一種在生活世界修行實踐的法門，進一步推展至現代生命教育的範疇，彰顯智顛圓頓止觀的現代意義。

綜上，本論文係結合佛法與現代親子議題雙領域之研究，聚焦於《法華經》之智慧如何運用於親子教養，目前相關研究已有結合教育思想或生命教育部分，但尚無《法華經》與親子教養結合之研究。

二、全文架構大意：

第一章「緒論」：說明研究動機目的、研究方法、文獻探討及章節大意。

第二章「現代親子教養之省思」：第一節先就家庭結構變化之危機分析；第二節則分析親子關係之困境，從中限縮本文所欲探討親子教養之範圍；第三節說明親職教育的限制，藉由了解其限制，探究另以佛法角度來實施家庭教育，並透過《法華經》之智慧來面對親子問題之可能性。

第三章「《法華經》與親子教養之關涉」：由於本論文欲探究《法華經》之智慧可運用於生活之部分，因此在切入親子教養內容之前，先說明《法華經》之基本意涵，以掌握本文可對應之範圍。本章第一節先探究《法華經》的核心意涵；第二節探討自覺覺他之教育歷程，來說明《法華經》與親子教養原則之關涉，先從慈悲談起並對應現代教育哲學理論來觀察佛陀在《法華經》所呈現之教育方法，次就譬喻的運用與教育心理學之動機理論做對顯，再就授記思想與比馬龍效應之說明，為親子教養哲學與《法華經》做更為深入的連結。第三節則就《法華經》之相關意涵來觀照親子關係與教養，探討一念心與親子關係、親子教養之善巧方便。

第四章「《法華經》與親子教養之具體對應」：第一節說明溝通技巧〈譬喻品〉；第二節說明建立自信與〈化城喻品〉、〈信解品〉；第三節說明因材施教〈藥草喻品〉，第四節說明情緒管理〈常不輕菩薩品〉。本章各節另以筆者自身在親子互動歷程之生活實例，輔以說明《法華經》相關意涵對筆者在親子生活中之啟發，以敘說情境、反思與轉化之方式來說明。

第五章「結論」：綜合說明《法華經》意涵於親子溝通、因材施教、自信、情緒管理之啟發在實際生活運用之結果。

第二章 現代親子教養之省思

第一節 家庭結構變化的危機

隨著農業社會進入工商社會之變遷，從前農業社會大家庭結構亦隨之改變，不同家庭成員所形成的組織，發展出不同的家庭結構，一般生親家庭係指父母健在，且兒童與其親生父母住在一起的家庭，其仍為社會上家庭型態之大宗，雖然在生親家庭的孩子能得到較多的關愛與照護的機會，使孩子在自尊、心理健康、人格特質、認知發展、社會人際發展、家庭關係及社會關係的行為表現有較良好的機會，但在教養方面，仍因父母所採取之管教方式（例如專制權威、寬鬆放任、開明權威、忽視冷漠）而有不同的問題，現代社會競爭壓力強大，父母之職業、教育程度、年齡、情緒、信念、原生父母之管教方式、教養壓力等都是影響教養內容的因素。¹

家庭結構之變遷，造成教養型態改變，在核心家庭中子女教養責任主要由雙親肩負，部分家庭可由雙親協調輪流或單方專職等方式為子女主要教養者，也有部分家庭受限於雙親均需就業，必須另覓專人或社會教養機構協助教養子女（如將嬰兒託付保姆、幼兒託付給托兒所或安親班等機構），所衍生的教養與親子互動問題值得持續關注。例如「尋找適當的課後托育有困難」、「配合學校在家輔導做功課有困難」，以及「無法引導孩子重視作業」，是一般家庭型態都感受到的教育問題。²在一般家庭中，父母亦有缺乏教養經驗、管教態度不一致、親子溝通等問題，每種家庭結構型態，各有其親子教養之困境，本文僅略就重組家庭、新住民家庭、及隔代教養之家庭說明其相關困境如下：

¹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年），頁72-84。

²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出版社，2011年），頁144-145。

一、重組家庭

現今國人的離婚率呈現逐年上升的趨勢³，離婚的高峰出現在「剛結婚」、「生第一個孩子」與「孩子已長大了」等三個階段。伴隨著離婚與再婚的比率逐年上升，使家庭結構變得更複雜。離婚率攀升的影響除了單親家庭的增加之外，還有繼親家庭的產生。離婚人口選擇再婚的原因可能來自於兩性情感依附的需求、子女成長角色認同的需求、經濟需求與期待擁有一個完美的家庭需求等。⁴隨著單親家庭的增加，重組家庭（reconstituted family）也會不斷增加。重組家庭有許多情形，通常是單親家庭的戶長再婚，其再婚對象可能是單身未婚者，也可能是單親的另一位戶長，若是後者，則重組家庭裡可能會有「你的孩子和我的孩子，打我們的孩子」之狀況發生，在教養上更需特殊的技巧，常見的難題如下：

1. 不同家庭生活背景及角色型態需在重組家庭中重新調整，許多原先習以為常的生活方式，在新的家庭成員眼中可能認為不妥，故大家必須配合新的家人重新調整改變。
2. 由於來自不同家庭，可能都是原來家庭的主要決定者，一旦重組新家庭，則由誰來公平分配時間、精力、物質、財務、情愛等，將成為重組家庭需面對的問題。
3. 親子關係、家庭向心力需重新培養，對新加入的家庭成員，在孩子的想法仍屬「外人」，故在心理上需要較長時間去調整、培養；而傳統小說、故事或戲劇中，繼父或繼母常被刻板描述為陰險惡毒，故孩子在調整新的親子關係時，常受影響而有抗拒、不合作、故意唱反調之現象。
4. 鄰居、親友不具同情心或主觀介入，也會使繼父或繼母在教養子女的過程中倍感艱辛，吃力不討好。⁵

王鍾和指出不同繼親家庭中，父母採用的管教方式類型，有顯著差異存在：

1. 在父親管教方式方面：父親最常用「忽視冷漠」的方式，因社會對繼父角色

³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數據顯示，2011年台灣15歲以上離婚人數飆破140萬，離婚人口約佔總人口的7.32%，估計每天至少有156對伴侶提出離婚協議。參考行政院主計處網站：統計處專區 <http://www.dgbas.gov.tw/np.asp?ctNode=2824>

⁴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年），頁144。

⁵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頁204-205。

該如何扮演並無明確的規定，因此繼父會較少介入子女的管教。若必須要介入管教時常顯得不知所措，偶爾會以「罵」的方式管教子女，用權威來肯定自己的家庭地位。而在「繼母家庭」中，雖有些子女覺得生父常用「開明權威」的方式，但亦有子女認為常採用「忽視冷漠」方式。生父再婚前的嚴格管教或不管教，再婚後較多會轉向溫和講理的態度，原因是在單親期間，來自照顧孩童生活起居等繁雜家務的壓力由繼母接手，父親自然較會採取「開明權威」的方式因應。

2. 在母親管教方式方面：「繼父家庭」的子女覺得他們的生母仍常採用「開明權威」的方式，但也有子女卻常抱怨原先溫和講理的母親，再婚後轉以「忽視冷漠」的方式管教他們，原因可能是大部分的管教責任仍落在生母身上，她除了要努力經營良好婚姻關係外，且為了向配偶表示自己對孩子的公平性，有時會刻意與自己的孩子疏遠。但當繼父管教子女若用打罵或管得太嚴時，生母又會變得比較關心子女。至於繼母，多數子女均認為她們最常採用的方式為「忽視冷莫」，最少採用「專制權威」。
3. 在父母管教方式方面：「繼父家庭」的父母，最常用「不一致」的方式，其次為兩人均採用「開明權威」的方式；至於「繼母家庭」的父母，子女覺得他們也最常用「不一致」的方式，但其次則是兩人均採用「忽視冷漠」的方式。⁶

二、新住民家庭

台灣之跨國婚姻之社會型態於此二十年間，人口已增加很多，⁷新移民家庭有新移民女性多於男性、老夫少妻的現象、台灣男性的社經地位偏低、外籍配偶原居住地以東南亞地區為多數（越南和自印尼最多）之特色。外籍配偶子女似乎較容易有學習障礙，但是到了小學後則問題不再那麼明顯。⁸跨國婚姻家庭常見的親職教育難題，常見的問題有：1.新住民仍乏與本地銜接的基本能力，如仍有不識國字者，在推廣與溝通教養訊時仍有問題；2.新住民即便想參與校務，但乏

⁶ 王鍾和：《親職教育》，三民書局，2009年2月，頁147-148。

⁷ 內政部統計資料，自1987年1月至2011年1月底止，外籍與大陸（含港澳）配偶申請入境人數合計336,916人。參內政部統計處網站：<http://www.moi.gov.tw/stat/index.aspx>

⁸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2007年，頁177-178。

能力，除不識得國字的因素外，家庭經濟、居住的地理環境等都是因素；3.新住民家庭對幼兒教養職責的偏執，在許多家庭中母親仍被委以家庭教養之責，但其自身教養知能與自主能力有限，家中男性較不願意與學校溝通，成為另一解難題；4.居住的聚落分散，增添教師家訪困難；5.新住民社會互動的機會遭相對剝奪，較難藉由社會互動獲得教養資訊或支持，家庭成員對新參與社會互動或有擔憂及戒心，缺乏了解或改變的動力；6.生活適應狀況未臻純熟、家庭賦予多數的子女教養職責、缺乏育兒經驗與教養子女的知能、缺乏討教對象、缺乏社會互動機會導致教養支持網絡匱乏，當幼兒的教育及成長成為家庭期望的核心，新住民對自身育兒知能及子女發展的擔憂逐漸呈現。⁹

這些外籍與大陸新娘所生的新台灣之子，已逐漸長大進入學校，接受學前教育和國民教育。內政主管機關於 1999 年頒布「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實施計畫」主要的目的在於落實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提升其在台生活適應力，使其能順利適應台灣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與台灣本地人組成美滿家庭，避免因適應不良所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親職教育對於這些新移民家庭顯得愈來愈重要，更需要提前未雨綢繆，從結婚移民開始、新灣之子出生、幼兒教育，以及基礎的國民教育，每個階段都會遇到不同的挑戰，親職教育的實施也應隨之而彈性調整。

新移民家庭在台灣生活期間主要的適應議題，包括：家庭婚姻問題、勞動力問題、社會與文化適應題以及親子教育問題。親子教育問題主要和東南亞新娘普遍教育水準差和語言能力不足有關，這些新移民家庭限於低社經地位或身心障礙，在教養子女時，容易產生困難，特別值得親職教育專家的協助。¹⁰根據王筱雲的研究，外籍配偶在子女教養上容易出下列的問題：

1. 因缺乏懷孕及嬰幼兒健康照顧知識而產生的兒童發展遲，外偶（外籍配偶）在衛生醫療需求上，較缺乏有關育兒知識，以及幼兒健康檢查資訊等。
2. 語言溝通障礙導致學齡前子女學習發展受限。事實上，外偶子女在幼兒階段

⁹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心理出版社，2011 年，頁 223。

¹⁰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2007 年），頁 178-179。

的語言發展，並不是發展遲緩，而是因為母使用中文能力的限制以及學習資源與輔導不足所導致的學習緩慢。

3. 文化認同問題，因為母親的身分問題，導致進入國小的外偶子女無法自我認同、看清自己。新台灣之子就學後，其語言表達能力不佳，人際關係待加強，甚至出現貶抑其母親之偏差行為。
4. 維持傳統教養觀念，不注重孩子在成長過渡中的心理發展，更不知道親職教育的重要性，教養態度維持傳統的打罵教育，溝通能力不足，錯失孩子教育的黃金時段。
5. 因語言溝通不佳、中文識字能力不足，無法指導孩子的功課而感到不安。加上社會對外籍配偶歧視的眼光，更讓她們缺乏自信產生自卑，致孩子產生偏差行為時，無法和老師溝通的困擾。¹¹

三、隔代教養

我國隔代教養家庭有逐年增加及普遍化的現象，一般又稱為隔代家庭或祖孫家庭，分為廣義和狹義兩類，狹義是指由祖父母擔負起孫子女照顧及教養責任的家庭，父母很少或沒有履行親職教育的責任；廣義是指祖父母運用部分時間負擔起孫子女照顧及教養責任的家庭，如三代同堂，或夜間父母、週末父母、假期父母等情形，惟父母多少仍在孩子的親職教育角色中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¹²

隔代教養的情形並不局限於孫子女年幼時的照顧，也不局限於僅是白天的託育，有許多祖父母面臨孫子女之父母親死亡或離婚的情況，擔負起照顧孫子女的全部責任。隨著時代的改變，有愈來愈多父母親不能或不願意照顧孩子，所以祖父母就擔負起照顧孫子女的任務，這包括父母親在獄者、情緒或精神失常者、身體暴力或性暴力犯罪者、藥物濫用者、未婚生子者、父母親故意遺棄者、父母親喪偶者等等。當前隔代教養的問題已由過去特定的對更轉為多元化的對象，有些

¹¹ 王筱雲：〈以生態觀點看外籍配偶家庭子女教養問題〉（嘉義：南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網路社會學通訊期刊》第 50 期，2006 年）引自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頁 179-180。

¹²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 年），頁 173。

祖父母也從偶爾分攤年幼孫子女照顧，轉為全時間擔負教養的責任。¹³

在隔代教養家庭中祖父母的管教行為方面，由於代理父母執行教養的責任，祖父母在年紀、體力、文化刺激和經濟條件各方面都較不足，管教上常會面臨之壓力如下：因祖父母面對新角色而容易產生悲傷、沮喪、生氣、挫折、失望、焦慮等情緒，且責任加重，生活作息紊亂，常因無法充分運動與就醫，而易影響生理健康；祖父母因為責任，改變原有的工作、休閒、與朋友的關係，減少與親密朋友的接觸，易造成社會的孤立；因應新的責任與任務，祖父母需要更多的金錢來源與資助；祖父母再次擔任父母的角色，因時間間隔或時代轉變，使祖父母在教養孫子女的過程中，包括溝通方式與管教方法之採用、對孫子女身心發展與需求的理解、價值觀念變遷、文化刺激的獲得等方面均將面臨困境。¹⁴

若以「要求或規定」和「回應」（含溫馨的關愛、正向的回饋、坦誠的溝通）作為區分祖父母管教孫子女方式的向度，區分為：高要求高回應的管教方式為「開明權威」；低要求高回應方式為「寬鬆放任」；高要求低回應的方式為「專制權威」；及低要求低回應的方式為「忽視冷漠」等四種方式，在隔代教養家庭中，祖父母會因為上述幾種困擾，而較常採用下列三種管教方式：

1. 寬鬆放任：因為體力及文化刺激不足，有些祖父母不是沒有體力管，而是不知道該如何管孫子女，再加上對第三代孫子女的疼愛，管教時，只注意到他們開不開心、滿不滿意，至於合不合規範，則多半不是他們關心的重點。
2. 忽視冷漠：那些根本沒有意願照顧孫子女的祖父母來說，當初是迫於無奈或情勢才接下這個任務，因此對孫子女的管教，常抱持著較勿視冷漠的作法。
3. 專制權威：有些父母迫於現實因素無法親自照顧子女，當祖父母承擔此角色後，認為自己必須幫子女養育好下一代，因此在求好心切下會嚴格管教孫子女，因自己成長於較為保守或傳統的年代，受到所接受之管教方式的影響，常會對孫子女採取專制權威的管教方式。三種教養方式，以前兩種較為普遍，而這兩種方式也較容易造成管教上的問題，以至於造成社會大眾對於隔

¹³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出版社，2011年），頁210。

¹⁴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年），頁182-183。

代教養負面看法，其實只要祖父母有意願且條件許可，祖父母在養育孫子女時，會提供較穩定的愛及生活環境，甚至會比先前原生母所提供的還多，以補償他們失去的父母關愛及照顧。¹⁵

其實單親及隔代教養的家庭並不是問題家庭，但很現實的題是，不論是照顧或教養的量與時間、家長的財力至少少掉一半，在乏人照顧之下，學業表現自然較不容易突出，間接影響孩子的自信心，在學業與品行表現欠佳的惡性循環之下，會越來越不利其未來身心的發展。雖然許多研究以負面的立場來看隔代教養家庭的孩子，但是實際上也有正面的功能，以下就其正面及負面的影響分述：

（一） 正面影響：

1. 替代父母執行親職的功能，協助照顧子女。
2. 家庭價值觀和家族生命的傳承，祖父母生命也有了新的目標和寄託。在養育孫子女的過程中，有再一次的機會將自己過去的教養方式予以調整或修正，建立新的兩代或三代關係，促進家庭和諧。祖父母協助撫育孫子女，因有較多的時間陪伴小孩，可給予孩子有較多的安全感。
3. 祖父母可作孫子女的好老師，在不被評量又沒有壓力的情況下，學習很多課本上學不到的事物，藉此建立良好的祖孫關係。祖父母可作為父母與孫子女衝突溝通橋樑與調停者，祖父母可作為孫子女對老年人建構正確認知的楷模。
4. 家中有祖父母的小孩，對老年人會有正確實際的看法，而且如果他們和祖父母相處的經驗愉悅時，會覺得老年人是仁慈、幽默、健康的，而不是嗜好嘮叨、不健康、討人厭的。

（二） 負面影響：

1. 體力上的問題：由於祖父母年紀較大、體力較差，常無法務任教養孫子女的責任。另由於社會變遷快速，許多兒童或青少年青少年面臨的社會問題，如暴力、青少年未婚懷孕、藥物濫用及愛滋病等，大多數的祖父母對於如何協助孫子女解決他們所面臨問題，不僅無心也無力學習，在管教成效上就會打折扣。

¹⁵ 同上註，頁 182-184。

2. 語言溝通問題：祖父母與孫子女年代相隔較久，所處外在社會環境也不同，祖孫間的語言溝通可能會有落差。
3. 價值觀的差異問題：祖孫分別處於不同的年代，彼此所形成的價值觀念常有所不同，如「年老一代的價值觀念多趨於保守，而年輕一代則多傾向開放」此會造成祖孫間溝通的障礙，甚或引發衝突。
4. 管教態度與技巧的問題：由於世代間的差異，祖父母與孩子的父母處在不同的環境下，管教孫子女/孩子的態度與技巧會有差異；此外，婆媳間的爭論與不和，亦會反映在孫子女/孩子的管教品質與問題上。
5. 文化刺激的問題：由於社會的快速變遷，隔代教養的祖父常被認為是文化刺激較弱的一群，即使過去有豐富教養孩子的經驗，教師認為以祖父母的經驗，不見得能給予孫子女完善的照顧、給予孫子女課業上的指導、提供孫子女較多的文化刺激。
6. 相關資源網絡的問題：祖父母對於孫子女之照顧常處於封閉的情境中，欠缺有效的支援網絡，特別在教養孫子女能力的支援與建構可運用的技巧方面。

雖然隔代教養具有正面的功能及負面的影響，但大多數國小及國中老師均認為隔代教養的正面功能相當少負面影響較多。¹⁶由上敘述，大致可以看出隔代教養可以使孩子較尊重家庭的長輩，傳承母語和家庭傳統的價值觀、品德，也可補足父母受限於主客觀因素向無法執行教養的缺憾。但祖父母受限於體力、經濟、文化刺激、管教技巧各方面的弱勢，很容易產生管教不足或不當的情況。¹⁷

第二節 親子關係之困境

現代人承受著各式各樣的生活壓力，出現很多社會問題，例如攜子燒探自殺、虐童致死、學童離家出走或沈迷於網路世界的青少年逃家、輟學，甚而引發竊盜、吸毒等行為，究其根本原因，一個家庭，如果有良好的親子關係，在愛的

¹⁶ 如國小學老師評估約有 89%的祖父母管教不當；62.1%的祖父母不能給予孫子女完善的照顧；94%的祖父母無法指導孫子女的課業問題；46%的祖父母無法給孫子女充足的文化刺激；83%的祖父母與孫子女間易有代溝的問題；8.2%的子女易產生逃家輟學的問題行為。至於國中老師則發現約有 89%的祖父母常反映對孫子女的管教不易掌控；94%的祖父母無法指導孫子女的課業問題；83%的祖父母無法給孫子女充足的文化刺激；92%的祖父母與孫子女間易有代溝的問題；77%的孫子女易產生逃家輟學的問題行為。參王鍾和：《親職教育》，頁 196。

¹⁷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年），頁 194-197。

力量牽引中就可以避免很多社會遺憾，但現代父母，自己就常處於情緒高壓、不穩定狀態，也沒有學習正確的教養觀念，加上少子化現象，每個孩子背負家人的期待也愈沈重，親子關係日趨緊張，要了解親子教養的困境，得先了解兩代不同觀點：¹⁸

（一）從孩子的觀點看大人：

1. 大人常說的與做的不一致。
2. 大人常常錯怪我們，也沒時間陪我玩。
3. 大人常沒耐心聽完我的理由就打我、罵我。
4. 大人常常不放心、不信任我們，也不尊重我們。
5. 大人常常說話不算話反覆無常沒有規則。

（二）從父母的觀點看孩子：

1. 孩子是我生的，我要他向東不可向西。
2. 我這麼愛他，他怎麼可以不聽我的話。
3. 孩子是我生的，我怎麼會不了解他。
4. 孩子長大了，翅膀硬了，開始會反抗、爭辯了。
5. 孩子沒有社會經驗，我怎麼能放心讓他去買東西。

從上可知如果沒有合理的方法來調解父母與子女間的觀念衝突，或父母沒有一種自覺來調整自己對子女的態度，可能產生許多不愉快的管教事件，而這些失敗的經驗又會惡性循環使親子關係愈來愈差，到無法彌補時，「管」也管不著，「教」更談不上，運氣不好的孩子走入黑社會或沈溺於酒色賭博不能自拔。當父母如何了解、接納孩子，如何教養他們，使他們能快樂又健全的成長是非常重要的。

一般家長在教養子女時常易顯現下列盲點：1.「愛」孩子，可是表現的「愛」太權威、太剛強。2.教孩子用功爭取成績，但沒有教孩子如何生活，如何與人分享。3.定不少原則以管教孩子，但卻沒有堅定地執行原則。4.責罰孩子時

¹⁸ 蔡春美、張訓誥：《教養子女百寶箱》（台北：健行文化出版，1995年），頁20。

非常認真，卻忘了把人和事分開，也沒有告訴孩子下一步該做什麼。5.管教孩子常站在大人的立場，忘了走入孩子的世界和孩子一起成長。¹⁹

巴瑞德 (D.Baumrind) 研究不同育兒方式與社會能力之間的關係，把父母的作法分為三種：第一是獨裁式的父母，試圖控制孩子的行為和態度，使他們服從一套行為的絕對標準，他們的孩子較不滿足、畏縮不信任人；第二是放任的父母，很少要求並盡量讓孩子自行節制自己的行為，他們視自己為支持的來源，但不是標準的固守人也不是理想的楷模。他們不支配、不要求、相當溫情，但孩子在學前階段是不成熟的，自我控制最低，探索行為最少；第三是主權式的父母，試圖合理引導子女的行動，所注意的是事情而非子女對懲罰或失去愛的恐懼，必要時會施以堅定的控制但會解釋所設標準之原因，引導同時也尊重孩子的興趣、意見、獨特的人格，他們結合了控制和鼓勵，這些孩子在學前階段中是屬於最有自信、最自立、自我肯定、好探索的一群。來自獨裁式的家庭孩子，常為懲罰或愧疚感嚴加控制，因過度在乎父母的反應常無法對某件事或行為作出明白的選擇，來自放任家庭的孩子，由於獲得的引導太少，使他們常無法確定自己的作法是對是錯並因此而焦慮。但在主權式的家庭中，孩子知道自己是否達到預期、學到如何評判這些期望，並能決定為得到某些目標的冒險是否值得。如果父母期待孩子表現良好、實現自己的允諾、主動參予家中的責任和家事，那麼孩子將學會如何形成自己的目標，同時也經驗到因完成責任、獲得成功的滿足感。²⁰ 孩子是每個家庭教養所交出的成績單，想要孩子成為什麼樣的人，父母就得先檢視自己的教養模式。

一、親子溝通之障礙

在許多家庭中，父母與子女的溝通型式大致沒有太大不同，但是以筆者在親子互動中為例，常可發現此類的溝通：「你看你，從早到晚晃到現在，作業寫完

¹⁹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出版社，2006年），頁 87-88。

²⁰ 莎莉、溫德寇斯、歐次、黛安等原著，黃慧真譯：《發展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2年），頁 295-296。

了嗎？」「只會看電視難道不會幫忙做點家事嗎？」「吃完飯，碗怎麼不洗一洗，父母是台勞嗎？」「不是跟你說過，要吃完飯才能吃零食嗎？」「房間亂七八糟，你這樣怎麼讀書，我看了都很煩！」；通常孩子很多的回答都是「碗等一下再收啦！」「幹嘛，我又沒怎樣！」「好啦，我會找時間寫，不要再提醒了好不好！」

親子間在日常生活中，以一問一答的交談方式稱之為「交易式溝通」。²¹父母在生活中免不了會叮嚀孩子這些瑣碎的事情，但是如果父母與孩子間能建立良好與正向的親子關係，這些事情的詢問可以讓父母與孩子做較深入的溝通，親子可以彼此分享感受、交換意見，而發展出互重、互諒的關係，而不是造成令子女感到反感、厭惡的「交易式交談」。

父母與子女溝通時雖然願意了解孩子的內心感受、情緒，但常無意中流露出某些傳統的角色而造成親子溝通的障礙，扼殺了孩子情緒表達的勇氣。鍾思嘉指出，常見七種傳統角色會影響親子溝通的順暢，值得父母留意：

（一）、指揮官的角色

有些父母面對哭泣的孩子時，會地警告孩子說：「不准哭，再哭就……。」相信這種情況父母們並不陌生。父母有時認為自己是一家之主，當面對孩子有負向情緒困擾時，可能在行為和交談中採用了命令的語氣來企圖消除孩子負向的情緒，如：「我會對你說那樣的話嗎？」「我跟你說過了，叫你不要和誰來往的。」「如果你再那樣說一次，我就……」父母這種命令的語氣，雖心存好意要幫忙解決困擾，但命令語氣往往造成孩子心靈的威脅，而扼殺了孩子表達的勇氣。

（二）道德家的角色

有些父母對於困擾或沮喪中的孩子採取說教的方式，告訴孩子什麼是「應該」、「不應該」做的行為，無形中表現出一付道德家的臉色對孩子說：「你如此垂頭喪氣是不對的，應該振作點」、「你應該為你的不對行為向老師慎重道歉」、「你不應該這樣，這種行為是不對的」，這些說教總是百般不變，讓子女感到

²¹ 鍾思嘉：《親職教育》（台北：桂冠圖書公司，2005年），頁84。

不勝其煩而認為父母嘮叨。

（三）萬能者的角色

這類型的父母會表現出一付無所不知、無所不曉的態度，而很喜歡替別人解決問題。常常對孩子提供一些勸告、建議或分析原因，甚至有時會長篇大論，表現出自己的邏輯推論很行或高人一等的言行，例如對孩子說「看吧，和我告訴你的結果一樣吧」「用用你的大腦，花些時間好好想一想」「想當年我是你這個年齡，我……。」

（四）法官的角色

當父母表現出仲裁是非的法官角色時，通常會評價孩子的行為，會對孩子的情緒做一個批判。一般都是證明自己是對的，而子女是錯的，這樣的父母常會這麼對孩子，「來吧！說說看你最近有什麼困擾？」「談談你有什麼期望？是不是懶得讀書？」「我認為成績不好要怪你自己。」

（五）批評者的角色

批評型的父母和道德家、萬能者及法官的父母之目的大致一樣，都是證明自己才是對的，孩子是錯誤的。不過採用的手段截然不同。批評型的父母通常會利用嘲笑、諷刺、開玩笑，予以標籤的方式來表示：「你想你長大了嗎？翅膀硬了，想飛啊？」、「你的行為真是幼稚的可以！」、「嘿！表現得像樣些，拜託，你幾歲了？」、「你真是笨的可以，誰教到你都會瘋掉。」類似這樣的言語反而造成親子很大的代溝和隔閡，對孩子的自尊亦造成莫大傷害。

（六）安慰者的角色

當父母視自己為孩子安慰的來源時，通常並不真正參與孩子困擾問題的處理，而只是幫助孩子情緒得以宣洩。安慰型的父母認為對困擾或受創傷的孩子輕拍肩膀，對孩子保證或是給孩子一杯熱騰騰的雞湯就可以解除孩子困擾，達到安慰孩子的目的。這樣的父母最常對孩子說：「如果你能放輕鬆點，也許你會好過些。」「不如意的事十之八九，放寬心！」「這是成長中必然的挫折。」

（七）心理學家的角色

類似扮演心理學家的父母善於發覺孩子的問題，並加以分析、診斷、常告訴孩子問題所在，而且常常將問題歸於孩子身上，可能對孩子說：「問題在於你自己放棄努力，讓他超越了你。」「為什麼你要採取這種不好的方法呢？」「我想你太在意老師的看法了」「你不覺得自己太在乎是否受別人歡迎嗎？」交談中，父母會反覆地指出問題的來源都是孩子自己造成的，無形中增加了孩子的壓力。

雖然溝通過程中父母企圖灌輸孩子正確的觀念、培養良好的習慣，但採取的方法，卻常常導致親子溝通的障礙。父母在不知不覺中流露出傳統的角色，反而傳遞著令子女沮喪、受挫的訊息，即「孩子，你錯了！」。很明顯地這樣的溝通並不能為父母與孩子建立開放模式、鼓勵性的正向溝通，反而扼殺孩子表達的勇氣，剝奪孩子做決定的學習，以及負責任的行為之機會。

社會的變遷從過去尊卑有別的權威式人際關係，已轉變為民主平等式的人際關係，以往父母對孩子使用的獎賞、訓斥、威脅、說教、甚至懲罰的管教方式，在現在講求民主平等關係的社會中，已漸漸失效，但大多數的父母仍未察覺到。父母自以為瞭解孩子卻對孩子的行為、動機和情緒感受卻茫然無知。雖然教育心理學很多策略和技巧，但是如果沒有良好的親子關係為基礎，一切都是空談，而良好的親子關係有賴於順暢的親子溝通，而促進彼此溝通順暢的方法最重要的是「傾聽」。父母如果相信孩子能傾吐出心中的困擾或問題時，他的問題可能已解決一大半，而良好的親子關係也就在此時萌芽、成長、茁壯。²²

二、家庭暴力與情緒管理

近幾年全球經濟衰退，失業、犯罪率急遽增加，自殺或是暴力行為也呈等比級數上升，尤其是家庭暴力幾乎每天都會出現在社會新聞上。²³經濟不景氣的變因，會讓生存其中的個體也受到相對壓力，如果平日家庭的功能已經未能發揮、

²² 鍾思嘉：《親職教育》（台北：桂冠圖書公司，2005年），頁85-88。

²³ 依行政院主計處統計資料，2011年家庭暴力案件有117162件，其中有25740件屬兒少事件。

加上個人情緒管理欠佳，就很容易引發許多的家暴事件。許多父母親仍然相信「棒下出孝子」的原則，認為孩子「不打不成器」，但是適當的管教可以讓孩子懂得自律，過度就可能讓孩子失去安全感、信心、以及對他人的信任，變得退縮或是暴力，其影響可能持續一生，而通常受害孩子年紀尚幼、受害時間甚長，學齡期的孩童可能會出現許多不適應的行為或徵象，而青少年則會有較多的「宣洩」（acting out）行為出現，包括逃家逃學、嗑藥、酗酒、性行為紊亂、甚至自傷或自殺。²⁴

家庭暴力的種類有許多，夫妻之間、父母親對孩子、或是孩子對父母親、手足之間、甚至祖孫間，或者是對家中老年人或是沒有行為能力的人的虐待，也就是住在一起有血緣關係的人施予其中一方或是雙方互相的肢體或言語衝突、心理或精神虐待、財務控制、行動限制、甚至性虐待，都包括在家庭暴力的範圍內。

家庭暴力許多都是因為「權力」與「控制」的因素在中運作，特別是性侵害或性虐待的案件，造成家庭暴力之危險因素，依學者 Kaplan 之歸納，有受害者與加害者之間的權力不均關係、加害者本身有沮喪情緒或藥物濫用的行為；女性成為出氣筒、家庭有壓力事件發生、家中孩子多於四位且彼此年齡相距密集、年輕或是單親家長、社會孤立、兒童期曾暴露在家庭暴力的經驗。就「權力平衡」部分，當家中成員（特別是夫妻）的關係有明顯不均，特別是以男性為主導的家庭，而其中一方（通常是男性）又有酗酒或是藥物濫用的心理疾病，就很容易找到目標（通常是女性或小孩）做暴力的出氣筒，家中正好有一些緊急情況或事件發生（如家長失業、子女問題），在情緒失控的情況下，暴力更容易發生。年輕家長可能本身沒有準備好育兒教養的技能，也容易爆發管教上的問題，單親家長或因工作加上親職責任雙重壓力之下，也很容易有情緒掌握的問題；而許多的家庭暴力都發生在支持系統很差的家庭，這個家庭就很容易以最直接直覺、便捷的方式處理家中爭執或問題，而暴力就是其一。經歷過家庭暴力的孩子，在長大

²⁴ 邱珍琬：《親職教育》（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6年），頁343。

甚或成年之後，也會以暴力方式來解決問題，這也許是社會學習論者所謂「觀摩學習」，也可能是認為暴力是解決問題的一種「便利」方式。²⁵

「家」是家人的避風港，家庭成員之喜怒哀樂情緒應要在家裡能抒發分享，父母不但要傾聽孩子的聲音，還要教他如何表達情緒，如果父母對於自己之情緒無法控制，讓孩子處於家庭暴力陰影中，孩子也會因為情緒表達不當可能在外與師長、同學之關係對立衝突，近來學童之情緒管理問題已經成為學校教師經營上一大問題。本文認為親子教養困境中，很多失敗的親子溝通導致決裂的親子關係，而破壞溝通之最大殺手，則家庭成員之間的情緒管理。

在心理學中解釋情緒的產生有不少不同的觀點，都有其適用和限制之處。美國心理學家艾里斯（Ablert Ellis）所創的「理性—情緒治療」中以事件、信念、結果三個因素來解釋情緒的產生：「事件」是指日常生活中引發情緒的事情；「信念」是指個人對引發事件的想法或看法；而「結果」則是產生的情緒。一般人常認為情緒反應是受到事件所直接引發而產生的。舉例而言，有時候他人拒絕與自己溝通，且表現出厭煩的態度，一些人可能會生氣，甚至加以指責；另一些人則是內疚、自責。他人的拒絕是造成上述的負面情緒的主要原因嗎？可惜答案是否定的，其實在他人拒絕（事件）與負面情緒（結果）之間還有一個信念的因素，個人的信念才是影響結果的主因，所以情緒的主宰者是自己，而不是他人；自己的情緒產生不是因為他人的行為直接引發，而是透過自己的信念或想法，教養者能否隨時覺察自身情緒起伏狀態，關係著溝通情境、得否完整傳達訊息，在親子互動過程中實非常重要。

²⁵ 邱珍琬：《親職教育》（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6年），頁345。

第三節 親職教育的限制

一、親職教育之概述

所謂親職教育 (Parents Education) 是指「協助已為人父母或將為人父母者，了解自己的職責，提供有關兒童、青少年發展的知識、及正確的教育態度，以使其扮演適當職份的教育過程」。簡言之，親職教育是教人如何成功地為人父母的教育。具體而言，親職教育包涵下列三項要義：1.指導現代父母扮演稱職的父母角色，使他們明瞭如何善盡父母的職責。2.提供現代父母調整親子關係的具體策略，以改善過去教養子女的不當態度與方法。3.喚醒並指引未婚男女，有朝一日為人父母時做好教養子女之準備，期望人人為父母時，都是好父母。²⁶

「親職教育」是成人教育的一部分，以父母為對象，以增進父母管教子女的知識能力、改善親子關係為目標，由正式或非正式學校親職專家所開設的終身學習課程。就教育的性質而言，是一種成人教育，一般人很少有機會在學齡階段，從學校中學習如何做父母的知識技能。通常都是到生下孩子之後或遇到管教子女問題時，才會想到接受親職教育。親職教育屬成人教育故有自願性、實用性、即時性以及連續性之特點。因大部分是屬於自願參加的課程，非常重視課程的實用性讓父母能學以致用，它是一種終身繼續教育，並沒有學會學完的一天，即如何做父母是一門活到老學到老的進修課程。²⁷

就教育內容而言，主要在培養正確教養子女的態度、增進有效教養子女的知識技能以及改善親子關係。良好的親職教育，應以父母管教子女的生活經驗為主要內容，隨著子女年齡不同，教養問題的種類不同，親職教育的內容也應有所調整。就教育的機構而言，通常是由正式學校所開設的非正式課程，或由非正式學校機構所開設的進修課程。非正式機構包括：政府機構、諮商輔導機構、心理衛

²⁶ 邱書璇等人合著：《親職教育》（台北：啟英文化公司，2005年），頁2-3。

²⁷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2007年），頁4-5。

生機構、社會服務機構，以及成人學校。教導父母如何扮演父母的角色，或亦可解釋為教導父母如何管教子女。其內涵包括了解子女的犯錯行為、影響父母管教品質的變項、親子間良好關係的營造、管理原則的確立與維持、能建立孩子信心與價值的勵策略、培養孩子責任感之自然合理結果方式的使用、親子溝通、家庭會議及父母自信心的提升與潛能的激發等等。希望藉由這些方法的實施，而培養出具有正向、積極人生價值觀且能自我規範合宜行為表現的孩子。

「父母效能訓練」的創始人哥頓（Thomas Gordon, 1975）也認為，父母常因為子女的不良行為而受到指責和要求，但是並沒有足夠的機會接受教養子女方法的訓練。與其在子女不適應行為發生後去責難父母的教養方式不當，不如預先實施親職教育，提供一些合理而有效的方法，協助現代父母教養他們的子女，以預防和減少孩子適應問題的發生。

二、親職教育之困境與其他轉化途徑

親職教育的性質，既是一種預防心理疾病和兒童虐待的教育措施，也是一種改善心理問題、減少親子衝突、消弭兒童虐待的輔導措施，它是教育的必需品，而非奢侈品。親職教育的對象是每一位為人父母者，而非少數特定的對象，其價值既是教育性的、預防性的，也是輔導性的、治療性的和復健性的。親職教育實施的時機是隨時隨地的，而不是只在子女管教無效時，甚至其實施應包括在生育孩子之前和孩子長大之後。²⁸

但親職教育也有它的限制，其並不是解決父母管教子女問題的萬靈丹，親職教育不能取代心理治療。對於有精神疾病或嚴重心理困擾的父母或子女，親職教育只能局部幫助父母改善他們父母的功能，親職專家通常會將那些不適宜參加親職教育的人篩選出來，轉介到其他更適當的機構去，以方便這些有精神疾病或心理困擾的父母得到最好的幫助；親職教育可以幫助父母本身，也可以間接透過父

²⁸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2007年），頁9。

母去幫助孩子，但是無法直接去幫助那些有問題的孩子。只有出席親職教育課程的父母，才能直接受益於親職教育，未出席的其他家人，並無法直接受益。親職教育的對象是父母，而不是孩子或其他家人，故不可能解決所有家人的問題。

親職教育涉及知情意的學習，與深層人際關係的重建，不可能有速成班，也不可能有畢業的一天，學習做一位有效能的父母是一二十年的教育歷程，透過一、兩個小時的演講或幾次の上課，不可能變成「天才老爹」，參加親職教育的人，須有「活到老，學到老」之學習態度。保持一顆繼續不斷學習的心，才是為人父母最重要的態度。²⁹

台灣地區實施親職教育，各類機構亦肯定它在兒童保護、青少年輔導、家庭教育，以及社會安定上有其功用。例如教育主管機關於 1991 年訂頒「加強家庭教育親職教育功能計畫」，作為各縣市實施家庭教育，推行親職教養育的依據，並透過「家庭教育中心」在各縣市積極推展親職教，但在實施親職教育的方式與成效上仍有許多探討的空間。親職教育的實施方式，種類繁多，幾乎可以說是因人而異，通常分為四大類型：個案方式、團體方式、家訪方式以及其他方式。如果依照父母功能障礙的程度及親職教育的專業性質，親職教育的實施方式又可以分為親職教育、親職訓練與親職治療。林家興就台灣地區一般學校與社會服務機構實施親職教育的方式，提出其特色與檢討歸納如下：

1. 實施方式以初級預防為主，除親職教育研習課程和父母成長團體外，大部分的實施方式只適合一般親職功能正常的家庭，是實施心理衛生初級預防的適合方式。但大部分的實施方式並不適合親職功能有障礙的家長。
2. 實施次數大多是單次的，一次大約一至三小時，例如演講、座談、親子活動等。即使是多次的親職教育活動，各次活動之間通常沒有連續性，例如：一學期辦理六次親職教育專題演講的活動，各次活動的講師與主題通常是不同的，且沒有連續性。主辦機構通常重視出席人數的多寡，家長究獲得多少幫助存而不論。

²⁹ 同前註，頁 8。

3. 父母成長團體以高結構的活動為主要方式，從成員如何自我介紹、如何促進團體凝聚力、如何探討親子問題、如何增進親子溝通、如何學習管教技巧、每次團體聚會都使用各式各樣的活動，親職教育專家也提供相關活動設計作為參考，。以非結構或低結構帶領父母成長團體的學校和機構則比較少。
4. 學校或輔導機構在辦理親職教育演講或座談時，通常會邀請具高知名度的專家學者來擔任主講人。主要考量之一是為为了提高家長的出席率，吸引更多的家長來參加。聘請高知名度的專家學者雖然可以保證有較高的出席率，但家長究竟獲得多少幫助，親子問題是否獲得解決，沒有人資料可參考。
5. 研習時數通常不足，不論是大型演講、小型座談，或成長團體，研習時數通常不會超過 10 小時。對一般父母功能正常的家長，每次 10 小時以下的親職教育研習或許足夠，但是對於父母功能有障礙、親子關係有衝突，或者子女有情緒和行為問題的家長來說，大多數的研習時數是明顯不足的。
6. 師生之間，家長之間通常互動不足，除了父母成長團體或親職教育團體之外，大部分的親職教育活動，由於出席人數偏多，親職教師與家長只有很少的接觸，家長之間也缺乏有意義的互動。家長參與的程度通常止於表面，親職教育的效果自然有限。彼此之間的互助和支持也不會發生，這是多數大型親職教育普遍存在的缺點。

研習內容以知識技能的介紹為主，大部分的親職教育活動，包括演講、座談或團體輔導，研習內容以親職知識、管教技巧和溝通技巧的教導為主。一般家長的學習仍停留在知識技巧的教導為主，在有關管教態度的改變與親子情感的培養等方面，似乎沒有機會成為研習的主要內容，也沒有機會在研習活動中進行實際演練。³⁰

許多初為人父母者，自懷胎開始便努力地接收來自各方的訊息，例如醫生、父母親友、報章雜誌、電視廣播、學者專家、教養書籍等提供的忠告，眾說紛云不勝枚舉。然而，各家不同的主張或是相互矛盾的訊息常帶給父母更大的困擾，不僅不知何所適從，而且對自己的教養方式更缺乏信心。教育孩子的方法原非一

³⁰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公司，2007 年），頁 125-127。

成不變，也沒有標準的「處方」，而是需要父母去學習，再加以領會運用，不見得適合別人的就適合自己。父母也需要再教育，需要學習對孩子各種行為有新的反應方式及應對之道，如此才能培育出新態度和與孩子的相處之道，然而現在的父母卻很少有機會接受一系列完整的親職教育課程或訓練，³¹且親職教育之推展與成效目前仍有其各方面限制，已如前述。

父母所學習和承襲的教育模式是上一代的管教，但面對成長在現代民主的下一代，缺乏因應的教育理念和方式，在新舊價值觀交替之際感到茫然無知。而今的社會中，各行各業都需要專業的知識和能力，只有父母是例外的，父母似乎被期望為天生就能勝任的角色。然而事實上並非如此，親職角色是成人發展中非常重要的角色，卻也是一個最難處理的角色。

綜上所述，不論是家庭結構變化、親子溝通、情緒管理與家庭暴力、各有其不同原因及可能對治方法，此在心理學、教育學等專業領域均有詳細之探討，而親職教育之推展雖亦可提供父母學習教養知識之管道，但因實施方式、研習時數等限制，其成效亦不易徹底發揮。

除了親職教育或其它專業知識得以解決部分親子教養之難題，是否有其它可能途徑，能直接在家庭生活中就能不斷互相學習提升，不受限於親職教育課程之時數、空間、課程內容規劃及方式？針對親子教養歷程所遭遇之種種境況，表相呈現或許是衝突或障礙，但能否尋得另一種不同思維方式，讓教養者不受專業課程的時空限制，在家庭中就可以時時從不同表相中省察不變之內在原則？從台灣生活文化中觀察，佛、道教在民間的信仰本已佔有很高的比例，³²很多家庭中多有佛道色彩之生活習慣，例如祭祖、禮佛、拜佛、參加法會等，對於家庭成員間亦是一股安定心靈的力量。且近幾十來台灣有很多佛教團體推行佛法生活化不

³¹ 鍾思嘉：《親職教育》，桂冠圖書，2005年，頁7。

³² 內政部統計處資料截至100年底止，國內登記有案之寺廟計1萬1,968座，近5年來計增加317座或增加2.7%；按宗教別分，以道教寺廟占78.2%最多，佛教寺廟占19.7%次之
http://www.moi.gov.tw/stat/news_content.aspx?sn=6514

遺餘力，例如慈濟功德會基金會、佛光山文教基金會、法鼓山人文社會基金會等團體，莫不本著自利利他之菩薩道精神救渡貧弱，更以各種貼近民眾的方便法門來宏揚佛法精神，強調將佛法之智慧運用於生活上。³³從人而學習菩薩行，由菩薩行修學圓滿而成佛，充分證成佛教在人間，本為古代佛教所本有的，現在不過將其重要理論，綜合的抽繹出來。佛法，祇可說發見，不像世間學術能有所發明。因為佛已圓滿證得一切諸法的實相，唯佛是創覺的唯一大師，佛弟子只是依之奉行，溫故知新而已。³⁴

佛教與其他宗教最大不同的是，佛與信眾的關係，是老師與弟子，而不是神教那樣的主人與僕人。³⁵佛陀在弘法四十九年當中，所說的三藏十二部經，乃至無言的身教，不但是今日教育的典範，更是一部博大精深的教育系統。舉凡世間一切的知識、德性、思想、技能，都可總攝於佛陀教育範圍之內。

星雲法師提倡在衣食住行之中都有佛法，心中要有佛，佛即心。所謂「朝朝共佛起，夜夜抱佛眠」，此即是佛心的表現。眼中看的、口中說的、手上做的、心中想的，都是佛。其又將「自己」提昇到「佛」的層次，他常要求聞法者一同大聲說：「我是佛！」如果我是佛，就不會吸煙；如果我是佛，就不會做壞事；可見佛就是自己，自己就是佛，因為自己是佛，所以一切舉心動念才能與佛相應。³⁶關於人間佛教的修行，星雲法師說：

不需離世求道，在世俗人間，講經弘法是修行，服務大眾是修行，
福國利民是修行，五戒十善是修行，正見正信是修行，結緣布施是
修行，慈悲喜捨是修行，四弘誓願是修行。人間的佛陀，不捨棄一

³³ 例如星雲法師致力於推行人間佛教、聖嚴法師法鼓山的理念是「提昇人的品質，建設人間淨土」，認為人提昇自己的品質，對於自己、家人都有好處。人品如何提昇？即是貫徹三大教育、實踐四種環保，四種環保為契機契理的方便，以心靈環保為主導，來實踐禮儀、生活、自然生態的三種環保；以超然的觀念及健康的方法來淨化心靈、提昇人品、淨化社會，便能達成建設人間淨土的大悲心願。

³⁴ 印順法師：《佛在人間—妙雲集下編之一》網路版，頁 100，印順法師佛學著作集網站：<http://www.yinshun.org.tw/books/>

³⁵ 印順法師：《佛在人間—妙雲集下編之一》，網路版，頁 324。

³⁶ 滿耕：〈星雲大師與當代『人間佛教』（五之四）：星雲大師人間佛教實踐的藍圖〉《普門學報》第 34 期，（2006 年 7 月），頁 19。

個眾生；人間的佛教，不捨棄一點世法。我們認為：乃至行住坐臥，揚眉瞬目、舉心動念、示教利喜……，哪一樣不是修行？³⁷

星雲法師認為「將寂靜的禪定工夫，攝入日常作務，而達到動靜一如的境界；是從瑣碎的事物中，以整個身心參透宇宙的無限奧妙；是融偉大於平凡，化高深於平淡的修持」。所以修行是要從實際生活出發，參禪不只是打坐，而是為了開悟，禪不一定要坐，也不一定要臥，搬柴運水無非是禪，吃飯穿衣也充滿禪機。

佛陀在人間教化過程中，蘊含智慧與無量之慈悲，所流傳下來之經典內容，不論是透過佛陀與弟子間自問自答、不問自答、或是弟子間請益而說法，就不同情境不同根器之人靈活運用各種度化方式，像是師生也像是父子。家庭是所有關係的原型，夫妻間、親子間、手足之間所有的互動歷程中都是學習的課題，彼此都是對方的老師，但要能如實觀照每天在食衣住行現起的對境，從中可以學習什麼，須在生活中透過佛法中各種方便法門，來提升精神層面覺照的能力。

在親子教養議題，雖然父母可透過專業知識來理解某些困境的解決方法，但知識並不等於智慧，如何觀察與運用所知使生活更臻圓滿，需要以智慧化導，隨時保持正知正見才能不偏離方向，從人間佛教之意涵，所有的互動歷程，教養者與被教養者任何之起心動念，都是修行，教養者若能從自覺覺他的角度來思惟，提昇自己同時提昇自己的孩子，愈能時時刻刻保持覺察，愈能洞悉孩子的特質和所需，更能進行有祥和而效率之教養內容，在變化多端的親子關係中，教養者才能根據孩子不同生長發展階段，就其身心靈為全面之引導與關懷，本文嘗試從佛法來探討，提供現代父母在壓力之社會變遷之中，除了多元學習各項教育心理、親職專業知識外，以另一不同視野來審視親子間的種種境況。

³⁷ 星雲法師：〈修行的真義〉《往事百語》第六冊（高雄：佛光出版，1999年），頁36-37。

第三章 親子教養與《法華經》之關涉

由上一章可知之家庭在人口結構型態、功能、婚姻及家人相處方面出現了重大變化，家戶結構趨向小型化，型態以核心、三代為主，家庭生育率逐年減少，人口老化，結婚率降低，晚婚、未婚現象普遍，離婚率高居不下，跨國婚姻的攀升，家庭暴力日趨嚴重，隔代教養的產生等，造成家庭及社會許多的挑戰與衝擊。¹親子教養所面臨之困境很多，一般家長較常顯現的盲點例如：雖然很「愛」孩子，但表現的「愛」太權威、太剛強；常常教孩子要用功爭取成績，但卻沒有教孩子如何生活及與人分享分憂；定了不少原則來管教孩子，但卻沒有堅定地執行原則；責罰孩子時非常認真，卻忘了把人和事分開，亦無告訴孩子下一步該做什麼；經常站在大人的立場管教孩子，卻忘了走入孩子的世界和孩子一起成長。²

一個家庭，如果有良好的親子關係，在愛的力量牽引中就可以避免很多社會遺憾，但現代父母，自己就常處於情緒高壓、不穩定狀態，也沒有學習正確的教養觀念，加上少子化現象，每個孩子背負家人的期待也愈沈重，親子關係日趨緊張，如果沒有合理的方法來調解父母與子女間的觀念衝突，或沒有一種自覺來調整父母對子女的態度，將產生許多不愉快的管教事件，而此失敗的經驗又會惡性循環使親子關係愈來愈差，至無法彌補時，「管」也管不著，「教」更談不上。雖然近代成人教育、家庭教育、終身學習逐漸受到重視而開始了更多相關之研究，也提供現代父母多種教養方式與成長管道，惟成效各有其限制。

本文認為處於家庭模式多元化、資訊爆炸之社會，不論是原生父母、祖父母、繼父母之角色，教養者要實施有效之親子教養，最重要的是，教養者須隨時對自身的身心狀態及對親子關係之信念，先能保持自覺，隨時保持覺醒的生命態度與

¹ 中華民國家庭教育學會主編，《人口結構改變與家庭教育》（台北：師大書苑，2008年），頁62。

² 參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著：《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出版社，2006年），頁87-88。

生活習慣，教養者須先為自己的生命開啟智慧之光，才能真正照見自己的教養盲點及知道孩子之真正所需。而佛陀是從世間之生老病死、憂悲煩惱而尋求解脫之道，苦修證悟而成為覺悟者，本著自覺覺他欲令眾生都可成佛，其教化強調生命之煩惱解脫與超越，適應眾生的根機來引導，使眾生都能成佛，是先覺覺後覺、最圓滿的完人教育。佛陀說法為後世留下很多經典，各有其不同之智慧。本文企圖從經典對生命之啟發，探究可運用於日常親子生活之可能，而《法華經》中佛陀為了令眾生領悟佛之知見，在不同時機針對不同對象，以各種善巧方便來呈顯真實，尤其富含活潑易解之譬喻，於親子間正需要此生動、靈活、又隨時深含慈悲的教化方式。在切入親子教養內容之前，先說明經典《法華經》之基本意涵，以掌握本文可運用之範圍，再由其核心思想來探討與親子教養之關涉，故本章第一節先介紹《法華經》之意涵；第二節說明自覺覺他之教育方法；第三節從《法華經》之意涵來觀親子關係與教養。

第一節 《法華經》之意涵

一、終極關懷

《法華經》不是大乘經典中成立最早的，確是較早成立的大乘經典，現存之《法華經》之漢譯本有三種³：1.為西晉時代，竺法護所譯，名為《正法華經》，有十卷，二十七品，約武帝太康七年（西元286年）。2.為姚秦時代，鳩摩羅什三藏大師所譯，名為《妙法蓮華經》，七卷，二十七品，約文桓帝弘始八年（西元406年）。3.為隋代闍那崛多、達摩笈多合譯，名為《添品妙法蓮華經》，七卷，約文帝仁壽元年（西元601年）。⁴

³ 根據唐·智昇（生卒年不詳）在《開元釋教錄》（唐·開元十八年（730）撰）卷十四的記載，《法華經》「前後六譯，三存三闕」（《大正藏》冊55，頁629上）。關於《法華經》的「六譯」是：(1)、吳·支彊良接譯，《法華三昧經》六卷（西元256）；(2)、西晉·竺法護譯，《薩芸芬陀利經》六卷（西元266）；(3)、西晉·竺法護譯，《（方等）正法華經》十卷（西元286）；(4)、東晉·支道根譯，《方等法華經》五卷（西元335）；(5)、姚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七卷（西元406）；(6)、隋·闍那崛多、達摩笈多合譯，《添品妙法蓮華經》七卷（西元601）。其中，(3)、(5)、(6)存，而(1)、(2)、(4)已經散佚；這便是智昇所謂的「三存三闕」。

⁴ 見平川彰：〈大乘佛教的法華經位置〉林保堯譯，收入《法華思想》（台北：佛光文化公司，

羅什譯本原是七卷二十七品，且其〈普門品〉中無重誦偈。後人將南齊·法獻共達摩笈多譯的《妙法蓮華經》〈提婆達多品〉第十二和北周·闍那堀多譯的《普門重誦偈》收入羅什譯，構成七卷二十八品，其後又將玄奘譯的《法華經藥王菩薩咒》編入，而成了現行流通本的內容。鳩摩羅什大師譯的《妙法蓮華經》因其翻譯文字流暢優美，流通最廣，本論文即以羅什之譯本為文本。

《法華經》在中國佛教中佔有重要的地位，幾乎各宗派大師皆有為其註解，⁵而天台宗智顛的教義更以《法華經》為主而有天台三大部，即《法華文句》、《法華玄義》、《摩訶止觀》。⁶《法華經》自鳩摩羅什漢譯後，對中國佛教思想深具影響。⁷而《法華經》之終極關懷為⁸何？《妙法蓮華經·方便品》：

佛告舍利弗：「如是妙法，諸佛如來時乃說之，如優曇鉢華，時一現耳。舍利弗！汝等當信佛之所說，言不虛妄。舍利弗！諸佛隨宜說法，意趣難解。所以者何？我以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演說諸法。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有諸佛乃能知之。所以者何？諸佛釋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舍利弗！云何名諸佛釋

2011年），頁26-32。《法華經》成立的經過田村博士之分類從〈方便品第二〉至〈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屬於第一類；大約在西元50年左右成立的。〈法師品第十〉至〈囑累品第二十二〉，和〈序品第一〉，屬於第二類，約為西元100年左右。〈囑累品第二十二〉至〈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分為第三類，大約成立在紀元後150年。參考望月良晃：〈法華經的成立史〉，《法華思想》，頁71。

⁵ 如東晉·竺道生（355-434）的《法華經疏》，梁·法雲（467-529）的《法華義記》、三論宗吉藏（549-623）的《法華玄論》與《法華義疏》、律宗道宣（596-667）的《法華經觀》、法相宗窺基（632-682）的《法華玄讚》、天台宗湛然的《法華五百問論》、宋代華嚴戒環的《法華經要解》，參吳汝鈞：〈附錄：《法華經》思想要義〉，《法華玄義的哲學與綱領》（台北：文津出版社，2002年），頁236。

⁶ 《法華文句》是屬於經典解釋門，《法華玄義》是哲學理論門，《摩訶止觀》是禪學的實踐門。參自釋永本：〈《法華經》注釋書文獻概介〉《佛教圖書館館訊》第三十九期（93年）。《法華經》除了對中國佛教各宗派的影響之外，也是廣傳於民間的一部經典，道宣（596-667）在〈妙法蓮華經弘傳序〉說：「自漢至唐六百餘載，總歷群籍四千餘軸，受持盛者，無出此經。」益見此經對中國佛教史之影響。

⁷ 南嶽慧思對《法華》做精深詮釋，確立其經王地位。智顛以天台圓教詮解《法華》，致論為此經爭取獨特地位。有別於《華嚴》只針對大機眾生，《法華》先以他經調熟聽眾，再演說圓教，落實令所有聽眾成佛的意趣。其化法四教與化儀四教，也賦與《法華》至高圓滿的意義。參黃國清：〈《法華經》於中國佛教的判教地位-從鳩摩羅什到法藏〉《世界宗教學刊》第16期（2010年），頁41-42。

⁸ 終極關懷（Ultimate Concern）語出基督教神學家保羅田立克（Paul Tillich, 1886-1965）的《信仰的原動力》一書。（Paul Tillich: *Dynamics of Faith*, Harper Torchbooks, New York, 1957）

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諸佛釋尊，欲令眾生開佛知見，使得清淨故，出現於世；欲示眾生佛之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悟佛知見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入佛知見道故，出現於世。舍利弗！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⁹

由引文可知，釋尊出現於世，只為一件大事，那就是向眾生開、示佛之知見，引導眾生，讓眾生悟佛的知見，最終入佛知見。而此一佛乘的義理，便是佛的知見、佛的智慧。唯有此一佛乘的義理，方能引導眾生知此真實不虛之法，終悟入此真實不虛的佛知見之中。因此自古以來將此經視為「佛出世本懷」的經，換言之，《法華經》之終極關懷就是讓一切眾生均能平等成佛。即最終是要讓眾生都能趣入一佛乘之真實之道，在〈方便品〉有云：

舍利弗！過去諸佛，以無量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

十方國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

我有方便力，開示三乘法，一切諸釋尊，皆說一乘道。今此諸大眾，皆應除疑惑，諸佛語無異，唯一無二乘……

未來世諸佛雖說百千億，無數諸法門其實為一乘，諸佛兩足尊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

現在十方佛…，以方便力故，雖示種種道，其實為佛乘。

舍利弗！汝等當一心信解受持佛語，諸佛如來言無虛妄，無有餘乘，唯一佛乘。

無論以何種譬喻言辭，闡示種種教門，其目的均是為了令眾生能像佛一樣直至佛地。此蘊涵諸佛菩薩之無限慈悲與智慧，因為以佛菩薩之大智大慧，才能照見一切世間的實相，此過程中佛能得以開、示，一切眾生得以悟、入，其關鍵在於「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可成佛」所表現的「唯一佛乘」思想。佛終極的目的

⁹ 《妙法蓮華經》卷1，〈方便品〉，CBETA, T09, no. 262, p. 7, a15-28。

是讓眾生自知自身如佛無二無別，此為《法華經》強調佛為眾生「授記」內在根據。¹⁰而若能聽聞《法華經》與了悟《法華經》的深刻意涵，則所成就之智慧就接近佛智，《法華經·法師品》有云：

不聞法華經，去佛智甚遠。若聞是深經，決了聲聞法，是諸經之王，
聞已諦思惟，當知此人等，近于佛智慧。¹¹

《法華經》所謂的佛知見，其「佛」意為覺悟，是對人生和社會真理的最高認識，成佛雖是對平凡人生的超越，但並不意味著脫離眾生。此經強調一切眾生都有佛的知見，都可接受最高佛法，最後都能成佛，所寓示的是對一切生命的存在價值及人在宇宙中崇高地位的重視，是對一切生命的主體性、受教育權和發展權的尊重。¹²

從《法華經》傳入中國的歷史源流及各家論師對其重視的程度，可見其意涵早與我們生活的文化背景之中多有交融，不論是民間信仰或人文藝術美學均有其影響。《法華經》之終極關懷是要眾生皆能成佛，佛為了要讓弟子知道自己本來都是佛所展開的說法方式，隨時因人的根器、成熟時機不同，而靈活運用其能信解的方法與內容來闡述成佛之道，使弟子能契入佛之知見，而自證自悟成佛。在親子教養議題中，教養的目的並不是要孩子成為別人，而是要引導孩子發現並發揮自己的潛能，在這啟發學習的過程中臻至生命的圓滿。雖然現代教育哲學或心理學已多有理論研究，然若我們能從《法華經》中，進一步深入這些早已內化於我們的社會之中的智慧，在家庭生活中，隨時學習以佛之知見來審視所有的互動關係，亦能對親子教養哲學有另一番啟發。

¹⁰ 參尤惠貞：《天台宗性具圓教之研究》，文津出版社，1993年，頁14-15。

¹¹ 《妙法蓮華經》卷4，〈法師品〉，CBETA, T09, no. 262, p. 32, a14-18。

¹² 楊曾文：〈中國歷史上的《法華經》及其在二十一世紀的意義〉《閩南佛學院學報》第2期（1999年），頁49。

二、三周說法

《法華經》一乘法雖是真實不虛卻因過於甚深微妙，令眾生難信難解、難以得入，如經云：「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已說、今說、當說，而於其中，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藥王！此經是諸佛秘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¹³「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皆屬此經。此經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¹⁴佛陀為了讓不同根器的人理解此妙法，得運用不同方式來使聞法者得以證入。

《法華經》共有二十八品，以智者大師在《妙法蓮華經文句》之科判，¹⁵把整部《妙法蓮華經》分為二門六段，所謂「二門」即是將《法華經》判為「跡」「本」兩大部分¹⁶。而在「跡門」之「正宗分」中，智顛又分成「上根法說周」、「中根譬說周」、「下根因緣說周」這即所謂的「三周說法」，每一周說法又分：正說（佛說）、領解（弟子之領解）、述成（佛對弟子之領解認可）、授記（佛對弟子成佛作預言）四階段。所謂的「三周說法」分述如下：

第一法說周，就是將經文的真理說出來，是為上根利智的人，直說諸法實相的真理；〈方便品〉之後半起，對上根者直說「三乘即一乘」、「權實不二」之理，即從「相、性、體、力、作、因、緣、果、報、本末究竟」十種內容來探究。

¹³ 《妙法蓮華經》卷4〈法師品〉，CBETA, T09, no. 262, p. 31, b16-19。

¹⁴ 同上，CBETA, T09, no. 262, p. 31, c15-19

¹⁵ 科判或科文，是將一部佛經，分成不同的段落，並標以扼要之標題，以利於註釋的一種方法。一般把一部佛經判為三（部）分：（1）序分，亦即全經導論的部分。（2）正宗分，亦即全經的主體部分；稱為「正宗」，含有全經的中心思想通常又會細分成幾個部分。（3）流通分，亦即全經的結尾部分；稱為「流通」，乃因它具有令該經流傳通行的推廣作用。

¹⁶ 即（1）約跡開權顯實，即第一〈序品〉一直到第十四品〈安樂行品〉結束；（2）約本開權顯實，從第十五品〈從地踊出品〉一直到最後第二十八品〈普賢菩薩勸發品〉，共十四品。「跡」與「本」每一部分都又細分為序分、正宗分和流通分等三部分，此構成「二門六段」。例如，在第一部分「約跡開權顯實」當中，第一品〈序品〉是序分；第二〈方便品〉到第九〈授學無學人記品〉為正宗分；第十〈法師品〉到第十四〈安樂行品〉，則是流通分。而在第二部分「約本開權顯實」當中，從第十五〈從地踊出品〉開頭，到『（彌勒）已問斯事，佛今答之，汝等自當因是得聞』這幾句經文為止，是序品；緊接著『佛告阿逸多』（原文是：『爾時釋迦牟尼佛告彌勒菩薩』）這句經文開始，到〈分別功德品〉的前十九首偈頌為止，是正宗分；最後，從〈分別功德品〉前十九首偈頌之後的「長行」開始，到全經結束為止，是流通分。參楊惠南：〈智顛對秦譯《法華經》的判釋〉《台大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2期（台北：台大佛學研究中心），頁5-6。

佛陀開三乘之方便教法，是要讓二乘行人了悟一佛乘的真實。此時僅具大智慧之舍利弗解悟，獲得佛的授記，此為「法說周」。

第二譬喻周，是順應中根的眾生，用各種譬喻來顯說一佛乘之理，佛陀對於在「法說周」中不能了悟的中根行人，在〈譬喻品〉更以「三車一車」來說明。「三車」是羊車、鹿車、大白牛車，「一車」指大白牛車。「三車」是施設方便，後賜「一大車」是顯示實相，令其了悟一佛乘之妙理。此部分有迦葉、迦旃延、目犍連、須菩提等四大弟子領悟而獲得授記，此部分呈顯於〈譬喻品〉、〈信解品〉、〈藥草喻品〉、〈授記品〉，此為「譬喻周」。

第三因緣周，用因緣故事將義理做更進一步的敘述，針對不能了解上述二周說法的下根行人，述說其宿世曾於大通智勝佛時，播下「一佛乘」的菩提種子，使其領會宿世久遠的成佛因緣。此部分有富樓那、憍陳如等千二百聲聞領悟而獲得授記，〈化城喻品〉、〈五百弟子授記品〉、〈授學無學人記品〉中所說。此為「因緣周」。¹⁷

從上可知《法華經》「三乘方便，一乘真實」的真理，在〈方便品〉中即理論說明，此為法說；其次從〈譬喻品〉中的三界火宅喻，進一步用譬喻來讓弟子理解真理，此為譬喻說；在〈化城喻品〉以大通智勝佛故事中釋尊與聲聞弟子於過去世的關係，此為因緣說；此經的主要特點是沒有深奧、繁瑣的理論說教，它以大量的譬喻及想象豐富的故事來反覆說明「三乘方便、一乘真實」和「一切眾生皆能成佛」等內涵。牟宗三先生論《法華經》之性格提到：

《法華經》是空無第一序的內容的，它無特殊的教義與法數。般若經教吾人以實相般；涅槃經教吾人以法身常住，無有變異；解深密經教吾人以阿賴耶系統；勝鬘、楞伽、密嚴等經教吾人以如來藏系統；維摩詰經教吾人以不二法門；華嚴經教吾人以法界圓融。凡此

¹⁷ 釋永本：〈法華經講座緒論 8——《法華經》的三周說法〉，《人間福報》，2011年。

等經皆有鮮明之內容而足以吸引人。法華經教吾人以什麼呢？若與上列諸經對比，你馬上可以覺到它實在貧乏得很！天台宗宗法華，豈不怪哉？……它所說的不是第一序上的問題，乃是第二序上的問題。它的問題是佛意，佛的本懷；是權實問題，跡本問題，不是特殊的教義問題。¹⁸

智者大師詮釋《法華經》與諸經不同在《法華玄義》有云：

凡此諸經皆是逗會他意，令他得益，不譚佛意意趣何之？今經不爾，結是法門綱目大小觀法十力無異，種種規矩皆所不論，為前經已說故。但論如來布教之元始，中間取與漸頓適時，大事因緣究竟終訖，說教之網格大化之筌罟。¹⁹

可知在其他諸經皆為佛陀巧施權法之呈顯，而《法華經》之特殊，不在教義名相上，而是在總論「佛」唯宣揚「一佛乘」，《法華經》所要談的是「佛意」問題，唯有《法華經》才能真正暢佛之本懷。

三、善巧方便

釋尊一生之教化因應不同眾生而開演不同法門，依「法義」而言，有深淺之差異，然其本懷，無非欲令眾生明諸法實相之理，入佛知見證佛果。惟法門既有不同，且此為釋尊已說的部分，而今法華之開演，異於以前諸經法門，其意趣如何？《法華經·方便品》云：

舍利弗！吾從成佛已來，種種因緣，種種譬喻，廣演言教無數方便，引導眾生令離諸著。所以者何？如來方便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舍利弗！如來知見，廣大深遠，無量無礙，力、無所畏、禪定、解脫三昧，深入無際，成就一切未曾有法。舍利弗！如來能種種分別，

¹⁸ 牟宗三，《佛性與般若·下冊》（台北：學生書局，2011年），頁576。

¹⁹ 《妙法蓮華經玄義》卷10，CBETA, T33, no. 1716, p. 800, b11-16。

巧說諸法，言辭柔軟，悅可眾心。舍利弗！取要言之，無量無邊未曾有法，佛悉成就。

止，舍利弗！不須復說。所以者何？佛所成就第一希有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所謂諸法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²⁰。

暢佛本懷，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但在佛已說、當說之無量經典後，以種種方法宣說諸法實相，《法華經》暢佛本懷宣說一佛乘思想，其開示眾生悟入的方法則是「開權顯實，發跡顯本」，依久遠之實本才有近跡所施化的權法，必藉著近跡的權法才能彰顯遠本的真實妙法。²¹《妙法蓮華經·譬喻品》云：「舍利弗！我昔教汝志願佛道，汝今悉忘，而便自謂已得滅度。我今還欲令汝憶念本願所行道故，為諸聲聞說是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菩薩法、佛所護念。」²²舍利弗久遠以前即已願成佛道，只是已經忘記，佛用種種方便力就是要使舍利弗「憶念本願所行道」，即是相對於「近跡之「遠本」，「依跡顯本」才能知道諸佛已經成道久遠。²³而要如何顯真實，須開方便門才能示真實相，《妙法蓮華經·法師品》云：

藥王！譬如有人渴乏須水，於彼高原穿鑿求之，猶見乾土，知水尚遠；施功不已，轉見濕土，遂漸至泥，其心決定、知水必近。菩薩亦復如是，若未聞、未解、未能修習是法華經者，當知是人去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尚遠；若得聞解、思惟、修習，必知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所以者何？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皆屬此經，此經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

²⁰ 《妙法蓮華經》卷1〈方便品〉，CBETA, T09, no. 262, p. 5, c1-13

²¹ 參尤惠貞：《天台宗性具圓教之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年），頁14-16。

²² CBETA, T09, no. 262, p. 11, b12-16

²³ 同註70，頁18。

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為開示。²⁴

所謂「若得聞解、思惟、修習」是指若能勤加精進，如實了解《法華經》是諸佛為一切菩薩開發種種方便法門，示一切法之真實相，因如此真實了知，即能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法華經》對於「權實問題」之處理，牟宗三先生提到，分解說的都是權，而非分解說的才是實，要處理權實問題，即是「開權顯實」，開是開決，決了通暢之義，「決了」為的是化除眾生的執著與封閉，執著一除，小乘法就是佛法，而且是「低頭舉手皆成佛道」，權既然開決了，當下即是真實，所以說開權顯實，如此行住坐臥都是佛法，此開權顯實即是佛的本懷。²⁵

從智顛之詮釋進路，以「本、跡」和「權、實」來分判《法華經》在眾經之中的地位，《法華經》屬本門實教；其他經典則是跡門權教。從智者大師的判教理論，將佛一代之教法做了詳細的分判，藉其餘諸教以凸顯法華的一乘圓教。²⁶天臺的三種教相是智者大師體會到佛陀的慈懷，更涉及過去諸佛所說契經的判釋，其教相原則在《法華經玄義》第一章敘述「所化根性」、「化導方法」、「能化佛身」和「本跡」兩門，及同書第十章上，舉出教相大綱三種，即一頓、二漸、三不定，更極致強調法華經為一代諸經之冠，含具廣大至深的思想，妙藏心理哲學的價值。²⁷

²⁴ CBETA, T09, no. 262, p. 31, c9-19。

²⁵ 牟宗三：《中國哲學十九講》（台北：學生書局，2002年），頁360-361。

²⁶ 就五時判教而言，《法華》與《華嚴》同樣演說圓教，但《華嚴》未顧及全體聽聞者（含大小二機）的根機，頓說圓教，現場唯有大菩薩得解；《法華》先以他經提升聽眾根機，再講說圓教，最終落實令所有聽眾成佛的意義。就化法四教而言，認為《華嚴》主要明圓教而兼含別教，《法華》因所有聽眾根機成熟而純說圓教。就化儀四教而言，《法華》不受四教範限，此經頓說圓教，但不離先前的漸教調鍊，是「漸頓」此經為所有聽眾確定地演說圓教，非不定；聽眾之間相互知悉，是顯露。智顛判教的目的，除為諸部經論尋求適當位置，亦有彰顯《法華》最高地位的意圖。參黃國清：〈《法華經》於中國佛教的判教地位-從鳩摩羅什到法藏〉《世界宗教學刊》第16期（2010年），頁89。

²⁷ 參釋慧嶽編著：《天臺教學史》（台北：中華佛教文獻編纂社，1993年），頁92。

《法華經》思想廣邃，強調佛法的現實可行性，是一部「解行並重」的經典，它不但是是一部真理妙法，且在人間具體可行，正如田村芳朗所云：「作為宇宙的統一性真理的一乘不單是自然的理法，而且是對吾人的人生與生活有作用的生命的、人格性的活動體。就是說，在有宇宙的統一性真理之處就可以見到永恒的人格性、生命性的活動，此即久遠本佛。」²⁸

第二節 自覺覺他之教育方法

佛教之自然教育即是「覺之教育」的過程。從《妙法蓮華經·方便品》經文所示從「開佛知見」而至「入佛知見道」之過程，都是自然培育，自然滋長，自然成長之發展，佛教之教化，是根本之教育。²⁹太虛大師說：「仰止唯佛陀，完成在人格；人成佛即成，是名真現實。成佛是人格的究竟完成，這才是佛教的真意義！」³⁰佛的教育，即是本著圓滿的覺悟內容，適應眾生的根機來引導大家修學，同登正覺成佛的地步，故佛教是「先覺覺後覺」的教育，也可說是最圓滿的完人教育。親子關係之間，是教養者與被教養者之互動歷程，都是自覺覺他的過程，父母有時是孩子的導師，有時是相知相惜的朋友，有時只是精神領袖，而孩子有時行為反應了父母的身教，所以孩子是父母的鏡子，也是父母的老師，更是父母走向覺悟之道的豐富資糧。

一、慈悲與教育愛

《法華經》所呈顯的教化方式，佛陀與弟子的關係本質即為生活的關係，佛陀的身、語、意都是弟子的典範，佛陀教育的起點是慈悲³¹，即是基於為眾生拔苦與樂的心態，對不同根器的眾生予以無限度的包容，不放棄任何一個人可以得度的機會。如《法華經·譬喻品》所示：

²⁸ 見田村芳朗、梅原猛著：《天台思想》，（台北：華宇出版社），頁 66。

²⁹ 參曉雲法師著：《覺之教育》（台北：原泉出版社，1997 年），頁 93。

³⁰ 印順：《佛在人間》，妙雲集下編之一，頁 325。

³¹ 慈愛眾生並給予快樂（與樂），稱為慈；同感其苦，憐憫眾生，並拔除其苦（拔苦），稱為悲。參《佛光大辭典》下冊，（高雄：佛光出版社，1989），頁 5805。

三界無安，猶如火宅，眾苦充滿，甚可怖畏。常有生老、病死憂患，如是等火，熾然不息。如來已離，三界火宅，寂然閑居，安處林野。今此三界，皆是我有，其中眾生，悉是吾子。而今此處，多諸患難，唯我一人，能為救護。³²

可知極盡顯證佛陀大慈大悲之力，此外，《法華經》的「長子窮子譬」、「良醫譬」等，亦不斷地顯證佛陀的大慈大悲之教。³³

佛陀說法之前必先以佛智了解聞法者之根器而決定說法之方式與內容，例如佛陀三次拒絕說妙法，舍利弗三次懇求「請說妙法」，此為「三止三請」，佛陀在說深遠教示之前採用這種順序，是為了促進聽眾求教導之心而使用的智慧方便，同時五千比丘退出事件，因為要正確傳襲深遠的教示，不能隨便說出，在聽者與說者之間，必須有「想理解教示」的熱誠和集中精神的氣氛，如果沒有考慮而隨便說法會造成混亂和誤解，可知佛陀說法先了解聽者之特質與學習狀態，對於教育目標的達成有其實質的功效。

而從《法華經》各品針對不同菩薩、聲聞、緣覺之說法與所用之譬喻亦都各有差別，可知佛在說法之前即以其佛智了解聞法者根性之差別而決定其教育內容。「喚醒」的概念對應到法華經肯定眾生皆可成佛這個前提，佛陀對弟子所施的教化，不論是運用任何方便法門，終回到「心」的觀解，讓弟子憶其成佛的本願，引導勤加精進，自證自悟佛之知見，此與解釋學的教育方法強調精神層面的啟發與主動學習意有其相通之處。

依狄爾泰解釋學的教育方法³⁴，是把教育看成是有價值的文化活動、且教育

³² 《妙法蓮華經》卷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4, c22-28)

³³ 平川彰：〈大乘佛教的法華經位置〉，平川彰等著，林寶堯譯：《法華思想》，（高雄：佛光，2011年），頁9

³⁴ 解釋學的教育方法又稱為「精神科學的教育學」或「解釋學—實用的教育學」的教育方法，此就是國內所稱的「文化教育學」。其以解釋學、現象學為基礎，其理論也是「解釋學—現象學的科學理論」，並輔以文化哲學、價值哲學、歷史哲學等使之成為有系統的哲學理論。「精神科學的教育學」是由德國狄爾泰所創立，他認為總體的科學可分為自然科學與精神科學，前者是因果原則的研究，採用說明的方式，後者是結構關係的研究，採用了解方式。他認為自然

是在生活中進行，兒童是處於成人所安排的陶冶過程或途徑之中，由這過程或途徑再鑄造不同的兒童。如果教育只從行為方法的一部分去看，學習只是一項刺激與反應與零碎的知識，將扼殺兒童天生的活動性與自動性。故其教育方法主要有建立教育關係、了解、喚醒、教育愛。師生關係即是一種生活的關係，在生活的互動中透過整個文化脈絡下的觀察而了解受教者的特質，用喚醒其心智的方式來讓受教者主動學習和自我創造，而從事這段關係的教育活動，強調必須以「教育愛」為起點，「愛」是「力」的關係的平衡，「愛」是能感覺出來的同情，使人具有穩定的行為，其主張教育的實施只有透過「愛」才有成果。

大乘經典之教育思想，就是救度眾生，究竟成佛，是人文精神完美的人格教育，李志夫先生提到從《法華經》其所展現之教育態度，有尊重、柔和、安樂、忍辱、無偏執五種態度，而此教育態度亦皆須源自慈悲心，沒有悲天憫人的胸懷，只靠技巧無法表現。例如〈觀音菩薩普門品〉中，菩薩救度眾生，或是聲聞眾，或是緣覺眾，或是菩薩，乃至有成佛之資材者，觀音菩薩則現各種身而度化之，或〈勸持品〉中，不惜身命在惡世救度眾生，普度眾生的態度，均是慈悲之表現。

35

《法華經》主張尊重態度之部分，以〈常不輕菩薩品〉提到眾生都是未來佛，不能生輕慢心為最具代表性。受到尊重之學生、子女也會學到尊重別人，懲罰只是方法，目的仍是教育，能與尊重一致就是教育；在柔和態度部分，在〈法師品〉中所稱「著如來衣」，指教育者的態度要謙虛、和藹、柔順眾生，更能發揮教育功效；在忍辱態度部分，〈法師品〉列為「如來衣」，忍著氣不惡言相向，〈信

科學的研究以經驗的範圍為主，精神科學的研究是採內省的方式，以個人的省思為主，可包括先驗與超驗。故其建立的哲學系統有下列三種特色：1.自然科學與精神科學基本的不同，在於自然科學追求的是法則的知識，精神科學追求的是對「情境」能夠了解。2.精神科學的研究應從整個人為出發點，從意願、情感、表象、及透過完整的經驗等，才能做為解釋學的基礎。3.人的本質與文化皆是由歷史所形成的，每一個穩定的人所具有的本質，及那些由人所創造的宗教、科學、文化等，皆是由歷史所形成，社會一切措施的形成，不是天上掉下來的。

關於此教育方法之理論整理，係參考詹棟樑著：《現代教育哲學》（台北：五南圖書公司，1999年），頁 515-526。

³⁵ 李志夫：〈大乘經教育思想及其方法之研究——以《妙法華》為主軸〉，《佛教思想的傳承與發展——印順導師九秩華誕祝壽文集》，頁 319-321，1995年。

解品〉的窮子逃逝，其父忍耐地等待，在〈如來壽量品〉中，父圖為子治病，竟以將死託為方便，其用心之苦，都在「忍」字；另從〈法師品〉裡一切法空的智慧，即教育上無偏執的教育態度，是對受教的對象沒有偏執成見。³⁶

在親子關係中，對子女行為與性格影響最大的是父母的管教態度，此管教態度，主要是指父母管教子女時在行為上所表現的一些基本特徵，以及隱藏在這些行為特徵背後的想法、想法、及情緒。大致可分為 1.接受或拒絕的態度；2.溫暖或冷漠的態度；3.開明或獨斷的態度；4.容忍或限制的態度。如果父母的管教態度是拒絕的，子女便常常受到挫折，內心充滿敵意，對人事物容易表現攻擊行為。父母的溫暖態度是促進子女智能發展的主要因素，態度冷漠父母，子女容易把對父母惡的感受移轉到學校的人事物，形成不良的學習態度和興趣。³⁷

親子之間再完美的教養方式，都是在愛的前提之下，才能有溫暖的互動與學習，愛的本質是幫助孩子成長，是依照孩子現有的條件，協助他發展成他自己，而不是發展成符合教養者心願的人（那不是教育，而是控制或占有）。³⁸親子教養在態度及方法上，若能隨時本於慈悲，以《法華經·法師品》之如來室、如來衣、如來座之菩薩修養和菩薩精神，對待孩子學習常不輕不薩的尊重、柔和的態度，隨時像觀世音菩薩傾聽孩子的真實想法，選擇教養的內容與方法，如此才能真正因材施教。

二、譬喻之運用與學習動機

在佛教的經典中，釋尊及弟子們說佛理的宗教性術語，有些因所指涉內容關涉抽象理論或個人實證的修行境界，須透過非宗教的、感官和思惟所能經驗的語言才能被理解，而譬喻的語言是一種描述性的、感官性的語言，較純概念思惟之語言適合承載感受，能對人產生直接的親和力、使人由感同身受的經驗中，能確

³⁶ 同前註。

³⁷ 楊國樞：〈管教態度與子女性格〉，中國心理衛生協會等主編：《家庭與青少年—親職教育專題探討》（台北：幼獅文化，1983年），頁 127-138。

³⁸ 鄭石岩：《父母之愛》（台北：遠流出版，1990年），頁 53。

切體認所指涉的真理。³⁹譬喻的作用如登樓之梯子，藉著譬喻的梯子，使眾生登上佛法的殿堂之中，又如苦藥外層的蜜，和著蜜苦藥就容易服用，使人容易了解甚深難解的佛理。⁴⁰

佛陀擅用譬喻說法，使聞法者有更大的想像與思惟空間，因此對佛陀所要傳達的甚深妙法，須要深入經典所說的各種譬喻之中，去發現他所隱藏的真理。譬喻（avadana）與時間常有一種本質的關係；往往是將故事的主角放在時間的長流中，敘述生命在一期期分段生死的過程中，把凡俗的隱晦的切面，轉化成宗教切面的一連串事件。譬喻經典在形式上幾乎多少都仿照《阿含經》的書寫形式：

41

- （一） 如是我聞。
- （二） 一時佛在 X X 地。（提到講經的人、時、地）
- （三） 與弟子（多少）人俱。（列出聽經人的身份及數目）
- （四） 轉入正題說故事。
- （五） 說故事的教訓。
- （六） 所有的聽講者，聞佛所說皆歡喜奉行。

譬喻是一種活潑有趣的語文表達方式，自有語言文字以來，「依物託意」的修辭法就被普遍運用與發展。譬喻之形式、結構包含本體、喻體、喻詞、喻解四部分，⁴²而譬喻的分類又可精簡為：明喻、隱喻、借喻三種。譬喻源於聯想，奠基於人類心理的「類化作用」之上，利用舊經驗引起新經驗，以易知說明難知，

³⁹ 丁敏：《中華佛學研究所論叢·8—佛教譬喻文學研究》，（台北：東初出版，1996年）頁20-21。

⁴⁰ 《大智度論》卷35〈習相應品〉：「譬喻為莊嚴論議、令人信著；故以五情所見以喻意識，令其得悟。譬如登樓，得梯則易上。復次，一切眾生著世間樂，聞道[4]得涅槃則不信不樂；以是故以眼見事，喻所不見。譬如苦藥，服之甚難；假之以蜜，服之則易。」CBETA, T25, no. 1509, p. 320, a18-23。

⁴¹ 參丁敏：〈譬喻佛典之研究——撰集百緣經、賢愚經、雜寶藏經、大莊嚴論經〉，《中華佛學學報》，頁75-120。

⁴² （一）本體：要說明的事物。（二）喻體：用來說明本體的事物。（三）喻詞：用來連結本體和喻體的輔助詞。常用的喻詞有：如、似、猶、像、好像、若、宛如、彷彿、恍如、猶如、是、為...等等（四）喻解：說明本體和喻體間相似點的文字。作者或說話的人，常常在譬喻之前或之後自行對所提出的譬喻加以解說；尤其是比較特殊、新穎的譬喻。參沈謙：《修辭學》（台北：五南，2010年），頁10。

以具體說明抽象，使人在恍然大悟中驚佩作者設喻之巧妙，從而產生滿足與信服的快感。

使用譬喻，能把抽象的事物說得具體，使深奧的道理淺顯易於理解。通過具體的事例來譬喻佛陀所欲宣說的真理，能讓人更易於接受。且除了指涉的訓示之外，因譬喻是基於類似的聯想，是兩個本質不同的事物之間的模糊類比，譬喻所表達的語義外延的不明確性，它並不影響譬喻的表達效果，反而可豐富譬喻的語義，讓讀者能對故事的情境自由地聯想、想像、補充，得到更鮮明的印象，易於瞭解和體會，故增加了說服力。⁴³

《法華經》的經文中，最有名的七個譬喻故事，分別是第三品〈譬喻品〉的火宅喻、第四品〈信解品〉的長者窮子之喻、第五品〈藥草喻品〉、第七品〈化城喻品〉的化城寶所喻、第八品〈五百弟子受記品〉的衣珠之喻、第十四品〈安樂行品〉的髻珠之喻、第十六品〈如來壽量〉的醫子之喻。佛陀以譬喻式的教育方式，是隨順因緣和眾生的根器，以譬喻或象徵來描述深奧的意義，讓聞法者拋開過度習慣於合理判斷的思考方法，不為事物外表所拘束以掌握內部的真實。

《法華經》為了讓人發起菩提心、引導至佛之智慧，以〈方便品〉為中心表示「諸法實相」，又說「佛之一大事因緣」及「一佛乘」，又在「三車火宅」、「長者窮子」、「寶所化城」譬喻中，強調「三乘方便、一乘真實」；「藥草」之喻是表示因佛智而慈悲平等；「衣裡寶珠」之喻強調人人皆有佛性。⁴⁴這些無法思維理解或用語言難以說明的真理，利用象徵的表達方式，讓人透過原先具備的體驗或經驗去思索、咀嚼譬喻所蘊含的真意，故譬喻式的教育方式，不但可以啟動聞法者內在的思惟更豐富了心靈。

佛典中使用譬喻，具有化導誘化的功效，能夠使人集中精神引起學習動機，

⁴³ 洪梅珍：〈《百喻經》故事的文學特質（下）〉（高雄：《普門學報》第37期，2007年），頁11。

⁴⁴ 中村瑞隆：《真實之道——法華經》（台北：大展出版社，1994年），頁109。

以淺喻深、以具體喻抽象來說明教理，較有認知上的說服性。⁴⁵教育心理學者大都用動機（motive）一詞來描述行為激起的原因，指發動並維持活動的傾向或意向，並非是指活動本身。但心理學家更關心「引起個體發動某種活動的起因是什麼？」、「引起個人指向某一特定目的的原因是什麼？」、「引起個人堅持追求這一目的的原因又是什麼？」三方面的問題，因此以動機作用（motivation）這一術語來刻劃個體發放出能量和衝動，指導個體將行為指向某一特定的目的，並將這一行為維持一段時間的種種內部狀態和過程。⁴⁶

從學習心理上而言，影響一個人學習成就的因素很多，主要受兩大因素控制，一是智力，一是動機。智力是學習的能力，偏重於先天的秉賦，動機是運用智力的能力，較容易受到成人、師長的影響。動機是一切學習的原動力，可分為內在動機和外在動機，內在動機例如好奇動機、成就動機、求知動機等；外在動機例如獎勵、懲罰、競爭等⁴⁷

而親子教養就是親子間透過言教、身教、境教的學習，要長期而有效進行有意義的學習，引發動機是相當重要的。《法華經》中佛陀善用各種譬喻之教育方法，若能運用於親子教養中，父母所欲傳達的教養內容，以活潑生動、以淺喻深的模式來進行，則不論是引導孩子學習知識，或是在親子溝通技巧、情緒表達及道德教育層面，均能縮減親子間因年齡、經驗等因素造成的認知落差，而當孩子能卸下對父母只會高談人生大道理的心防，開始有興趣聽父母說什麼或做什麼時，其教養品質已在無形中提升。

三、授記思想與比馬龍效應

大乘經典在《法華經》前之授記對象僅為菩薩，《法華經》與諸經最大不同，即是一切眾生不論是菩薩、緣覺、聲聞弟子，或學、無學等，一一都可成佛，均

⁴⁵ 丁敏：《中華佛學研究所論叢·8—佛教譬喻文學研究》，頁 21。

⁴⁶ 邵瑞珍、皮連生：《教育心理學》（台北：五南圖書，1991 年），頁 342。

⁴⁷ 王克先：《學習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1996 年），頁 53-54。

蒙佛授記，如智顛云：

他經但記菩薩，不記二乘。但記善、不記惡。但記男、不記女。但記人天、不記畜。今經皆記。⁴⁸

在佛經之記載中，釋尊之弟子有善有惡，而「提婆達多」可謂是惡弟子最具代表者，如破和合僧、出佛身血、犯第三無間業等，於各經律中皆有記載，然《法華經》於「提婆達多」品內文敘述重點不同於各經律，本品以往昔因緣為啟，特以《妙法華經》教化國王（佛之前身），關於其惡行，未言一字，反而以提婆達多為一善知識，亦正因其教化，使佛得成正覺而廣度眾生。⁴⁹此意涵在親子教養中，正呼應沒有所謂的壞孩子，任何孩子都可教，而龍女受記部分，如智者所說：「法性如大海，不說有是非。凡夫賢聖人，平等無高下。」⁵⁰亦契合現代性別平等之教育潮流。

《法華經》以「開三顯一」或「會三歸一」之一佛乘思想，將大乘、小乘的對立，回歸於佛教的原點，是從佛陀的大慈悲性來超越且克服它的經典。在《法華經》以前的大乘經典，以非難小乘教團、排斥小乘的態度，來定立自己大乘的立場。如大乘《維摩經》等，稱小乘為「敗種的二乘」，且抱持聲聞、緣覺之乘，無法成佛的觀念。在大小乘對立與反省之後，回歸以救濟一切眾生為目的，而宣說平等、和平、慈悲的《法華經》就是誕生在這樣的環境裡，像《法華經》特別賦予授記特別意義的，不見於其他經典上。⁵¹

《法華經》的授記，為靈山大會所特別宣說，首先是〈譬喻品〉，為舍利弗授記；其次是〈授記品〉，有大迦葉、須菩提、大迦旃延、大目犍連的四大聲聞授記；在〈五百弟子受記品〉，有富樓那、及憍陳如之外的五百阿羅漢授記；在

⁴⁸ 《妙法蓮華經文句》卷7〈釋授記品〉，CBETA, T34, no. 1718, p. 97, a27-29。

⁴⁹ 參胡順萍著：《法華經之思想內涵》（台北：萬卷樓圖書，2010年），頁204。

⁵⁰ 《妙法蓮華經文句》卷8，〈釋提婆達多品〉，CBETA, T34, no. 1718, p. 117, a22-23。

⁵¹ 田賀龍彥：〈授記與譬喻〉，收於平川彰等著，林保堯譯：《法華思想》，（高雄：佛光，2011年）頁234-235

〈授學無學人記品〉，有佛的侍者阿難和佛的長子羅候羅為始的二千聲聞授記。又於〈法師品〉的前半，以授記為結論，作了總授記的宣說。〈法師品〉以前的授記，即個別授記，與本品在因行的這一點上，有很大的差異。以本品而言，現世以及其後的《法華經》，只要聞其一句一偈，而一念隨喜的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摩侯羅伽、人、非人、比丘、比丘尼、憂婆塞、求聲聞者、求辟支佛者、求佛道者等的一切眾生，皆給予授記。而此，即〈方便品〉所示的法之普遍性（即法開會）思想，在必然性發展上的當然歸結。除此之外，惡人提婆的授記及女人成佛，在整個大乘經典上更具有特殊意義。⁵²

丁敏先生指出，從宗教的觀點言，「授記」是唯有佛能宣說的預言，當對仍是凡夫的弟子言說這權威而具啟示的語言時，弟子已在聖界中被允諾預定了一個位置，即使要經歷長遠時空才能兌現，此段生命因已得到保證，所以不會墮落，只會前進上升；因此授記是對凡夫弟子予以生命品質的最高肯定，會產生莫大鼓舞力量，佛的授記，是基於弟子們心靈的超越活動想聆聽超越信息的一種肯定的回應。授記應是修行者心靈活動的主動傾向，決定了他是否能成為一個被授記者，授記的作用是為了照明而非為了附加。⁵³

從教育心理來觀察，授記與「比馬龍效應」（Pygmalion Effect）⁵⁴有其相近之處，人是心理的動物，教育的過程也是一種心理過程。當人對於自我實現產生莫大信心時，愈能達到那個目標。在 1968 年於美國推行教師對學生期待的高低，或對學生信心的大小往往表現在教學素質上、獎懲的頻率上、語言表情上。不自覺的會影響平日的教學態度。這種態度足以使這種期待成為事實，這便是「自行

⁵² 田賀龍彥：〈授記與譬喻〉，收於平川彰等著，林保堯譯：《法華思想》，頁 239。

⁵³ 丁敏，〈佛教經典故事的主題特色及創作技巧〉收於《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學報》，第 23 期，1992 年，頁 270。

⁵⁴ 「比馬龍效應」本身出自希臘神話，意思是指「精誠所至，金石為開」。比馬龍傳說中是塞浦路斯(Cyprus)國王的名字，熱愛雕刻藝術，他曾經請求名雕刻家幫他把夢寐所思的少女形象彫刻出來，命名為高拉蒂(Galatea)，比馬龍對雕像感情日深，女神睹此情景深為感動，就把雕像賦以生命，比馬龍跟其結婚。英國名戲劇家蕭伯納亦受此神話的提示，編寫了「比馬龍」一劇，風行一時。羅桑莎與傑柯布遜的書，借用這一神話來說明教師期待的作用，此為「比馬龍效應」的由來。參考郭為藩：《教育的理念》（台北：文景書局，1993 年）頁 642 所引。

應驗的預言」。⁵⁵

一九六八年羅桑莎與傑克布遜(R. Rosenthal & L. Jacobson)合著的《教室中的形像塑造》(Pygmalion in the Classroom)，曾經轟動美國教育界，其為了證實教師期待的作用，曾設計若干實驗，其中一項係以加州 370 名幼稚園及小學六年級學生為受測試對象，在學年開始時施予「哈佛成就變遷測驗」。他們的級任導師並不知道測驗的性質，心理測驗者有意捏造智商數字並告訴他們的老師。教師不知不覺受此捏造智商影響，形成對學生的形象並對學生有差別的成就期待，同時在教學活動中也表現出不同的行為與態度，這態度影響了學生的自我形象。結果這些捏造的智商資料成為自行應驗的預言，被稱為高智商者，學業表現也真的變成優越，被稱為低智商者，學業成績亦較差，竟符合教師心目中的學生形象。

56

為甚麼本來僅是平均資質的學生，被點名為資優兒童後，智商發展會突飛猛進呢？因教師對被欽點為「資優兒童」的特別照顧，令這批實驗組學生，能夠從老師的特別關懷、重視、鼓勵，以及愛護中，增強了自尊和自信，刺激了學習動機，加快了成長速度，「比馬龍效應」在教育界備受重視，主要應用在教學上有關如何善用教材及教學法方面，以啟發學生的自尊心（Self-esteem）「比馬龍效應」與「自我實現的預言」（Self-fulfilling Prophecy）類似，預言可以是壞事，也可以是好事。人若得到適當的鼓勵和認同，平庸的人也可以有突出的成就。但如果一開始就認定自己會失敗，通常結果就真的會失敗。

授記思想，對應到親子教養中，父母在評估孩子表現時，應先盡量避免先入為主的看法。若父母心中為孩子貼上標籤，例如「不求上進」等，孩子以後便不斷選擇性地尋求這些事蹟以引證自己的看法。「比馬龍效應」人在投入專注和熱誠中，配合欣賞和肯定，上進心得以被啟發。所以當父母能把孩子看成獨特而完

⁵⁵ 王克先：《學習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1996年），頁 379。

⁵⁶ 同前註，頁 379-380

美的出色人才，孩子具備自信，潛能便可以得到發展，如果對孩子沒信心，則容易導致孩子自我放棄。

從《法華經》中每一眾生皆可成佛的授記思想，令每一眾生得以深具信心在佛陀永恆慈悲之中勤加精進，趨向真理。在親子關係中，父母引導與陪伴孩子的成長歷程，在同為佛子且必定成佛的信心中，更可互相學習精進，一同朝向生命的圓滿境界。所以，本文認為親子教養的最終目標，並不是父母將所有財力、心力用於栽培獲取高學位或獲取高所得之工作，也不是留下鉅額財富供子女享受，因為世間物質仍有其成住壞空，父母可以傳承給子女最好的禮物，是將孩子一種永遠無條件接納與肯定的訊息，深植其心中，讓孩子不論在人生中遭遇任何起伏難題，透過此精神上的聯結，永能升起面對及解決問題之信心。

第三節 觀親子關係與教養

一、一念心與親子關係

從上述之論述，可知佛陀藉由種種因緣、譬喻，隨順眾生廣演無數方便，以引導眾生能夠離諸執著，《法華經》最關懷的就是令眾生悟入佛的知見，即讓眾生如佛一般能究竟「諸法實相」，從《法華經·方便品》中所謂諸法，即「如是性、如是相、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⁵⁷然此義理甚深幽遠，難解難入，現實生活中人如何能了悟「佛之知見」，進而如實觀照日常生活每一法都是妙法？尤其是親子關係間的愛恨糾葛？尤惠貞先生談佛之知見與生命圓滿自在之關涉時，就其關連與落實方法提到：

欲悟入佛的知見，需有實際修證之方法，依天台智者大師對於《妙法蓮華經》所強調之悟入佛的知見，並由之以證諸佛不思議圓滿境界之詮釋，必須透過止觀雙運隨時清楚觀照當下生起之一念而不起

⁵⁷ CBETA, T09, no. 262, p. 5, c11-13

虛妄分別或有所執著；然則如何可能念念分明呢？智者提出必須一心三觀，即如實觀照每一當下之起心動念所生一切境界，所謂一念三千即具三千皆依因待緣而有（假名施設），既有待因緣乃得起現，則空無自性。如此觀照諸法的緣起性空，而不偏有無，亦不落常斷即是諸法之中道實相義。⁵⁸

可知要在生活中學習如佛的知見來了悟「諸法實相」，從一念心的觀照是關鍵，而這一念心帶起的虛妄分別，就有種種差別相，必屬於當下所處的某一界，此一念心不是孤立而是與一切諸法無隔絕的，所以需透過觀心，如實觀照諸法緣起性空，才能在現實生活中落實。關於一念三千⁵⁹，智者在《摩訶止觀》云：

夫一心具十界，一法界又具十法界、百法界。一界具三十種世間，百法界即其三千種世間。此三千在一念心。若無心而已，介爾有心，即其三千。亦不言一心在前，一切法在後；亦不言一切法在前，一心在後。⁶⁰

聖嚴法師對於一念心所帶起之境界曾說：

考察吾人於日夜所起的一念心，必屬於十法界中的某一法界，若與殺生的瞋恚相應，是為地獄界；若與貪欲相應，是餓鬼界；若與愚痴相應，是畜生界；若與我慢勝他相應，是阿修羅界；若與人倫的道德律相應，是人間界；若與欲界、色界、無色界等的禪定相應，是天上界；若與四聖諦之理相應，是聲聞界；若與十二因緣觀相應，

⁵⁸ 尤惠貞：〈《妙法蓮華經》生命教育意涵的現代詮釋——從佛之知見談現實生命圓滿自在之道〉，南華大學第13屆比較哲學學術研討會論文（2012年5月31日），頁53-54。

⁵⁹ 智者提出一念三千主要是根據《華嚴經·十地品》一切法分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人天六凡與聲聞、菩薩、佛果四聖，共十法界，每一法界又與其餘九界互具戶融，變成百法界，又此百法界的每一界都具足《法華經·方便品》的「十如是」，便成了百界千如。再依據《大智度論·卷四十七》所提之「世間有三種，一者五陰世間，二者眾生世間，三者國土世間」的三種世間，即成了三千世間。而眾生當下的每一念必屬於十法界之任一法界，故一念心即具三千世間，三千世間即是一念。參自尤惠貞：《天台宗性具圓教之研究》，頁78-79。

⁶⁰ 《摩訶止觀》卷5 CBETA, T46, no. 1911, p. 54, a5-10。

是緣覺界；若與淨佛國土成就眾生的願行相應，是菩薩界；若與真如法界相應，即是佛界。所以不論是否已在三惡道中，或者是否已經解脫，只要一念與某界相應，此心即在某界，佛果的聖者，雖斷修惡，仍可以為了度生的悲願而不斷性惡；惡道眾生雖因沒有修善而處於惡境，但仍不斷性善，若能一念與佛道相應，此念即是佛界。

61

從智者所提一念三千之概念及上述一念心相應於各法界之情形，是佛或是凡夫眾生，都繫於此一念。而依智者所倡之圓頓止觀⁶²來觀，此一念心實是「一念無明法性心」，即每一念的當下，可能是無明痴惑，也可能是空如法性之當體呈現，而無明與法性都無實體，都是即一切緣生法的當體，而互相依即。若根塵相對，一念無明，則三千性相皆為染污，若一念明覺，則三千性相皆是淨善無漏。無明與法性皆空無自性而無所住，所以智者將無明無住與法性無住兩無住本收攝於當下之一念心而成為無明法性心。⁶³

親子關係是個體成長一生中最早接觸的人際關係，也是大多數人在一生中延續時間最長的關係之一，在《社會工作辭典》解釋是指父母對子女教養的態度、與之間的心理交互反應。在兒童發展方面，父母親是孩子後天環境中最主要的直接環境（Direct environment），因此在兒童發展的生理（物質面）、生存（延續面）、生活（真實面）與生命（意義面）四個層面，任何一項成長歷程均需父母的輔助或帶領，以逐步發展出語言、認知、運動、情緒、行為等人類的基本功能。

尊重、支持、引導、教育、喜悅等是親子關係的重要元素，透過許多互動歷程，提供親子學習相處與默契、自我成長、共同體驗生活和生命的意義。教養者

⁶¹ 釋聖嚴：〈天台思想的一念三千〉，《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 57 期，（台北：華宇出版社，1980 年），頁 213-216。

⁶² 智者解釋圓頓止觀，於《摩訶止觀》卷 1 說：「圓頓者，初緣實相，造境即中，無不真實。繫緣法界，一念法界，一色一香無非中道。」CBETA, T46, no. 1911, p. 1, c23-25

⁶³ 尤惠貞：〈一念具足萬行與一念即具三千〉《天臺哲學與佛教實踐》（嘉義：南華大學，1999 年）頁 108-109。

若能注意互動歷程目標（方向）以安排適當的內容，則親子關係的營造就自然在其中。⁶⁴

「親」、「子」之間是一個相互變動的關係，包含所有教化方式、信念、愛、衝突等，要如實觀這動態關係中所生起的諸法，得回到一念心之觀照。郭朝順先生指出：「天台佛教不朝著一特定方向前進，即便只是當下一念，就有無窮的歷程可被經歷著。解脫實踐的意義不在於什麼事物被完成，而在於如何圓滿充分地經驗緣起存在的每個面向的歷程，並在其間的每個瞬間予以同樣充分圓滿的回應。」⁶⁵親子的互動歷程中，或許有許多學者專家提出「應該」具備什麼條件才是「好的」或是「優質」的教養模式，許多父母受限於專家書籍的建議，反而忽略了置身正在歷程中，親子間不論是歡笑聲還是辱罵聲，父母若能先回到自心的觀照，不管是歡笑聲還是辱罵聲，都是依因待緣而有（假名施設），因是緣起而得起現，所以本來就空無自性。如此觀照諸法緣起性空，不偏有無即是中道實相。

在親子關係中父母如能先保持自覺，明瞭這心是隨時造種種境，例如當父母現起的念頭：「孩子是我生的，我要他怎麼做就該怎麼做！」此時父母可能是處於傲慢心，或是愚痴的執著孩子是個人財產，則可能已墮於阿修羅或畜生界；若有的父母因溺愛孩子而縱容孩子予取予求，此不但是因自己的貪愛而處於餓鬼界，同時亦讓孩子於不知不覺中習於墮入貪欲餓鬼界。

而所謂「好父母」「完美孩子」「壞孩子」「失敗的親子關係」等，看似勞不可破的分類，都屬一念心因虛妄分別所虛構的信念，只要能如實觀照，再親密

⁶⁴ 一、尊重：它代表的是感覺自己與對方，考量自己與對方的意願、能力與時間等。二、支持：它代表的是適時適量的主動關懷，對於對方的負擔贈與困難加以協助來分擔。三、引導：大人與小孩之間基本上是一種不對等的互動關係，其間存在經驗、智能、體力、反應與資源等層面之差異，孩子需要較多的帶領與啟發。使之能將學習的結果內化為自己的能力或特質。四、教育：限於智能、經驗與判斷能力，孩子在生活中充滿許多危險學習歷程，如何提升並維持孩子的學習動能，進而學習尊重、合作、表達等，都需要父母一點一滴的教導與適當的身教。五、喜悅：認真地執行一個目標，總是容易讓人嚴肅而緊繃，因此加上快樂與舒壓的效果是必要的。參何琦瑜主編：《家庭教育，贏的起點》（台北：天下雜誌出版社，2006年），頁355-356。

⁶⁵ 郭朝順：〈論天台觀心詮釋的「理解」與「前見」問題〉《法鼓佛學學報》第2期，（台北：法鼓佛教研修學院，2008年），頁157。

或是再交惡的親子關係，一切依因待緣，當父母陷於親子教養權威所灌輸之標準而焦慮或混亂時，若能隨時運用天臺智者所倡之一心三觀之實踐法門，鬆綁自己視親子關係為恆常不變之信念，明瞭每天的每一刻，都是緣起性空，是相聚也是分離，是教化也是學習，在表相衝突中也是另一真實的呈顯，隨時體認每一當下都是新的開始，則很多父母對子女勞不可破的「期待」與造成的「壓力」，自可消解。

二、親子教養之善巧方便

佛陀認為教育不但是發展人的理性以了解他自己、人與人的關係，以及自身在宇宙中的地位，同時還要使學生認清真理，一方面使自己覺醒到自己的極限，另一方面又使他能覺醒到自己的潛能，因為人的無明，對錯誤的觀念產生執著，由執著而生煩惱，阻礙了原具潛能的發揮，所以佛陀的教育目的在使人明白自身的無明和執著，使佛性顯現，而照見諸法實相證得一切無漏的妙智。⁶⁶

人因有性向和了解能力之差異，又被無明所惑，所以佛陀採行不同時間、不同教育方式去教化眾生，無明眾生無法把握佛陀的全部真理，故用一些比喻、解說、故事、奇蹟等穿插其中，以溝通觀念方便法，此方便法即各種巧妙的濟世度人的方法。⁶⁷

例如《法華經·藥草喻品》云：

我為如來，兩足之尊，出于世間，猶如大雲，充潤一切。枯槁眾生，
皆令離苦，得安隱樂，世間之樂，及涅槃樂。諸天人眾，一心善聽，
皆應到此，覲無上尊。我為釋尊，無能及者，安隱眾生，故現於世。

⁶⁶ 參陳柏達：《佛陀與孔子教育思想之比較》（台北：新文豐出版，1990年），頁5-7。

⁶⁷ 其題材約分有十二項：（一）契經：即經中用長行來顯義。（二）重頌：即經文加上偈頌。（三）諷頌（詩頌）：孤起頌，不依長行而獨立成章，簡潔而能顯義，如《法句經》。（四）因緣：明見佛聞法因緣。（五）本事：佛說弟子過去世因緣。（六）本生：佛說自身過去世因緣。（七）未曾有：記佛現種種神通、變化等。（八）譬喻：種種比喻。（九）論義：即問答體論佛義之經文。（十）自說：無問自說，如《阿彌陀經》。（十一）方廣：說大乘微妙義。（十二）授記：即佛對弟子授成佛之記（預言）。參鄭金德：《現代佛學原理》（台北：東大圖書，1991年），頁82。

為大眾說，甘露淨法，其法一味，解脫涅槃。以一妙音、演暢斯義，常為大乘，而作因緣。我觀一切，普皆平等，無有彼此，愛憎之心。我無貪著，亦無限礙，恒為一切，平等說法。如為一人，眾多亦然，常演說法，曾無他事。去來坐立，終不疲厭，充足世間，如雨普潤。貴賤上下，持戒毀戒，威儀具足，及不具足，正見邪見，利根鈍根，等雨法雨，而無懈倦。一切眾生，聞我法者，隨力所受，住於諸地。

68

可見佛陀肯定眾生可成佛，有教無類平等說法，不管是對利根鈍根、均慈悲不倦的引領其了悟諸法實相。

回到親子關係中，舉凡溝通、建立自信、情緒管理等，不同情境面對不同資質的孩子，均有不同的對應方式，為人父母並無法僅以單一標準來引導孩子，《法華經》中呈顯出各種善巧方便，無一法可定之化導方式，舉其中幾個譬喻說明，例如「化城喻」，可說是父母要前面帶領，給予明確的目標帶領前進，並適時給予休養生息再出發；而「長者窮子」喻，父母的引導方式則是要從旁協助，且要循序漸進，父母甚至得讓孩子有站在同一船上的感受，消除其自卑感增強對家人和對自己的信心；而「良醫救子」喻，父親為了讓不肯服藥的孩子得救，只能退居幕後，讓孩子獨立為自己的生命負責，可見親子互動關係中，有時須透過循循善誘而達到教化目的，有時須更長時間陪伴相互理解，有時須放手讓孩子獨立為自己負責。

⁶⁸ 《妙法蓮華經》卷3〈5 藥草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20, a4-22。

第四章 親子教養與《法華經》之具體對應

由上一章內容可知《法華經》中甚深微妙之法，須透過「開權顯實」、「發跡顯本」來使眾生悟入佛之知見，教化方法強調善巧方便，應機說法，而親子教養中，父母的特質及彼此之互動傾向均對孩子人格塑造、人際關係拓展均具深遠影響力，故教養者首先須瞭解自己與孩子之互動型態，主動改善親子關係，才能建立良好友善的生活環境，達到有效之教養目的。

一個親密、和諧、幸福、美滿的家庭，應具備的六項共同特質：

- (一) 有良好的溝通模式，指家庭成員間彼此能分享喜怒哀樂的感覺，而不必擔心話一說出來就會被責備、譏笑或阻止，且在溝通之時，成員間能專心傾聽，使每位成員能清楚而自由的表達心意。
- (二) 有齊聚一堂的時間，幸福家庭會設法安排家庭時間，例如共進晚餐、一同旅遊、上館子或大掃除。這段時間是家人們快樂分享的時光，也是家人們高品質互動的時光。
- (三) 互相讚美與感激，幸福家庭中，成員間會互相表達欣賞與感激。在心理上彼此推崇，因而提昇了家庭成員的價值。
- (四) 精神上的福祉，家人有精神上的寄託，較易以耐心、寬容、諒解的態度互相對待，因此家人間的凝聚力、向心力強。
- (五) 默契與許諾，家庭成員間有默契、互相許諾重視家庭生活，即使犧牲部份人的嗜好，減少工作時間，成員間時常互動交流，不因時空隔離而拉開距離。
- (六) 積極應付危機與壓力，遇到困難會同心協力解決問題，將危機視為挑戰與機會，大家在危機中一起成長與改變。¹

由上可知，要讓孩子在幸福友善的家庭中成長，首要是溝通、而陪伴、彼此肯定、精神支持、同心解決問題等，亦賴於教養者智慧之引導。本文之探究方向

¹此乃社會科學家史丁奈特(Nick Stinnet, 1978) 研究奧克拉河馬州的都市與鄉村的 137 個旺盛而幸福的家庭，發現這些家庭具有六項共同的特質。引自林敏宜等合著：《親職教育》(台北：啟英文化，1998 年)，頁 213-214。

聚焦於《法華經》以種種譬喻之方便善巧、深蘊慈悲之化導方式，運用於親子教養中，父母應在親子互動中以自覺覺他之精神，運用智慧，如實觀照不同情境對不同資質的孩子，打開不同的心門，讓孩子成為他最圓滿的自己。本文不深究孩子各發展階段之教養細節，著重探究親子關係中引導與啟發之原則，故於本章僅就親子間之溝通、建立自信、因材施教、情緒管理四個範圍來探討，以《法華經》中〈譬喻品〉、〈化城喻品〉、〈信解品〉、〈藥草喻品〉、〈常不輕菩薩品〉為主要內容，就其意涵與親子教養之間，探究其於生活運用之可能性，並以筆者於親子互動情境中所反思及轉化之過程，為輔助之說明。

第一節 親子溝通與〈譬喻品〉

一、具同理心之溝通情境

許多學者都一致認為兒童與同儕的友誼發展能力，源自於家庭內部的人際關係，這當中又以親子互動關係最具影響力。究其原因，乃源於親子之間情緒的表達方式，與情感流的內涵，會在無形中影響兒童傳遞情感的技巧，使得善於表露正向情感的兒童，較容易受到同儕的歡迎與接納；一個無法從父母獲得適當回應的兒童，將會內化此種親子互動訊息，進而以類似的模式對待同儕，造成人際關係發展的障礙。

父母修養與客觀環境是決定兒女人格與智能表現的重要因素，家庭溝通與親子互動可分為五大類型：1. 指責型（Blamer）：支配的、只會發現別人的錯誤，並且只會為自己辯護。2. 超理智型（Super-reasonable）：採取固執的立場，不與人親密，冷靜、冷酷的角色，隨時保持理性控制以避免情緒化。3. 打岔型（Irrelevant）：試圖使他人分心，看起來和任何事都無關的樣子。4. 討好型（Placater）：懦弱、遲疑、自我貶抑的。5. 一致型（Congruent）：是真實真誠表達者，在適當的脈絡下傳遞直接的訊息，並為此負責。上述五種親子溝通型態，可知「一致型」是較理想的溝通與互動。站在「平等、互相尊重」的立場，孩子

應該也有說話表達的機會，但要達到溝通目的，必須雙方互相傾聽、反映對方的感受以及共同探索。所以溝通必須做到：1.停—停下來聽他說，不要馬上對他直接或衝動的反應。2.聽—注意聽他說什麼（語言的訊息）3.看—注意看他的表情、動作（非語言的訊息）4.反映—反映他言語表情動作之後的感受。5.探索—與孩子共同想出一些解決的方法，討論每一個解決方法之可能後果，然後協助他做選擇，再由自己負責行為的後果。6.表達「我的」訊息—當向孩子表達時，傳遞「我的」訊息。²有時父母僅僅是傾聽與反映感受，就可以平撫孩子的情緒，孩子漸能體會父母的關心與瞭解，相信父母不會隨意批評而信心增強，也提升孩子選擇及負責的能力。

〈譬喻品〉主要重點是佛為須菩提、迦旃延、摩訶迦葉、目犍連等中根四大聲聞，說三界火宅喻，及羊、鹿、牛的三車一車喻。說明「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之義，以及「唯有一佛乘，無二亦無三」之義。其中有關三界火宅喻，長者為了引導孩子逃出火宅，因貪著嬉戲的孩子聽不進去長者的話，所以巧妙的運用了深具同理心的溝通方式，《法華經·譬喻品》云：

有大長者，其年衰邁，財富無量，多有田宅及諸僮僕。其家廣大，唯有一門，多諸人眾，一百、二百乃至五百人，止住其中。堂閣朽故，牆壁隕落，柱根腐敗，梁棟傾危，周匝俱時欻然火起，焚燒舍宅。長者諸子，若十、二十，或至三十，在此宅中。長者見是大火從四面起，即大驚怖，而作是念：『我雖能於此所燒之門安隱得出，而諸子等，於火宅內樂著嬉戲，不覺不知、不驚不怖，火來逼身，苦痛切己，心不厭患，無求出意。』³

又云：

² 維琴尼亞·薩提亞（Virginia Satir，1916–1988AD）將家庭溝通與親子互動分為指責型、超理智型、打岔型、討好型五大類型，引自林惠雅：《階梯父母》（台北：小暢書房，1995年），p31-32。

³ 《妙法蓮華經》卷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2, b13-23）。

長者作是思惟：『我身手有力，當以衣襪、若以机案，從舍出之。』復更思惟：『是舍唯有一門，而復狹小。諸子幼稚，未有所識，戀著戲處，或當墮落，為火所燒。我當為說怖畏之事，此舍已燒，宜時疾出，無令為火之所燒害。』作是念已，如所思惟，具告諸子，汝等速出。父雖憐愍、善言誘喻，而諸子等樂著嬉戲，不肯信受，不驚不畏，了無出心；亦復不知何者是火？何者為舍？云何為失？但東西走戲，視父而已。⁴

由經文可知大富長者宅院起了火，長者的孩子們都在裡面玩，長者看到大火四起，雖然想到自己身手有力可以幫忙逃走，但宅院只有一狹小的門，且孩子們幼稚無知耽著嬉戲，根本不知道危險恐懼，長者勸誘他們也不願意離開宅院，此情境亦常見於親子溝通中，父母所擔心焦慮要求孩子避免的事情，若未先洞悉孩子之根器與理解能力前，以命令或喝斥之溝通模式經常引來孩子之漠視或反抗，故當長者開始同理深陷火宅孩子之理解能力，以孩子有興趣之事物來誘發孩子逃離火宅，經云：

爾時長者即作是念：『此舍已為大火所燒，我及諸子若不時出，必為所焚。我今當設方便，令諸子等得免斯害。』父知諸子先心各有所好種種珍玩奇異之物，情必樂著，而告之言：『汝等所可玩好，希有難得，汝若不取，後必憂悔。如此種種羊車、鹿車、牛車，今在門外，可以遊戲。汝等於此火宅、宜速出來，隨汝所欲，皆當與汝。』爾時諸子聞父所說珍玩之物，適其願故，心各勇銳，互相推排，競共馳走，爭出火宅。⁵

長者深知孩子內心各有其所喜好之玩具，若以此來引誘孩子，必能令他們離開火宅。就告訴孩子們，宅院外有許多羊車、鹿車、牛車，都是你們所喜愛的玩

⁴ 同上註，CBETA, T09, no. 262, p. 12, b23-c4。

⁵ 同上註，CBETA, T09, no. 262, p. 12, c4-13。

具，且是非常稀有難得的玩具，你們若不趕緊去拿恐怕日後會後悔。孩子們聽到就爭先恐後衝出火宅，就向其父親索取羊、鹿、牛車，而長者則各賜孩子一輛大車，車子高大寬廣，以各種珍寶裝飾，拉車的是肥壯的白牛，形好力大腳步平穩，孩子們遊戲四方快樂無比。

本文認為〈譬喻品〉之火宅之喻，正契合現代親子間難以對話之問題，即父母縱有千叮嚀萬交代，或眼見孩子已誤入歧途而焦急，愈是想要指正孩子按照自己的命令行事，愈是無法覺察自己溝通的情境，並沒有放在孩子可接受或感興趣的角度，導致反覆進行無效的溝通，往往換來孩子無盡的沈默或是更大的反叛與衝突。所以，父母想要對孩子做任何引導，應先站在孩子的立場來開啟對話，是親子溝通技巧的首要核心。

溝通是一種傳達訊息的行動或動作，它是透過符號或語言的運用，以傳達必要的訊息，來尋求共同的理解，故能增進良好的人際關係的建立與維持。⁶溝通既然是傳達訊息的歷程，是主體和另外一個主體之間透過各種方式的聯絡，是一個「個我」和另一個「個我」間的想法的交換分享，個我（the individual）就是以個人為本位的「自我」，就是人際關係的起點，⁷這自我就牽涉到自我意識，所謂自我意識，是指個體瞭解自己當時的心理活動情形；指個體覺知到自身存在的心理歷程。⁸人對自己的生命觀點、生活理念、想法、動作和行為及對別人、對環境事物等的看法，這些看法其實都是從自我對自己、對人、時、地、事、物的覺知、思考、認知觀念等心理歷程。人因為我執而從自我意識出發來理解一切事物和面對問題，會戴著預設的框架把六根攝取的境做虛妄分別，影響意識的判斷作用，自然在溝通之前就已先造成先天的侷限性。

在親子溝通考驗的通常是個人的同理心、感受能力，還有表達自己的能力。張寶蕊提到：「同理心，其實是一種進入別人的世界，去瞭解他所知道的『真理』，

⁶ 參林欽榮：《人際關係與溝通》（楊智文化公司，2002年2月），頁132。

⁷ 參黃培鈺：《人際關係與溝通》（新文京開發，民國93年），頁8。

⁸ 參張春興：《張氏心理學辭典》（東華書局，2002年10月），頁586。

並且將這種瞭解讓對方知道。」其又引用羅吉斯的 (Carl Rogers) 的說法，「同理心就是要讓他人覺得『你』與『他』是在一起的 (being with)，你可以思考他所想的，(thinking with)，當他有所感受時，也許我們不能感受到他的感受，但卻可以陪伴與支援他的感受 (feeling with)。」⁹同理心是在某個特別的情況下或日常生活中理解他人觀點的行動或過程。要發揮同理心就需要謙遜，為了採納他人的觀點，我們需要壓抑自己的觀點，就是要放下「我慢」、「我見」去學習更多、經驗更多。由同理心所產生的謙遜，是盡力摒除個人的理論與偏見，以開放的心靈進入新的情況，就如坐禪的人所說的初學者的心一樣，這樣的心境能清除先入為主的觀念，拋開偏見¹⁰。

在親子溝通上要突破這個溝通上的第一道限制，父母勢必得先將充滿權利感的自我放到後面，在表達的開端就得先有謙遜的同理心，¹¹溝通最主要的工具是語言，史賓賽和奧布里恩 (Peter Spencer & C.A.Obrien) 曾經談及思想能力對語言的重要性，史賓塞認為思想引發語言，而奧布里恩則探索思想能力的層次，主要包括：知覺、同化、理解、闡釋、應用¹²。這思想能力對應到佛法即識所變現，意識的作用是整體性的，人所接觸的事物，受到的刺激都會引起注意、產生想法、引起行動，伴隨而來的是所感受的情緒以及存續在心中餘波盪漾的思念，這種心理現象稱為遍行，就是觸、作意、受、想、思五個心理因素互相影響¹³。思想所

⁹ 張寶蕊：《人際關係的藝術》（水牛出版社，2003年7月），頁184,185。

¹⁰ 參亞瑟·喬拉米卡利 & 凱薩琳·柯茜著，陳豐偉 & 張家銘譯：《同理心的力量》（麥田出版，2005年），頁244。

¹¹ 自我中心和同理心在溝通上應用的關係，由研究觀點取替 (perspective taking) 的心理學者提供的見解可參考：「自我中心會讓自己的感覺與想法干擾你瞭解他人的能力，阻礙了同理心的發揮。當你自己與內心的渴望、夢想、希望與畏懼，成為你全部的焦點，就很難採納他人的觀點，或將自己的需求與他人的需要區分開來。這就好比一則流傳已久的笑話，某個人花了數小時的時間談論自己的問題，然後轉向他的朋友問道：我說得夠了，你認為我這個人如何？建設性同理心直接來自於謙遜。謙遜讓人產生內在的動力，希望成為更好（更為體諒、更為關心、寬恕與包容）的人。破壞性同理心則來自於自慢與驕傲：相信自己是宇宙的中心，人們只有對你有用時才有其價值。建設性同理心與利他的衝動，彼此之間是可以對話的。第一步也是最重要的一步，是瞭解自我。我們對自己的想法以及感覺越瞭解，我們越有能力讀取他人的感受。」同前註頁244。

¹² 參劉麗容，《突破溝通的藩籬》（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6月），頁53。

¹³ 參鄭石岩，《唯識心理學6——生命轉彎處》（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8月）頁38。

引發的語言是人際溝通最重要的媒介，而事情本身沒有好壞，都是我們的心識在變化，例如路上一隻狗，被狗咬過的人會厭惡的想把狗趕跑，但養過寵物的人就會想要摸它親近它釋出善意，可知個人對周遭事件的反應，取決於對那件事從何著眼，若能隨時警醒自己這個虛設的我不過是因緣和合中的代稱而已，則可謹慎避免思想轉化為言語或行動時帶著攻擊或防衛，讓溝通可以順利自然進行。

良好溝通的目的在增進更溫暖的關係，其溝通效果是雙重的，父母可以學到更好的溝通技巧，同時感受身為父母是成功的，甚至也對孩子更滿意。對孩子而言，可讓他們學會處理問題的更好方法，並讓父母因對他們有更好的感受，進而增加了他們對自己的信心。如此一來，雙方都會覺得自己更能控制自己及控制遭遇的困難，最後產生溫暖和諧的親子關係。

二、以鼓勵達到溝通目的

火宅之喻除了溝通起點的智慧可運用於親子對話外，另有一個意涵可參考的是以鼓勵的溝通方式來達到教化目的，父母說到作到，是建立長久信任關係的重要基礎。雖然孩子們向其父所索求的是羊、鹿、牛車，而其父親卻賜與大車，如《法華經·譬喻品》云：

是大長者，財富無量，種種諸藏悉皆充溢，而作是念。我財物無極，不應以一劣小車與諸子等。今此幼童皆是吾子，愛無偏黨，我有如是七寶大車，其數無量，應當等心各各與之，不宜差別。¹⁴

以長者無量之財富，其認為不應以下劣小車賜與諸子，且賜與諸子之車須平等，不宜有差別。至於長者原先答應給孩子是羊、鹿、牛車，而實際所給的是大車，是否犯了虛妄之語？《法華經·譬喻品》云：

若是長者，乃至不與最小一車，猶不虛妄。何以故？是長者先作是

¹⁴ 參 CBETA, T09, no. 262, p. 12, b23-c12。

意，我以方便使令子得出，以是因緣，無虛妄也。¹⁵

可知重要的是在長者的動機上，因為其目的是在引領孩子離開火宅，基於此因緣來看並無虛妄。火宅之譬喻，如佛陀度化眾生之寫照，長者喻如佛陀，諸子表眾生，火宅為眾生所處之三界，羊、鹿、牛車表三乘，大車表大乘（一佛乘），故《法華經·譬喻品》云：

是等種種諸苦，眾生沒在其中，歎喜遊戲，不覺不知，不驚不怖，亦不生厭，不求解脫，於此三界火宅東西馳走，雖遭大苦，不以為患。舍利弗！佛見此已，便作是念，我為眾生之父，應拔其苦難，與無量無邊佛智慧，令其遊戲。¹⁶

又云：

舍利弗！如來復作是念，若我但以神力及智慧力，捨其方便，為諸眾生讚如來知見力無所畏者，眾生不能以是得度。所以者何？是諸眾生未免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而為三界火宅所燒，何由能解佛智慧。舍利子！如彼長者，雖復身手有力而不用之，但以殷勤方便勉濟諸子火宅之難，然後各與珍寶大車。如來亦復如是，雖有力無所畏而不用之，但以智慧方便，於三界火宅拔濟眾生，為說三乘。¹⁷

又云：

初說三乘引導眾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¹⁸

由上述引文可了解到佛化度眾生之權巧方便，可說善盡苦心，然由於眾生不能堪受，因而以智慧方便而說三乘，其目的仍然引領眾生入一佛乘，入佛之智慧，

¹⁵ 參 CBETA, T09, no. 262, p. 12, b23-c22。

¹⁶ 參 CBETA, T09n0262_p0013a25(00)

¹⁷ 參 CBETA, T09n0264_p0146a22(00)

¹⁸ 參 CBETA, T09n0264_p0146b26(09)

即入諸法實相。¹⁹

此精神回歸親子溝通技巧中，父母或許基於溝通方便運用獎勵的方式，當孩子們達成父母設定的目標時，父母除了應遵守自己立下的原則實質獎勵以外，更應基於更高層次的愛來實踐平等；既然都是基於好的動機而運用的善巧方法，更應隨時注意對每個孩子的愛是否一致，避免偶因外在形式的不公平，反而傷害了孩子的信任。「三車一車」的意涵並非是言行不一致，而是凸顯權巧方法施用後，基於對眾生平等之愛，共同引導致更好更高的境界。故親子的良性溝通可持續相互理解、增加信任與親密度，但獎勵本身也只是手段，並不是目的，目的應該是回歸到成就孩子整全的人格發展。

三、生活實例

時間：2012/6/14

情境：筆者從網路上看到佛光大慈育幼院舉辦生命教育夏令營，很希望女兒可以報名參加，但是想到她之前已經放話說：「媽媽，這個暑假我什麼營隊都不要參加喔，我只想什麼事都不做」看著簡章的課程目的：「以全方位行動教育為主軸，設計生命教育系列課程，引導孩子從探索中適性發展，學習愛護自己，尊重他人，長養慈悲、惜福、感恩的美德，健康快樂的成長。」深感最近多起年輕學生自殺之憾事，生命教育應該更早紮根，尤其即將進入青春期的孩子，若能在活動中學習愛護自己和他人生命，對她的人生將是最好的護身符。但難題是，該用什麼方式去說服一個非常有主見而且已經提早表達拒絕參加夏令營的孩子？心中浮現各幾種可能情況：

方式一：直接先報名，再告訴她這是媽媽規定的暑假作業，等她全程參予完再給予其他獎勵。

疑 慮：孩子若認知建立在因被逼迫的而參予，其壓抑的反抗之心，可能在夏令營課程中以漫不經心或豪不投入的方式來釋放。

¹⁹ 參陳英善：《天台緣起中道實相論》（台北：東初出版社，1995年），頁145-147。

方式二：以溫和而堅定的語氣詢問她願不願意參加？

疑慮：孩子有可能會為反對而反對，直接說不，連課程內容是什麼都沒興趣瞭解。

方式三：苦口婆心去宣揚這個夏令營有多棒，對她的人生有非常重要的啟發意義，用耐心去感動她參予。

疑慮：十二歲的孩子大都聽不進大道理，可能敷衍的把簡章看一眼說：「喔，謝謝，但不適合我，沒興趣」我如何能跳脫一個嘮叨又沒效率的母親角色，讓孩子願意去瞭解這個夏令營的內容特色，並升起想要參加的動機？

《法華經》強調開權顯實之精神，佛有一切種智得以知悉眾生根器深淺，知道如何應機說法，但身為一個常為情緒所累的母親，如何讓親子溝通情境無縫接軌，去說服一個很有主見的小孩，讓她有機會去接觸生命教育課程？我對孩子的氣質該如何理解，才能契入她的思維脈絡？

當我往下看到報名簡章裡面的備註欄：「活動期間，選拔四年級以上，國一以下優秀學員，提供挑戰小領袖成長營培訓，日期：2012/8/6-2012/8/10，地點：宜蘭佛光山各別分院。」我雖然知道孩子已明確表達不參加夏令營之態度，但是我瞭解孩子個性獨立喜歡挑戰，這是一個能吸引孩子注意的項目，用螢光筆標示起來，選擇在她完成作業身心較放鬆的睡前時刻問她：

「Kelly，暑假想不想接受一個挑戰？」

「什麼挑戰？」

「如果你七月參加某個課程，表現傑出，就可以被選去參加八月的小領袖成長營培訓，會到宜蘭住好幾天呢！」

「宜蘭！那是什麼活動？」

此刻溝通的焦點已經進入孩子的視域了，為了增強描述這是她有興趣的活動，我繼續肯定她的特質以強化參加動機：「媽媽真的覺得你這麼優秀獨立，又不會怯場，很有機會被選上呢！」

「有沒有興趣？但我不知道還有沒有名額，如果你有興趣，我明天一早還得打電

話去問。」我邊說邊拿著簡章，直接把螢光筆標示的地方指給她看。

「真的有選拔小領袖成長營耶，要是能去宜蘭一定非常好玩！」孩子充滿好奇的看著簡章螢光筆劃線的地方。

「那七月下旬就先去參加生命教育夏令營，可要好好表現才能去宜蘭喔！」

「生命教育？」孩子問。

「是在高雄大慈育幼院舉辦的，你還可以先回外婆家住幾天再去呢！」深澳的議題先存而不論，我只提供時間和地點的訊息。

「好啊！」孩子很輕鬆的回答。

隔天我火速把報名程序完成，就把夏令營的日期時間貼在冰箱上了。

【反思與轉化】

過去我常企圖說服孩子去參加一些我認為「好的」、「對於身心或是課業學習有幫助的」課程，並沒有重視溝通情境，也未先思維孩子之氣質和可能較有興趣的內容焦點，總是嘮叨的說了很多，或拿了一些廣告單回來給孩子看，孩子常常沒興趣多聽多看，有時在孩子「不知感恩的漠然回應」境中，一念嗔心就會突然帶起「你真是不知好歹，那些活動都是要花錢的」、「媽媽工作賺錢也很辛苦，你難道不知道嗎？」「要你參加這麼好的課程活動我會害你嗎？」此種障礙溝通的惡語。

從〈譬喻品〉中「三界火宅之喻」，長者要讓在火宅中嬉戲的孩子，能聽進去必須逃離的溝通方式，先洞悉孩子各有所好，以其有興趣的珍奇羊車、鹿車、牛車吸引孩子，孩子逃離之後再給予真實之鼓勵。將其意涵運用回親子關係中，孩子放暑假若沒有參加其他活動，待在家裡最常做的是看電視打電腦，尤其只要孩子陷入網路遊戲世界，最常出現的一個場景是，父母和孩子溝通任何事情，說的每一句話都像耳邊風陣陣吹過孩子漠然的神情，一邊是滔滔不絕問了十句一邊是回答不到一句話，當孩子眼睛直視電腦或電視時，父母的存在彷彿像空氣，若多了幾句管教言詞，一場對峙終究難免。反思我自己的管教方式，雖然我總高喊「叫你電動別打太多，是為了你眼睛好」或是「看太多無理頭沒劇情的卡通，是

怕你變笨」，這種以愛之名的管教，實際上這樣的溝通管教是無效率的，孩子只接收到「不准打電動」「不准看太多電視」禁止的訊息，很難接收到父母是關心愛護他或擔心他視力退化或注意力缺損的疑慮，《法華經·譬喻品》經文：

舍利弗！如彼長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然後但與大車，寶物莊嚴，安隱第一；然彼長者無虛妄之咎。如來亦復如是，無有虛妄，初說三乘引導眾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何以故？如來有無量智慧、力、無所畏諸法之藏，能與一切眾生大乘之法，但不盡能受。舍利弗！以是因緣，當知諸佛方便力故，於一佛乘分別說三。」²⁰

從其意涵可知，佛雖然有無量智慧、十力、四無畏諸法寶藏，能把大乘佛法賜予眾生，但並不是所有眾生都能夠接受，所以才運用方便法門來渡脫眾生。而且，《法華經》是既深奧又難解的大法，不能隨便講說，以免有愚鈍的聽眾因不信受此法而墜入惡道，《法華經·譬喻品》經文：

又舍利弗！憍慢懈怠、計我見者，莫說此經。凡夫淺識，深著五欲，聞不能解，亦勿為說。若人不信，毀謗此經，則斷一切，世間佛種。

21

很多親子溝通障礙，在於父母總固守自己的立場，以大人的心智和經驗來說教，忘了先理解孩子在每一個發展階段，有不同的認知能力與身心狀態，親子要良性溝通，父母對於溝通情境的建立，除了時間地點的抉擇外，應從孩子有興趣焦點來開啟對話，再從孩子有興趣可接受理解的範圍，漸進導入父母真正要傳達的訊息範圍，如此才有正向交流之效果。三界火宅之喻之意涵，啟發筆者在想要對孩子輸出參加夏令營訊息時，先深觀其勇於挑戰之氣質，同時明瞭孩子總是貪著於各種嬉戲娛樂，所以先設定溝通焦點，溝通目的只有一個：「要孩子離開家去參加夏令營」，並先止住自己常因不放心孩子是否已接收訊息，再三重複強調

²⁰ 參《妙法蓮華經》卷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3, c10-18。

²¹ 參《妙法蓮華經》卷2〈3 譬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5, b20-24。

嘮叨語句，所以不先任意說明生命教育何等重要及深澳意涵，只先就能激起孩子學習動機的範圍來對話，在這樣的情境中，孩子自然減少升起分別心或防禦心，親子溝通自能圓滿順利。

第二節 建立自信與〈化城喻品〉、〈信解品〉

一、合理的目標與喘息空間〈化城喻品〉

在〈化城喻品〉中，「化城」是如來度化眾生之方便，而目的是引領眾生達於寶所，即佛之智慧，亦即是實相，而此所化作之大城非寶所也，即佛為方便之故，所說之涅槃非真實，如《法華經·化城喻品》云：

如來方便深入眾生之性，知其志樂小法，深著五欲，為是等故，說於涅槃，是人若聞，則使信受。譬如五百由旬險難惡道曠絕無人怖畏之處，若有多眾欲過此道至珍寶處。有一導師聰慧明達善知險道通塞之相，將導眾人欲過此難，所將人眾，中路懈怠，白導師言，我等疲極而復怖畏，不能復進，前路猶遠，今欲退還。導師多諸方便，而作是念，此等可愍，云何捨大珍寶而欲退還？作是念已，以方便力，於險道中過三百由旬，化作一城，告眾人言，汝等勿怖，莫待退還，今此大城，可於中止，隨意所作，若入是城，快得安隱，若能前至寶所，亦可得去。是時疲極之眾，心大歎喜，歎未曾有，我等今者免斯惡道，快得安隱。於是眾人，前入化城，生已度想，生安隱想。爾時導師知此人眾既得止息，無復疲倦，即滅化城，重語人言，汝等去來寶處在近，向者大城我所化作為止息耳。諸比丘！如來亦復如是，今為汝等作，今為汝等作大導師，知諸生死煩惱惡道險難長遠應去應度。若眾生但聞一佛乘者，則不欲見佛，不欲親近，使作是念：佛道長遠，久受勤苦，乃可成佛，知是心性弱下劣，以方便力而於中道為止息，故說二涅槃。若眾生住於二地，如來爾

時即便為說，汝等所作未辦，汝所住地近於佛慧，當觀察壽量所得涅槃，非真實也。²²

此段經文中，以化城和寶所來譬喻佛陀如何運用方便，引領眾生入一佛乘（實相）。因眾生畏怯佛道長遠，須久受艱苦才能成佛，生起疲憊、怖畏、退怯之心。佛為度化此類眾生而說二涅槃，令疲憊退怯的眾生暫得休息，而眾生難免貪著此涅槃，因此佛就進一步告訴他們，他們所得之涅槃並非真實，且所作只是近於佛慧而已，但並不等於佛慧。化城所代表的涅槃，乃是佛方便之法，而寶所代表佛慧，才是究竟解脫之處。²³

每個孩子在身心成長與發展過程中，各階段都會有需要克服的瓶頸或困難，從〈化城喻品〉中，佛陀先讓疲累無信心的眾生恢復信心與體力後再繼續向成佛之道前進，這對應到父母在孩子每個學習階段中，給孩子適時的實質鼓勵或讓孩子有喘息的空間是很重要的，現代親子關係中有一大困境，即父母還停留在「重懲罰輕鼓勵」的觀念，尤其有的父母認為不打不成器，導致孩子若達不到要求時，易形成壓力而自暴自棄。心理學研究一再指出，體罰只有立即效果，沒有長遠效果，只能暫時抑制不適當的行為，卻沒學到適當的行為。心理學研究證實，稱讚和獎勵是建立行為（包括好和壞行為）最有效的方法。更可拉近親子的感情。稱讚和獎勵即使經常使用，也不會有副作用，是小孩子最願意聽，也最容易懂的語言，是教導孩子學習適當行為的最好方法。²⁴

所以，讓孩子建立自信是最重要的，孩子的心中如果懸看一個前景，就會勇猛精進。為了使孩子不斷對那前景保持興趣和熱心，適當的鼓勵更是必要的，有時是口頭的讚美或物質獎勵。最好的方法就是畫一個進度表，每完成一件事情，就在那張表上畫上一個標記。明確的目標會使孩子從「坐而談」過渡到「起而行」，目標經孩子的憧憬，使他們看到光明，而不半途而廢。執行目標時，最好能協助

²² 參 CBETA T09n0263_p0092b27(01)

²³ 參陳英善，《天台緣起中道實相論》，頁 151-152。

²⁴ 參林家興：《天下無不是的孩子》，張老師出版社，1984 年，頁 90。

孩子，分幾個階段並訂下時程去完成，不可隨心所欲時多時少，導致灰心或懈怠，隨時注意孩子執行的進度給予鼓勵和獎勵，失敗要設法指導他克服困難方法。²⁵只要朝改善和成長的方向精進時，就要表達我們的讚許，要避免有傷害性的話，像「我不知道你是不是做得到」或「我懷疑你行」，相反地，我們要說：「這是很難，可是親愛的，我對你有信心。」這類的話。要加強孩子的自尊，幫助孩子成長就要感激和恭賀孩子所說的、做的每一件好事，就是要一直用鼓勵改善和成長的方式。²⁶

心理學家把人類行為的學習，分為三類或三個層次，第一類是「認知的學習」（Cognitive learning）例如會識字看報，會計算加減乘除等。可說是知性的、知識的，是一般學校教育的重點；第二類是「技能的學習」（Motor skill's learning），例如會打籃球、騎踏車、打字、煮菜等；第三類是「情感的學習」ffective learning 例如關心別人、喜歡自己有自信、喜愛讀書、樂於助人、對人有禮貌、守法、與人合作、樂觀進取等，這類的學習，可以說是感性的、情緒的和動機的學習。情感的學習是三種學習內容中最重要、層次最高的，只可惜常為教育所忽視。例如，孩子放學回家拿出成績單，其中一科數學不及格，父母覺得已再三叮嚀要多加強數學甚至請了數學家教，可是孩子竟然還不用功。於是生氣地責備他，打他。就認知學習來說，父母是希望督促孩子用功不要再考不及格，也許孩子因為害怕被打罵特別加油使數學成績保持在及格的程度。但是從情感的學習來說，父母以打罵的方式來教孩子學好數學，很可能數學沒有學好，反而學會了害怕、恐懼、憤怒、委屈，因為觀摩打罵的行為而學會了斥罵別人。他可能學會了害怕或痛恨數學的情緒，學會貶低自己的自信，覺得自己差勁、沒有用。重視情感學習的父母，會盡量用鼓勵、稱讚、安慰，和打氣的方式來幫助孩。幫孩子做數學，不如幫孩子培養對數學的興趣和動機，督促孩子讀書不如培養孩子一顆愛讀書的心。²⁷

²⁵ 參鄭石岩：《父母之愛》，遠流出版，1990年，頁60-61。

²⁶ 參一行禪師（Thich Nhat Hmh）著，鄭維儀譯：《你可以，愛》（台北：橡樹林文化出版，2007年），頁119。

²⁷ 參林家興：《天下無不是的孩子》（台北：張老師出版社，1994年），頁120-122。

從化城喻的意涵，可知佛陀深喻要讓疲累、害怕沒自信的人走向佛道，升起繼續努力的動機與達成目的的信心是非常重要的，此正是心理學家所稱的情感學習，現代父母過度強化認知學習和技能學習，最容易忽略情感的學習，尤其在課業方面，投入各種資源要讓孩子不要輸在起跑點，孩子可能為了迎合父母的需求而壓抑情緒，功課樣樣優秀卻產生憂鬱、焦慮等心理疾病，導致將來在職場或人際關係反而無法適應。在生活中必須教導孩子責任感，一方面是能為自己的生活負起該負的責任，它具有主動積極的作為，另一個涵義是自愛和愛人。能為自己負起責任的孩子，必先有親長對他表示負起責任，那就是愛。孩子若人因為被愛而後能愛人，因為溫暖、親密、保護等被愛的感受，才能發展出能愛人的待質。所以愛不是無微不至的保護，而是除了基本的身心照顧之外，必須鼓勵孩子去嘗試，從而培養解決問題的能力、信心和接受挑戰的勇氣。這必須透過實際生活中的身教，才能培養孩子的責任感。責任感來自身教，言語解說不足以引發一個人人負責的行動；責任發軔於自愛，受到愛護、尊重和鼓勵的人，比較容易發展出責任感；責任的背後是能力，如果父母不培養孩子解決問題的能力，它會被自卑的退卻所掩沒；信心和責任是一體的兩面，當孩子失去信心時，主動負責的行為也就自動消失；為自己負責是一種習慣，父母不但要作示範，也要帶動孩跟著者一起做。²⁸

二、適時適性之教育方法〈信解品〉

從〈方便品〉、〈譬喻品〉中，佛反覆闡釋三乘是諸佛以方便力，於一佛乘分別說三，其實無有餘乘，唯有一佛乘的道理後，在〈信解品〉中聲聞弟子們表示已能信受理解「無有三乘，唯一佛乘」的道理，並由須菩提舉一位巨富老人與貧窮兒子由相失到相認的故事為例，生動說明聲聞弟子聽法後對一佛乘的信受和理解，此即「窮子喻」，長者為了把孩子找回來，用了很多方法。過程中父其費心引導、按部就班，根據兒子的習性與心理狀態，運用不同的法門來建立其信心，

²⁸ 參鄭石岩：《身教》（台北：遠流出版，2007年），頁68-69。

在不知不覺的熏習中，兒子終於體會父親的苦心，父子得以相認。此「窮子喻」之主要經文如下：

時富長者於師子座，見子便識，心大歡喜，...即遣傍人，急追將還。爾時使者，疾走往捉。窮子驚愕，稱怨大喚：『我不相犯，何為見捉？』使者執之愈急，強牽將還。于時窮子，自念無罪，而被囚執，此必定死；轉更惶怖，悶絕躄地。父遙見之，而語使言：『不須此人，勿強將來。以冷水灑面，令得醒悟，莫復與語。』所以者何？父知其子志意下劣，自知豪貴為子所難，審知是子而以方便，不語他人云是我子。使者語之：『我今放汝，隨意所趣。』窮子歡喜，得未曾有，從地而起，往至貧里、以求衣食。²⁹

長者在多年後看到自己的兒子，本想表明身分卻因操之過急導致兒子產生恐懼，長者覺察到應站在對方立場來思考，所以不再多說，因若太快或太衝動的想把失去的兒子帶回來，兒子當下之狀態難以接受。於是請僕人告知窮子可隨意離開，窮子喜出望外，回到貧里乞食。

長者為了誘使窮子返家，便想出了一連串的權宜之計。經云：

爾時長者將欲誘引其子而設方便，密遣二人，形色憔悴無威德者：「汝可詣彼，徐語窮子：「此有作處，倍與汝直。」窮子若許，將來使作。若言：「欲何所作？」便可語之：「雇汝除糞。我等二人亦共汝作。」³⁰

長者為了要建立感情與信任，先讓窮子從事除糞之工作，更以「汝等勤作，勿得懈怠。」、「咄男子！汝常此作，勿復餘去，當加汝價。」、「汝常作時，無有欺怠瞋恨怨言，都不見汝有此諸惡如餘作人。自今以後，如所生子。」³¹等

²⁹ 《妙法蓮華經》卷2〈信解品〉，CBETA, T09, no. 262, p. 16, c22-p. 17, a7。

³⁰ 《妙法蓮華經》卷2〈信解品〉，CBETA, T09, no. 262, p. 17, a7-12。

³¹ 同前註。

方法來鼓勵窮子，長者同理窮子，換掉華服穿著粗衣來鼓勵窮子要更勤勞不能懈怠，以善巧方便來降低窮子的恐懼與自卑，使窮子漸漸有信任感，漸漸委以重任處理內外之事，經過二十年長者才把財產全部給兒子，由此譬喻可知佛陀教化弟子之用心，經云：

如富長者，知子志劣，以方便力，柔伏其心，然後乃付，一切財物。

佛亦如是，現希有事，知樂小者，以方便力，調伏其心，乃教大智。

我等今日，得未曾有，非先所望，而今自得，如彼窮子，得無量寶。

32

從〈信解品〉一個人若要認知自自己有一定的影響力，不必由他人賦予力量，也不需體驗許多的獨立經驗，關鍵因素在於要有一位指導員，這位指導員帶領孩子共同探索經驗的「什麼」、「為何」、「如何」。重要的是，這位指導員瞭解孩子不會天生就瞭解自己具有影響力，孩子需要的是練習使用己的力量。父母想培養孩子具備能力，所使用的原則種類就要從過去的輕視、指使、救援、縱容、放任、嚴格、誇大限制與控制，逐漸轉為帶有品質保證的有效教養技巧：以堅定、尊嚴、尊重的態度行使必要的權威，在孩子邁向自治的時候給予適當的引導。³³

父母是孩子生命裡重要的助力，就像一把弓一樣，支撐著孩子生命的箭。當父母迷失在孩子學習不佳的挫折時，應先安定自己的身心，把眼界放寬，看看孩子的本質和潛能落在何處，建重新專注、穩穩拉弓，幫助孩子不偏不倚的向能激發他學習動力的夢想前去。³⁴

³² 《妙法蓮華經》卷2〈信解品〉，CBETA, T09, no. 262, p. 18, c9-16。

³³ *Laising Self-Reliant Children in a Self-Indulgent World* 史蒂芬·格林博士(H. Stephen Glenn)、珍·尼爾森博士(Jane Nelsen)合著、陳宏淑譯：《讓孩子做自己的主人》(台北：麥田出版，2005年)，頁49。

³⁴ 《爸媽該你來上課了》，王秀園著，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頁124。

三、生活實例

時間：2012/7/26

情境：孩子參加生命教育夏令營結束後回外婆家玩，家人打電話通知我她有拿到

輔導員推薦可以參加小領袖成長營通知，我滿心歡喜打電話問孩子：

「夏令營好不好玩？課程如何？很棒吧？」

「喔，還好啦，有的還不錯啦！」孩子不專心隨口回答，電腦的鍵盤聲此起彼落。

「你好棒！聽說你被選上去挑戰小領袖成長營耶！在三梯次夏令營及冬令營這麼多小朋友被推薦參加的耶？才二十五個名額，媽媽幫你直接報名好不好？」

「先不要好了！」孩子冷漠的說。

「這麼棒的課程為什麼不要，好不容易才被選上的耶！」

「我真的不要，我已經參加過了，才剛回來，而且我就是不想參加了，我暑假作業沒空寫。」孩子開始不耐的說。

「你少看電視和打電動就可以寫完了！」我按捺著語氣說。

「我就是不要嘛，而且小隊輔已經預告那訓練有多嚴格了，我想在家。」孩子漸漸大聲回應。

「我看簡章上說有去宜蘭童玩節，我們全家都還沒去過呢！」

「媽媽，你沒看昨天新聞說童玩節水質髒到爆嗎？」

「媽媽這幾天沒看電視，而且是去玩水又不是要喝水，真是莫名其妙！」

我的語氣開始不耐，音量已升高。

「課程還有佛光大學生態教育，你不是最喜歡自然課嗎？」

「反正，我就是不要！」孩子繼續淡淡的說。

「kelly，你是怎樣，五天四夜包吃住，我還要繳五千六，那都是錢耶，有些小朋友想去都去不成，我卻還要拜託你去，你是怎樣，你在幹嘛！！！」

「你不知道去外面上卡內基都是萬元起跳的嗎？」我開始大聲怒吼。

電話另一端陷入無盡的沈默，卻有輕點滑鼠的聲響，我這一端越得不到回應，急躁的情緒漸漸到位。

「要不是報名時間這麼緊湊，我才不用再這邊好說歹說，這麼好的課程，

如果你放棄這個機會，...我...我就...」思緒和語言已呈現脫鉤狀態。

「媽媽真的真的對你...太...失...望了！」我不吐不快，弦上的箭還是射出去了。

惡言這把毒箭一射出，孩子繼續沒有回應，或許她眼中只有電腦遊戲畫面，而我的腦海忽然閃過「一座化城」，一個讓身心止息沒有疲累和壓力的畫面，驚覺記起他只是個孩子。

「算了！給你考慮一天，你晚上打給我，如果沒打，你就試試看！」我用力掛了電話。

【反思與轉化】

筆者鼓勵孩子參加生命教育夏令營時，當時想接受挑戰而去參加的誘因，為何在她真的被推薦可以參加領袖營時，出現抗拒、不耐的態度？原本應該是很開心的事，卻又演變成衝突敵對狀態，眼見孩子堅持不報名，一時情急，我又拿出當母親的身分權杖，用唇槍舌劍希望孩子聽命行事，我對聚焦於誘發動機的溝通模式起了執著，誤以為之前圓滿的經驗可以繼續複製，當放下這個成見時，發現一個很簡單的思考被遺漏：「孩子只是累了！」

孩子才剛從五天緊鑼密鼓的營隊回來，我卻急著要實現孩子原來樂於挑戰的「領袖營」，我沒有觀照到對孩子而言，那是更嚴峻的課程訓練，對於當下的她，拿到挑戰資格，已足證明自己是獨立優秀的，被輔導員肯定的滿足感，加上在家有好玩的電動玩具、舒適的冷氣空間和隨心所欲，原來想去宜蘭的誘因，早已削弱殆盡。從〈化城喻品〉之意涵給筆者「休息再出發」之啟發，在引導孩子完成近程目標後，要往下一個目標邁進之前，給予鼓勵和適當喘息空間是非常必要的。

從〈化城喻品〉「如來方便深入眾生之性，知其志樂小法，深著五欲，為是等故，說於涅槃，是人若聞，則使信受。」³⁵此乃佛陀運用方便力先引導眾生有信心繼續前進，反思在孩子達成階段性目標之後，筆者之思維與溝通起點只聚焦

³⁵ CBETA, T09, no. 262, p. 25, c24-26。

於下一個目標如何達成，卻忽略孩子已身體疲憊想要放鬆玩樂的思維，未能如實觀照當下親子互動情境的因緣，導致孩子回以退卻之態度，〈化城喻品〉：

若眾生但聞一佛乘者，則不欲見佛，不欲親近，使作是念：佛道長
遠，久受勤苦，乃可成佛，知是心怯弱下劣，以方便力而於中道為
止息，故說二涅槃。」³⁶

一座身心止息的化城，這個譬喻之意涵，運用於親子關係中，正是一個互相調整、互相打氣的療癒場域。

掛掉那通情緒高漲的電話之後，晚上很晚的時候，孩子回了電話：

「怎樣？考慮得怎樣？」我不抱希望的問。

「媽媽！我決定參加了，但我現在和表姐玩。」孩子很平淡的回答

「真的嗎？是什麼原因讓你改變主意了？」我充滿好奇的問

「嗯...，我想過了，比去安親班好玩啦，再見！」

從孩子簡短的回應，那是休息沈澱一天後所作的決定，筆者深覺親子關係間一切的情境都是變化無常，並沒有標準答案或固定公式，從鼓勵參加生命教育夏令營和領袖挑戰營，同一組角色演員，劇情鋪陳的方式卻已千差萬別，為人父母總執持自己觀念中的「好意」，希望孩子利用時間多元學習拓展視野，然而孩子注意力及願意接收的訊息焦點，已非單靠理解其天生氣質即可完全掌握，欲引導孩子努力不懈達成目標，父母更應隨時覺察到孩子不是機器，尤其對於挑戰學習，生理和心理的負荷程度因年齡心智而不同，在親子角色中，不論是大人或是孩子，在其生命的各個階段，都需要喘息空間，在這個心靈空間裡面，得以沈澱身心或療傷止痛，先肯定自我的努力成果建立自信，才能升起面對未來的勇氣。

現代父母總是有「怕孩子輸在起跑點」的潛藏壓力，所以竭盡所能填壓孩子各項才藝與課業輔導，親子關係之品質充斥著趕場與催促，孩子被強制移動於學校、安親班、才藝班、補習班之間，回到家庭之相處品質，父母孩子常各已身心

³⁶ CBETA, T09, no. 262, p. 26, a13-21。

疲累，筆者以為親子間的緊張氛圍及低落之學習動機，正因缺乏「身心止息的化城」，父母因起跑點之焦慮所以常只看孩子還未達到的，而孩子也在這樣的期待壓力中失去學習的樂趣，甚至自我形象逐漸低落，從〈化城喻品〉之意涵，運用到家庭生活中，洞察家族成員間各有其階段性的學習歷程目標，不論是工作升遷、升學、健康狀態、情感經營，都各有不同階段困境須克服，只要在前進與退縮的轉折點，家人間能多一份耐心覺察，先不問分數、加薪了沒、或是考上什麼學校，應先完全肯定與接納現況所擁有的資源，以及所有付出，讓彼此放鬆，互相當對方的啦啦隊，能量回復了就能清晰見到更棒的目標就在前方，〈化城喻品〉休息與再出發之意涵，能讓家庭成員關係更緊密而且能互相提升生命境界，活出更圓融的人生。

第三節 因材施教與〈藥草喻品〉

一、兒童氣質差異

「氣質」(temperament)源自1956年美國紐約大學一批兒童發展學家長期追蹤觀察研究一群嬰幼兒，發現人與人之間除了高矮胖瘦等在生理上、智力上之個別差異外，也具有不同的「氣質」。「氣質」的定義是，與生俱有、對內在或外在刺激反應的獨特行為模式，它與智力及將來的成就無關，但會影響嬰幼兒的人格發展。即使同樣的父母可能會有個性完全不同的孩子，同樣一個孩子，大人會因自己的觀點而有好惡之分，這是牽涉到個人天生的氣質有異，以及父母和子女氣質特徵的適合度。³⁷

兒童發展學家研究嬰幼兒的發展除了和他的生理、智能有關，也受他本身「氣質」和環境交互作用影響，並證明「氣質」是一種天生的行為模式，就如人天生的視覺、聽覺等五官敏感度不同，大部分的父母都不知道氣質是與生俱來並無好壞的差別，調教氣質不同的小孩，必須根據孩子的不同各施以恰當的教育和訓

³⁷ 徐澄清口述，徐梅屏撰文：《因材施教—從出生:的第一天開始》（台北：世界健康雜誌社，1981年），頁1。

練方式，才能協助他們把生理潛能或智力潛能發揮出來。³⁸專家依據評估氣質九個具體行為項目（活動量、規律性、趨避性、適應度、反應強度、情緒本質、注意力分散度、反應度、堅持度）將小孩大致分為好飼養型、磨娘精型與慢吞吞型。這三型小孩各有令人喜歡和令人擔憂的特色，但最重要的，父母要懂得因材施教，針對各自的氣質發揮專長，彌補缺點，每個孩子都是父母的傑作，瞭解小孩的氣質特徵，往往也可以解除父母親、老師的不必要的自責，卸下過重的心理負擔。³⁹父母絕對沒有權利為著自己的方便，硬要將孩子捏碎了，重新按照自己的計畫重塑一個。

基本上氣質並無好壞之分，但是和照顧者氣質特徵的適合度卻會影響教養態度和親子關係，我國的家庭體系仍多以父母為主的權威式家庭居多，當孩子的氣質特徵與父母有異時，很容易被列入「不聽話的孩子」名單之中。舉例來說，一個生活不規律的母親，碰到一個飲食時間性極規律的孩子，時間一到一定要吃飯，可能就會被認為是愛找麻煩的孩子。活動量大的父母，可能就很受不了整天只想待在家裡看電視畫圖，而不願外出從事戶外活動的孩子。可知尊重個別的差異性，生命的誕生至長大成人，是需要被愛、被瞭解、被教導的；而不是被拒絕、被誤解、被強迫改造的。故成人應先瞭解孩子的氣質特徵，進而因材施教。

〈藥草喻品〉中的「三草二木」，是比喻根基大小深淺不同的眾生；「一雨普潤」是比喻佛的教法唯一佛乘，而普收三乘。這個比喻是天上下雨的時候，不會遇到大樹就下多一點，遇到小草就少一點。雨是平等地普施遍降，但是地面上的草木有大小不同，所得的雨量就有差別，這是比喻佛平等說法，但是眾生得到的法益則是各有程度深淺的不同。《法華經·藥草喻品》云：

譬如三千大千世界，山川谿谷土地所生卉木叢林及諸藥草，種類若干，名色各異。密雲彌布，遍覆三千大千世界，一時等澍，其澤普

³⁸ 同前註，頁 2-3。

³⁹ 同前註，頁 130。

洽。卉木叢林及諸藥草，小根小莖、小枝小葉，中根中莖、中枝中葉，大根大莖、大枝大葉，諸樹大小，隨上中下各有所受。一雲所雨，稱其種性而得生長華菓敷實。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而諸草木，各有差別。⁴⁰我觀一切普皆平等，無有彼此愛憎之心，我無貪著亦無限礙，恆為一切平等說法。如為一人，眾多亦然，常演說法，曾無他事，去來坐立，終不疲厭。⁴¹

從經文中可知佛說一味法，對一切眾生都是平等的，而平等說法，就如以一味雨，普潤眾生，眾生可以有不同的生性不同的喜愛，正像叢林中的草木般，有大有小，有高有矮，各各不同，但天降雨水是平等普施的。所謂的「平等不二」，就是諸法實相，佛觀一切眾生普皆平等，悉有成佛的可能性，眾生是尚未成佛的佛，都是平等的，都是不二的，眾生只要能將煩惱轉為菩提，皆能成佛，我們若能將「不二法門」哲學應用在生活上，沒有愛憎、好惡，以平等心對待人，不對立，溝通融合，自能「人我一如」、「自他不二」。⁴²

〈藥草喻品〉的平等精神不是齊頭式的假平等，而是根據眾生的天性特質來因材施教，對應到親子教養，父母對子女的愛應是一，是無差別的，但要教育引導孩子，更應先了解其根性，以選擇不同的引導方法，避免做過度的要求，導致關係陷於對立。

父母除了要根據孩子的特質因材施教以外，更要實踐最大的的平等心與耐心，給孩子愛與栽培之後，剩下的就是耐心，因為每個孩子的領受不同，成長速度也不同，《法華經·藥草喻品》云：

佛平等說，如一味雨，隨眾生性，所受不同，如彼草木，各稟所異。

佛以此喻方便開示，種種言辭演說一法，於佛智慧如海一滴。我雨

⁴⁰ 《妙法蓮華經》卷3〈藥草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9, a27-b6。

⁴¹ CBETA, T09, no. 262, p. 20, a13-15。

⁴² 釋滿謙:《悅讀法華經》，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6年初版，頁196-199。

法雨，充滿世間，一味之法，隨力修行。如彼叢林、藥草、諸樹，
隨其大小漸增茂好。⁴³

「所受不同」「所稟各異」的意涵，正是父母應要隨時避免對孩子揠苗助長，這就是無限的包容心和耐心。與其說孩子是黏土，倒不如說孩子是種子。身為父母可以施予原料，包括愛、關懷、鼓勵、設限、要求，但我們不可能把孩子塑造成我們所希望的样子。父母的所作所為雖然非常重要，但也有限。除了父母所輸入的一切好壞資訊，還有其它塑造孩子成形的傾向，而這是父母無法控制的。孩子有自己的形象，有自己的方式。我們只能加入我們認為最適宜成長的養分，然後期待開花結果。⁴⁴

「一切教育都是從我們對兒童天性的理解開始的。」這是泰戈爾的睿智之言。尊重孩子的天性，給孩子更多的鼓勵和支援，不對孩子放棄希望，讓孩子相信「天生我才必有用」，但有些父母往往會給孩子貼上「壞孩子」、「笨孩子」的標籤，這已違背了孩子純真的天性和發展規律，不諳世事的孩子往往會因此對自己失去信心，朝著「標籤」所指的内容「靠攏」。

二、內在驅動力

每個孩子內在都有一股強大的驅動力（The inner drive），促使他去探索環境，發揮其潛能。我們毋須告訴他如何爬、如何站起來，他自然就會去尋找機會探索環境，並再三的嘗試，直到成功為止。這個探索活動由自己身體開始，逐漸向外拓展到其他人及周圍的環境。透過不斷的探索及嘗試，孩子的能力愈來愈強，也愈能夠接受更大的挑戰。如果沒有這天賦的內在驅動力，沒有一個人能夠發展得很好。父母要能夠看到孩子活動的動機及其重要性，接納並支持其嘗試與努力，鼓勵孩子去嘗試，使其有勇氣不斷地接受挑戰，逐漸的成長發展。《法華經·藥草喻品》云：

⁴³ CBETA, CBETA, T09, no. 262, p. 20, b02。

⁴⁴ Anthony E. Wolf, Ph.D.著，繆妙坊譯：《愛與規範不衝突》，台北：遠流，1997年，頁322。

觀是眾生諸根利鈍、精進懈怠，隨其所堪而為說法，種種無量，皆令歡喜，快得善利。是諸眾生聞是法已，現世安隱，後生善處，以道受樂，亦得聞法。既聞法已，離諸障礙，於諸法中，任力所能，漸得入道。如彼大雲，雨於一切卉木叢林及諸藥草，如其種性，具足蒙潤，各得生長。⁴⁵

藥草喻中以佛說之法比喻作大雲雨，眾生如根性不同的植物，大雨滋潤了土地，植物各依其特性吸收而得以成長，運用於親子教養中，父母除了要用心觀察孩子的氣質，以運用不同方式引導外，更重要的是，對於每個孩子天生具有內在驅動力去實踐自己的潛能，必須充滿信心與耐心，每個發展階段所累積之能力，都應抱持接納、支持並鼓勵，如經云：

佛所說法，譬如大雲，以一味雨，潤於人華，各得成實。⁴⁶

在發展的過程中，孩子經由各種活動來發展感覺動作的基礎，為更複雜、更成熟的發展作準備。以學習走路為例，孩子要先會抬頭，才會坐，會坐之後才會爬或會走。知覺的發展也是逐漸累積而成的，如孩子先發展認識身體的感覺，了解身體的空間關係，進一步才能了解物體與他身體的距離，幫助視知覺的發展。閱讀時所需要的視知覺就是這逐漸累積而來的，所有學習能力、行為和情緒的成長也都是逐漸累積發展而來的。⁴⁷父母總是擔心孩子未來生活是否幸福快樂，為了孩子的未來，父母已經做了很多，但有些事情是孩子需要自己做的，孩子的未來，有一大部分是孩子的責任，不能因為父母的愛，而剝奪了孩子的責任，父母擔心的背後就是不信任孩子有能力面對困局，那會使孩子挫折，不被信任，但大人常常陷入自己的焦慮而無法覺察。⁴⁸故不論是什麼根器的孩子，父母從個別差異中，以適才適性的的引導方式和無量的愛心，終能使孩子發揮潛力，成就他自

⁴⁵ 《妙法蓮華經》卷3〈藥草喻品〉，CBETA, T09, no. 262, p. 19, b17-23。

⁴⁶ 同上，CBETA, T09, no. 262, p. 20, b18-19。

⁴⁷ 羅鈞令：《感覺整合與兒童發展：理論與應用》(台北：心理出版，1998年)。

⁴⁸ 夏惠汶：《親子關係全壘打》(台北：智庫文化，2011年)，頁256。

己最完滿的狀態。

三、生活實例：

時間：2012/09/28.

情境：筆者女兒今年滿 12 歲，於生日前一個月，筆者問她想要什麼生日禮物，女兒笑笑回答：「我還沒想到耶，我已經長大了，天文望遠鏡又太昂貴，不可能。」

「媽媽想送你一份特別的禮物，但是需要勇氣和獨立挑戰才能達成，你願意接受嗎？」

「是什麼神秘禮物呢？」女兒好奇的問

「我問過高鐵站了，十二歲就被視為大人，要買成人票，生日那天，爸媽載你去高鐵站後，讓你自己練習買票帶著弟弟坐高鐵回台南，把生日點心和卡片送給阿嬤，你願意嘗試嗎？」

「我自己坐還可以，可是弟弟萬一吵鬧怎麼辦？」

「車程只有四十分鐘，以你的智慧，只要多點耐心，弟弟會聽你的話，弟弟在阿嬤家玩兩天，你還有很多功課，隔天你得試著再坐高鐵回台中。自己看好高鐵班次和接駁車時間，練習搭接駁車回家。」

「可是為什麼明明我生日，為什麼我要送卡片給阿嬤呢？」女兒不解的問。

「這中間的涵意慢慢再說，你只要願意嘗試，媽媽就來安排，先讓你自己單獨坐高鐵來回阿嬤家一遍，先學習如何看列車班次、車廂與搭乘的月台，還有進站出站的動線，也要先熟悉，如果真的迷路了，所有服務人員你都可以去問，但是你得學會開口。媽媽也會盡量把風險控制到最少，讓你有安全感完成這件事，但如果你還是覺得害怕，媽媽知道每個小孩對獨處的感受不同，絕對不會勉強，這事可做可不做，何況媽媽可是多花更多車錢讓你嘗試呢！」

女兒思考了一下回答：「好吧，我來試試看囉，將來我就可以自己搭飛機去美國找表哥囉。」

「很好，記住，這件事都可以隨時喊停，等你長大一點也都可以。」

女兒剛開始有點疑惑，對於還要多照顧一個小弟弟有點擔心，且弟弟一聽到

不是阿嬤來台中高鐵站帶他，有點害怕抗拒，開始堅持一定要阿嬤來陪他坐高鐵，筆者讓姐姐直接跟弟弟溝通，姐姐對弟弟說：「弟弟，我生日那天要拿點心回去給阿嬤吃，你這麼愛阿嬤，要不要也選個點心我們一起提回去給阿嬤吃？」

「好阿，要帶什麼點心」弟弟開始轉移注意力到點心的口味

「看是要水果口味還是巧克力口味到時候我們再來好好決定阿！」筆者在旁搭腔

女兒在生日當天晚上，很順利地帶著弟弟和親手寫的卡片及小點心回到阿嬤家，隔天自己決定高鐵班次和接駁車班次，順利回到家。

【反思與轉化】

當女兒問：「媽媽，為什麼我生日我卻要寫卡片給阿嬤請阿嬤吃點心？而且我卡片要寫什麼呢？」筆者告訴女兒：「你仔細去想想你和媽媽、和阿嬤的關係就知道卡片要寫什麼了。」筆者準備兩張卡片備用，後來女兒想了很久，卡片上寫的內容是：「阿嬤，謝謝你，有你才有媽媽才有我，阿嬤，我愛你」旁邊還畫了合掌的圖案，弟弟在旁看姐姐在寫卡片也吵著要寫，另外一張卡片就讓他用彩色筆亂塗了很多線條和畫了很多變形的愛心。

筆者試圖讓孩子體驗生命的長河中，愛的流動是可以不受限的，透過肯定自身獨立能力的具備，往上追溯生命的起源，學習愛與感恩，關懷別人的同時，亦接受來自他人的關心。從諾丁斯（Noddings）的關懷倫理認為：「當我看著我的孩子時，並且認知到我們之間相互依存的關係，我通常經驗到深刻且令人震撼的喜悅，一種來自相互關係的期盼形成我們的倫理基礎。這個相互關係提供了道德的基本內涵。」諾丁斯對抽象的規則與形式化道德決定的基礎有趨向同等看待，其一是依分析與抽象進路而朝向陽剛特質的道德教育；另一方面是對具體的情境進行踐履，是朝向陰柔特質的道德教育，在其中，人被人類相互締結的情懷關心著。⁴⁹

⁴⁹ John P. Miller 著，張淑美等譯：《生命教育——全人課程理論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

從《法華經》強調眾生皆可成佛意涵，尤其各品強調授記之重要性，讓很多還在佛道怯懦疑惑的聲聞菩薩，因佛的授記而心生歡喜，勤加精進，在親子互動中，現代父母從各種教養知識中，專家總是呼籲要給孩子自信，但是孩子的自信如何從父母給出呢？每天媒體的訊息，多是充斥社會亂象及犯罪，父母都對生活環境感到不信任與焦慮了，如何能對孩子給出信心？筆者認為，父母應先收攝對於現世環境各種差別相之各種妄念執著，自己要先如實觀照媒體所播映出來的種種社會現象，不管是天災人禍相，從《法華經·方便品》：「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所謂諸法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即宇宙一切萬有，森羅萬象的十種必然真理、軌則，每一事件都是依因帶緣，從媒體資訊看到的任何事件，其發生各有其因緣條件，何況看到報紙新聞時，也已是過去式，我們僅能從中吸取經驗教訓，不能執持為我們生活的世界只有天災人禍，回到一念心，每一個當下，如實對應。

事後筆者問女兒：「你覺得被相信的感覺比較好還是被擔心的感覺比較好？」

「當然是被相信的感覺好，我覺得自己長大了，可以自己完成一件事很有成就感」

「我們班好像還有些同學沒有搭過高鐵，而且他們的爸媽都不敢讓他們自己出門呢」

「現在的壞人比以前多，詐騙的手法更複雜，很多家長不放心，是很正常的。」

「媽媽也是心臟跳很快，但是，媽媽真心相信你辦得到。」

「以前我生日得到什麼玩具吃了什麼蛋糕，已經都記不清楚了，但這次生日很特別，阿公阿嬤、舅舅、嬸嬸們都誇我很勇敢而且長大了，我覺得很驕傲呢！」

「每個家庭父母觀念、環境都不同，你不可在同學面前驕傲，驕傲留給媽媽就好，每件事情的成就都是因緣具足，你可要更謙虛學習。」

「好啦，反正我覺得很特別啦，將來長更大應該也忘不了這樣的生日禮物。」

「媽媽就是要讓你知道，學會自我負責的信心和能力，才是別人搶不走的禮物，你將不論來到哪，這份正向經驗都會跟著你而且可以繼續複製。」

從《法華經·藥草喻品》「既聞法已，離諸障礙，於諸法中，任力所能，漸得入道。」「如其種性，具足蒙潤，各得生長」之意涵，啟發筆者在教養孩子，除了觀察孩子的天生氣質以決定教育方法，對於一個教養目標，在真正在給出方向後，對孩子能否真正放手與信任是最大的考驗，包含著父母對客觀環境的種種信念，如何深具耐心並排除自己心中的不放心或恐懼，都必須回到一念心的如實觀照。孩子本有基本的探索能力和面對問題的能力，父母能夠相信的程度，攸關孩子自信建立的深度，絕非僅是語言肯定或是幫孩子先排除各式障礙而可得。

第四節 情緒管理與〈常不輕菩薩品〉

一、以未來佛看待親子關係

從《法華經》揭示的修行方法而言，概要的統計約有 60 餘項，在其全經二十八品之中，出現頻率最高的是為他人解說經義，其次為受持、讀誦、供養經卷等，此經在鼓勵修持六度行及三十七助道品之外，最特殊的尚有兩項：遇人即拜並稱「汝等皆當作佛」的常不輕菩薩、燒身供佛的藥王菩薩苦行。⁵⁰常不輕菩薩也是釋迦牟尼佛的前身，此品記述了常不輕菩薩從修行到成佛的經過，要成佛須具備：第一是不要輕慢別人，常不輕菩薩的名字即由此而來；第二是要有忍辱的精神；第三是受持、誦讀、講說、書寫法華經。⁵¹就恭敬不輕及堅信人人皆可成佛，就是對生命個體的尊重，也是對人類潛能的肯定，本文認為運用在父母與子女相處時的情緒管理與身教，是最好的覺察起點，更是平衡父母對子女的威權關係的最佳警示。《法華經·常不輕菩薩品》云：

爾時有一菩薩比丘，名常不輕。得大勢；以何因緣名常不輕？是比

⁵⁰ 參聖嚴法師，〈中國佛教以《法華經》為基礎的修行方法〉《學術論考，法鼓全集》第三輯第 1 冊，（法鼓文化事業，1999 年初版），頁 181。

⁵¹ 參張松輝注譯，《新譯妙法蓮華經》（台北：三民書局，2008 年），頁 459。

丘凡有所見，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皆悉禮拜讚歎，而作是言：我深敬汝等，不敢輕慢，所以者何？汝等皆行菩薩道，當得作佛。⁵²

此品強調面對增上慢人不信懷疑，甚至毀謗辱罵大乘佛法《法華經》者，仍堅定的讚歎禮敬他們，深信他們將來必定成佛，此與《涅槃經》的一切眾生皆有佛性，彼此呼應，視一切人都是現在的菩薩未來的佛。⁵³〈常不輕菩薩品〉云：

而是比丘，不專讀誦經典，但行禮拜，乃至遠見四眾，亦復故往禮拜讚嘆，而作是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四眾之中有生瞋恚，心不淨者，惡口罵詈，言是無智比丘，從何所來？自言我不輕汝，而與我等授記，當得作佛。我等不用如是虛妄授記。如此經歷多年，常被罵詈，不生瞋恚，常作是言，汝當作佛。說是語時，眾人或以杖木瓦石而打擲之，避走遠住，猶高聲唱言，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⁵⁴

這段經文，敘述常不輕菩薩深信人人皆當作佛。他「不專讀誦經典」，故未修五品功德，不像一般法師講經說法，他只知常行禮拜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的四眾，邊拜邊讚說：「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雖然那些增上慢人，及心不淨者，不信他們將來會成佛，甚至引起那些人的瞋恚心，用木杖磚塊石頭打他、擲他，他走避稍遠，依舊站在那高聲喊著：「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這段經文對中國佛教文化的影響極大，不重視形式的弘經演教，但有成佛的信心，便是一切都有了⁵⁵。

佛法在眾生身上求，應以恭敬心看待一切眾生，視眾生為未來佛，「恭敬不輕」是處事最好的不二法門，即使是小孩子或是年輕人，都會有值得我們學習尊

⁵² 《妙法蓮華經》卷 6〈20 常不輕菩薩品〉(CBETA, T09, no. 262, p. 50, c16-20)

⁵³ 參聖嚴法師：《絕妙說法：法華經講要》(台北：法鼓文化事業，2009 年)，頁 303。

⁵⁴ 參(CBETA, T09, no. 262, p. 50, c20-p. 51, a1)

⁵⁵ 同前註 28，頁 304。

敬之處。因此，不輕就是包容異己，尊重他人的差異性。希望別人尊重我，先問自己有沒有以慈悲心對別人，凡事有沒有先去關心、愛護別人。⁵⁶尤其在親子關係，因為父母總有「孩子是我生的，我要他向東不可向西，我這麼愛他，他怎麼可以不聽我的話」的種種權力迷思。任何事情發生，往往還沒觸及任何管教內容，父母的情緒就已經失控，這也是目前家庭暴力、虐待兒童事件頻傳而且日益惡化的因素。⁵⁷如果父母能秉持「孩子也是未來佛」的心念，在親子教養的過程中，較易突破情緒管理的困境。例如我們回想當一個大人打翻飲料在地毯上時我們會如何反應，我們會說「不用擔心，來！我來幫你弄乾淨。」但是如果是對我們的小孩，反應是很不一樣的，當我們大吼大叫時，我們並沒有解決問題，反而強化了問題。身為成人，我們覺得事情失控時，我們有能力去為當時的情勢注入一點理智，而當我們和小孩在一起時，有時候卻表現得和他們的年齡一樣或者比他們更小些。⁵⁸

我們愛得愈多，就愈容易感受到強烈的不愉快情緒，包括生氣、憎恨。因為我們投資了最多的愛、最強烈的情感及最深的期望都在小孩身上。⁵⁹所以未來佛的觀念就是父母情緒管理一把最重要的鑰匙，它幫助大人隨時覺察孩子本來就是獨立的個體，跟大人一樣需要愛與尊重，孩子有更多值得大人學習的地方，父母應該摒棄把孩子視為自己財產的觀念。

二、身教中的情緒教育

從小故事可以解釋身教：「有一隻螃蟹媽媽，看著子女斜著走路，指責好幾次還是改不過來，於是親自示範給子女看。子女看了卻說：「媽媽！你還不是一

⁵⁶ 參釋滿謙：《悅讀法華經》（新竹：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6年），頁134-135。

⁵⁷ 依據內政部兒童局兒童局關於兒童及少年保護案件的統計資料顯示，受虐兒之人數2004年為7837人，而2011年之人數已增為17667人，2011年受虐的原因（缺乏親職教育、婚姻失調、貧窮、失業、酗酒藥物濫用、精神疾病等）以缺乏親職教育（14460件）最多，婚姻失調（7035件）次之。參內政部兒童局全球資訊網：<http://www.cbi.gov.tw/CBI%5F2/internet/main/index.aspx>

⁵⁸ 參 Nancy Samalin 著，許瑛召譯，《愛與憤怒－父母親的兩難困境》心理出版社，2005年初版，頁48。

⁵⁹ 同前註，頁5。

樣歪著走。」錯誤的身教，當然造成子女錯誤的行為，不過覺察自己的錯誤身教，並不是件容易的事。因為那些錯誤因習慣而成自然，父母若不肯反省覺察，就會在不知不覺中把孩子教錯。⁶⁰

常不輕菩薩逢人就心生恭敬禮拜，此不需要長篇大論的說教，整個身語意都是佛性了，運用到親子教養，就是身教大於言教，父母常常沒有先做好情緒管理，口出惡言教訓小孩，卻是要孩子學習對人有禮貌。孩子是透過觀察與模仿來學習做人處事的方法，父母應避免不經意做出一些不希望孩子學到的行為。當父母言行不一致的時候，孩子往往學到父母所作所為，而忽視父母所說的道理。例如，如果你常用刻薄叫話來批評別人，孩子也容易學會用刻薄的話來批評別人。做孩子的好榜樣，有助於孩子學習好的行為，可以使教育孩子的工作事半功倍。反之，父母無心的不適當言行，往往有助於孩子學習壞行為，使管教孩子成為一件辛苦的工作。⁶¹

內在的溝通障礙原因有自我封閉、知覺偏差、欠缺誘因、個性極端、價值差異、情緒不穩、負荷過重、不良聆聽等原因，其中情緒是最足以影響人際關係與溝通的因素之一。而情緒，乃源自於心中「有所感受」的心理反應。當某人在感受到他人的情緒化言行時，他必然關閉與他人的溝通管道，甚而阻絕交往以免受到無謂的傷害。極端情緒對相同訊息的解讀會發生偏差，以致曲解訊息的原意，終將破壞正常的溝通原則。⁶²所以父母保持穩定的情緒，親子的溝通才能平靜開啟，才有空間接納與瞭解孩子的需求與想法。

父母管理好自己的情緒，此身教同時也是在對孩子做情緒教育，情緒的學習過程有三：即模仿、制約、嘗試改錯。孩子模仿的對象多為父母兄姐、師長，故父母應製造健全的情緒氣氛與環境，使子女從模仿感染中學習情緒的表達與節制。由於幼兒時之古典制約所養成之情緒反應幾乎勞不可破，故父母須提供適當的情境，避免作出不當的刺激（例如以鬼嚇子女導致其不健康的情緒習慣，例如

⁶⁰ 鄭石岩：《身教》，頁 28-29。

⁶¹ 參林家興：《天下無不是的孩子》（台北：張老師出版社，1994 年），頁 100。

⁶² 參林欽榮，《人際關係與溝通》，揚智文化事業，2001 年 11 月，頁 184-186。

膽小)操作制約與嘗試改錯頗為近似，父母如對子女正當的情緒反應予以強化，對不當的反應不予強化，就可把正當的反應漸成習慣。⁶³

孩子沒有選擇餘地的接收來自父母親二十三對染色體，先天的遺傳基因，加上後天的教養、反應在外的行為、環境因素……反覆強化腦內的神經迴路。在這多重薰陶、影響效應下，有些孩子簡直是父母活生生的翻版，像鏡子一樣映射出身為父母平日未覺察到的慣性思維，行為模式。很多家長談到孩子的問題時，往往辯說：「我才不是這樣教孩子。平日我都會跟他們講人生的道理，教他做人處世的方法，灌輸他崇高的道德觀和價值觀，訂立生活行為的規範。」可惜孩子的學習，深受到行為模仿效應制約。尤其當父母言行不一致時，無聲卻清晰可見的訊息，烙印在腦內的成效，遠遠比那些空洞的訓話來得深刻。因此，孩子往往在無意中接收、映射出的，不是原訂的教養計畫，而是父母內在潛隱運作的思維及呈現在外的行為模式。就像上述兩個案例一樣，這兩個憂心的家長，沒察覺到孩子的問題，正是自己生活樣態的縮小版。⁶⁴

三、生活實例

時間：2012/08/11.

情境：十二歲的姐姐和五歲的弟弟一起玩電視遊樂器（超級瑪莉），姐姐操作技巧純熟，弟弟還不懂搖桿之控制，姐姐在持續破關過程中，因弟弟讓遊戲角色不斷被打中呈泡沫狀態，剛開始姐姐語氣不耐的教弟弟操作，但弟弟依然不得要領，不斷耗損姐姐遊戲角色的戰力，漸漸的，姐姐時而吼弟弟，時而叫弟弟不要再碰，弟弟則是拿著搖桿坐在旁邊傻笑。筆者在一旁觀察說：「弟弟也很想玩，你已經很厲害了，但不是替弟弟玩，你應該要先教他熟悉操控方式。」

「我有教啊，是他一直搗蛋，你們別被他無辜的眼神騙了！」女兒大聲的辯解。

⁶³ 參呂俊甫，《發展心理與教育》，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年，頁223-224。

⁶⁴ 《爸媽該你來上課了》，王秀園著，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初版，頁50。

「要教就要認真教，而不是隨口說兩句就當作他會了！」我大聲制止她這樣回應。

姐姐生氣的緊握拳頭，整個身體語言在表達抗議：「你們太偏心了，什麼事情都只會罵我，卻都不會罵弟弟！」

遊戲過程中姐姐把承受的情緒繼續對弟弟大聲：「你不要再亂按那個鍵好不好！」我也開始對姐姐大聲：「你再這麼吵，這麼態度傲慢。我要把電視螢幕關掉了！」隔天吃晚餐時，女兒忽然說：「媽媽，我有件事想要告訴妳。」

「什麼事？你說啊」

「啊，我先上樓去拿扇子好了！」女兒欲言又止。

女兒找到扇子後就邊為我搨風邊說：「我要說的事情先答應我，不可以生氣喔！」

「好！你說，我保證不生氣。」

「你們都不相信我，弟弟真的很有心機，在你們面前裝無辜，我發脾氣，你們就只會罵我，都不罵弟弟，但是我真的知道弟弟都是故意亂按的，他故意玩輸掉還不斷對我扮鬼臉，我很清楚那個眼神，你們看不見的眼神，我真的不能原諒他！」女兒繼續搨風，終於說出了心中的不滿。

當我聽到女兒如此形容弟弟時，瞬間很想回應：「你自己的態度也很惡劣、大聲，不是嗎？打個遊戲機，大呼小叫，我在旁邊一清二楚，你有多傲慢！」但是，看著女兒輕輕揮動扇子，迎面而來是一股清涼風，扇子正面題字是「未來佛」，反面還是「未來佛」，所以這輕輕一扇，身為母親想要說教和大聲辯解的習氣，就在虛空中懸著，不生氣的保證也正被挑戰著，沈思了一會，我終於忍住暫時不說了，只是輕拍她的肩膀說：「謝謝你告訴我，你要永遠記住，不管生活中發生什麼開心或難過的事，媽媽會一直都很愛你。」

【反思與轉化】

一、關於扇子

從〈常不輕菩薩品〉人人都是未來佛的意涵所得到之啟發，筆者認為親子間

最難修持平等觀，為了在親子互動中能隨時警示自己，勿陷於「父母等於權威」的迷思，讓女兒用毛筆在扇子上寫了「未來佛」，註明一把是媽媽的，一把是女兒的，互相約定，當家人之中誰快要生氣或是已經在生氣時，一方要去拿扇子來為對方搨風，因為大家都是未來佛，要學習互相成就，扇風的目標是為彼此降火，遠離瞋恚回到清淨心，讓攻擊的言語有機會轉化成柔軟音、清涼音，即使做不到口吐蓮花，也要努力保持靜默，不傷害對方。

剛開始幾個月，親子間總有大小事可吵，我常常歇斯底里後，完全忘了有扇子的約定，甚至記不起來扇子已經遺落在家裡的何處，功效不彰。再把扇子放在家中明顯可見的床邊，或是沙發邊。但，大小的衝突，總是在一念不覺忽然就發生完畢，依舊沒人跑去拿扇子，過後，有時忽然看到扇子就靜靜的躺在床上，雖然怒火已發，看到那把扇子，慚愧心升起，也有加速事後檢討改進的功能，原本要生氣半小時才會平靜，看到那把扇子，十分鐘內就可以去跟孩子修補關係了。運作一段時間之後，偶而和孩子拿扇子邊搨風邊聊天時，確實少了防衛用語，多了許多清安自在，孩子知道媽媽看到扇子得到提醒，有不任意生氣的節制效果，多了暢所欲言，少了頂嘴攻擊。

二、情緒管理

反思自己常挾著大人的優越感與權威來教訓孩子，父母情緒管理的身教難以維持，究其原因乃在執著於權威地位，常不輕菩薩在面對任何毀詈辱罵還能禮敬對方，這樣的忍辱精神，父母通常在孩子一頂嘴或一個叛逆的肢體語言，要繼續耐著性子平靜溝通已非易事。大人平常經過禪寺看到任何佛像都會合掌禮敬，而回家面對自己的兒女，這小小的未來佛呢，為何大人的情緒總是比孩子的情緒更迅速高漲、大人知識攝取與人生經驗既然比孩子多，理論上正面或負面的表達技巧同樣豐富，但為何我總選擇負面嚴厲的表達來要求孩子聽話，常常不帶任何理由，心中唯一的理由就是我大你小，所以你必須服從，假如這樣的情境互換，恐怕大人都難以承受？心理學上的說法，孩子常基於對父母盲目而忠誠的愛，為了

證明對父母的愛，面對父母加諸的傷害，會表面的討好或是壓抑於潛意識之中，變成人格的一部分。

從常不輕菩薩品中的深刻意涵是忍辱態度與身教，親子關係中，身教就是在生活中進行，而生活教育的本質，是隨機應緣，即所謂的「隨緣說法」，藉著生活上的點點滴滴教導孩子，啟發孩子，溫暖他們的心，豐富他們的經驗。⁶⁵ 孩子可以從中學習社會規範、思考的方法和待人處事之道，所以生活教育是孩子心智成長的沃土。而家庭成員中，人生是環環相扣的，種下什麼種子就會得什麼果，孩子在日常生活中所學的是愛，將來必定活在愛裡；所學的是冷漠或殘酷，將來就活在冷漠和敵意的心境下，人生也會變得不幸，所以父母在生活中所作的身教和暗示，都在孩子的心裡播下種子。⁶⁶

一把未來佛的扇子，雖然和我的言教有著完美的約定，但自己還沒真正用它去事先止息自己的起心動念，反而是孩子先用來提醒媽媽不可以事先生氣的保證，足見家庭生活中的任何細節，孩子是不斷的吸收與回饋。在民主氛圍的家庭中，父母並不是當家的人，而是基於互相尊重的關係，看待孩子是獨立個人，因其價值和尊嚴和大人相等故應平等待之，父母掌權教導孩子，照顧他們的身心健康，目的是要教導他們自律而不是以賞罰來控制他們，控制的是當時的情況，而不是孩子，而控制情況即是設立規範，並在規範之內給予選擇。⁶⁷

而「我不輕汝」之精神在家人之間是最難實踐的，家庭中夫妻、親子、手足之間，通常愛有多深譴責就有多慘烈，我們時常可以對不相干的人甚至路邊的流浪動物，輕易就升起慈悲心，但是卻常對最親近的家人最殘忍，為什麼呢？反思筆者女兒四歲時，因為剛從外婆家接回來唸幼稚園，正面臨適應與外婆之分離焦慮，但以我有限的認知卻只看到一個哭鬧、不屈服、讓人壓力頭痛的孩子，自己

⁶⁵ 鄭石岩：《覺·教導的智慧》，頁 154。

⁶⁶ 鄭石岩：《覺·教導的智慧》，頁 138。

⁶⁷ 參 Don Dinkmeyerds · Gary D. McKay · Don Dinkmeyer, Jr. James S. Dinkmeyer. Joyce L. McKay 著，宇沙譯：《有效能的父母》（台北：遠流出版，1998 年），頁 40-41。

又深陷於工作壓力疲累狀態中，所以最常管教孩子的方式就是大聲的喝斥、制止，罵得不夠，還捏她、推她，趕她，希望她可以離開自己的視線，以為這樣自己就能恢復平靜，甚至曾經在車上爆發衝突時，我們這深陷無明的新手父母，心一橫，停車在路邊打開車門，大聲辱罵並作勢要把孩子趕下車，孩子嚎啕大哭怎麼也不下車，這樣的情節，失控的父母如何教育孩子不失控？

從〈常不輕菩薩品〉的意涵，讓筆者照見自己在當母親的歷程中，雖然從書本上吸收了一些知識，在外甚至可以頭頭是道和人談論父母經，但當孩子單純哭鬧或不屈服的境界現前時，剎那間再專業的知識都會湮滅在失控的情緒之中，筆者透過一次又一次深刻的自省，深感欲洞察孩子情緒背後的表達，需要的是智慧，而這智慧，必須是像常不輕菩薩那樣，在以身作則的實踐歷程中，每一次的禮敬就是在放下分別心，這純然的禮敬的實踐方式，運用在親子關係中，正可提供父母另一個思維角度，提醒著父母必須真正站在同為「人」的角度來看孩子，才有機會再從這個基點，去體悟到人在關係中，不論權利地位、輩分、老少，大家都是「未來佛」，差別只在於每個人成佛的時空機緣不同。

親子間唯有從家庭這個道場中，一次一次的在身教中，才能讓孩子學會真正的尊重，不是在知識、語言之中，而是在那真正「我不輕汝」的恭敬心，用未來佛來看待自己和孩子，父母必須隨時自重並尊重孩子，孩子自然也會學習尊重父母，並尊重將來遇到任何他人，無形中，也是在身教中圓滿生命教育。

生活實例之二

時間：2012/6/18

情境：對於一個有小學生的家庭來說，孩子上學前，早上六點半到七點半是筆者

最緊繃的時間，孩子梳洗完，在吃早餐時，發生的對話：

「我有蒸芝麻包，要不要帶一個去學校？」媽媽邊收拾碗盤邊問。

「不用！」孩子漠然的說。

「你之前不是常說，下午容易餓嗎？」

「反正，星期一不會餓。」

「星期一不會餓？哪一天才餓...？不要就算了，不勉強。」

「那我用小盒子裝一點綜合堅果給你？」

「好！」孩子面無表情說。

媽媽裝好堅果放在餐桌說：「你準備好書包餐袋，我上樓換好衣服就出發。」

正發動車子要出發時，媽媽突然問：「堅果帶了嗎？」

「啊，忘了！」

媽媽眼看已經七點半，開門進去拿鐵定遲到，一股怒氣瞬間爆發，開始飆罵：

「你是怎樣，我每天晚睡早起，整個早上忙進忙出，好心幫你蒸個包子也不帶！」

「你是怎樣，裝好的堅果，那麼小一盒也不放進餐袋！」

「媽媽換衣服趕得要命，你背個書包，閒閒在樓下鬼混，這點小事都做不到！」「你是怎樣，你是在幹嘛！」

孩子呆坐在車子上，眼睛直視遠方，面無表情。

媽媽邊騎車邊往後咆哮說：「我真的是被你氣死了！」

【反思與轉化】

一、反思：

雖然只是平常的上學前對話情境，筆者瞬間把情緒倒給孩子之後，車子剛好停了一個紅燈，就是這個紅燈，讓我開始思索，剛剛的失去理性，已讓自己墮入了地獄界，看著孩子仍靜靜的坐在背後，抱著我的那雙手，已從稚嫩小手變 12 歲少女的纖纖玉手，她的身心正處於型塑獨立自我的關鍵期，她在我數落她的時候，僅回以漠然的眼神，她忍住沒有回嘴頂撞，脾氣已經比以前進步許多了，那也是我常常告誡她：「當有人對你生氣時，你如果做不到讓對方平靜，至少要做到不火上添油。」她做到了，而我身為母親，情緒來了起了煩惱，不僅不「止」，遑論「如實觀照」了！

再怎麼趕時間，遇到非我控制的紅燈，車還是得停下來，靜待行人學童通過，這就是我騎車至此的當下因緣，每天運作的生活秩序是千變萬化，而我心中時間觀的匆忙所為何來？一小盒堅果忘了帶，孩子就會餓昏嗎？她上學遲到與忘記帶走我的好意，造成我的什麼損失嗎？孩子上學是否遲到，自有她須承受的自然結果，為什麼我沒有解決任何事，卻只顧著生氣發洩？只因為她是孩子，我是媽媽？氣急敗壞的當下，平等心、慈悲心如何升起？常不輕菩薩的「我不敢輕於汝等，汝等皆當作佛！」對任何眾生升起恭敬心的精神，實際運用在親子關係，要壓抑當母親對孩子的輕慢心何等困難！我的慢心如此難調難伏，又如何引導坐在我後面的未來佛？

忘記帶的東西，並不會因為我的憤怒而讓它出現在書包裡，但是對孩子卻多出了惡言傷害，全是基於我執持媽媽的權利角色，來看待孩子，我的身教，只讓孩子學到忘記帶東西的反應模式，是先亂發脾氣並責怪他人，所謂趕時間，是趕「誰的」時間？時間，在社會生活中只是一套遵循的相對秩序，在我們意識到它時已成為過去，時間從來不因任何人歡喜或憤怒而改變，只有無明眾生各式各樣的顛倒執著，是我的心在趕，我不自覺的把自己昨晚家事勞累睡眠不足的怨念，集合到這一刻，用趕時間當藉口對孩子發洩，沒有在當下睜開智慧的心眼，去觀照當下的起心動念，是如何糾纏結無明的漩渦中。

二、轉化：

在每天生活中，觀「一念心」：佛法文獻有三藏十二部，學派繁多，各有它的獨特的說法，佛理艱深，境界又高，一般眾生千頭萬緒難以契入。《法華經》肯定眾生都有佛性，佛為了開、示、悟、入而運用了各種方便法門，但眾生的現實狀態是千差萬別，對初學者而言，要如何認取他們共同分享的普遍的、超越的佛性，並不是易事，智者大師《妙法蓮華經玄義》亦提到：

但眾生法太廣，佛法太高，於初學為難。然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

別者，但自觀己心則為易。⁶⁸

這「心」指我們日常生活的平常的一念心，心的虛妄性格，有執著外物以為具有自性、自體的傾向。智者大師認為學佛應先從平常心著手，自己對這平常心作觀照，目的是要看破心的虛妄不實性格，而加以轉化，這三千種世間，都不過是具在介爾（微細）一念心中。智者大師又用此三千諸法為介爾現前一念心的所觀之境，以「一心三觀」來考察，認為一切事物都由因緣所生，沒有固定不變的實體，即空；但從另一方面來看，又是相貌宛然，即假；空、假原是諸法一體的兩個對立側面，從全體看不應偏於任何一面，空即假，假即空，空假不二即是中。空、假、中同時具於一念，即「一念三千即空即假即中」。空、假、中都是真實，稱為三諦。三即一，一即三，三一融通無障無礙，即是三諦圓融。

智者大師力倡教觀雙美、定慧等持的法門，教理與實踐並重，教相與觀心並行，而中道實相觀法，以「十境」為所緣，運用「一心三止三觀」為方便，觀「一念三千」皆為不可思議「三諦圓融」之實相，但是對於初學者而言，要在靜中圓觀此道理已非易事，何況要於動中歷緣對境來修觀？要讓新學行者能順利趣入三諦圓融的止觀修持，智者大師之教導除了要以二十五事為遠方便調熟身心外，⁶⁹更依其個人之實踐體證，集諸懺法大成而制定《法華三昧懺儀》，運用禮敬、讚歎、五悔與誦經等三業之禮拜、稱唱、旋繞、誦持及如理作意等，來預先達到消業除障與息心調身等目的，有這樣前行方便的修持，才能內外一致而無障礙，緣《法華經》之義理而修習圓頓止觀法門。

但是，在本文親子關係中，不論是溝通、情緒管理、身教言教，在家庭這個道場，家人各帶不同習氣而來，時常激起不同之相處情境，對於心所生起之三千法，雖知虛幻不實，但實際生活中，習氣已常誤導自己的思考方向和行為，更無上述之前方便修持預先清除部分障礙，亦不可能息諸緣務來修正觀，孩子上學前

⁶⁸ 《妙法蓮華經玄義》卷2，CBETA, T33, no. 1716, p. 696, a15-17。

⁶⁹ 《摩訶止觀》卷4：「二十五法為遠方便……今釋遠方便略為五。一具五緣。二呵五欲。三棄五蓋。四調五事。五行五法。」，CBETA T46, no. 1911, p. 35c18

因時間窘迫動輒得咎的衝突畫面，不定時在家中上演，要更改上演的劇情，得先了解導演是如何編排和導出一幕幕家庭劇，《妙法蓮華經玄義》提到：

華嚴云：心如工畫師，作種種五陰，一切世間中，莫不從心造。畫師即無明心也，一切世間即是十法界、假實國土等也。⁷⁰
...無明之心，不自，不他，不共，不無因，四句皆不可思議。...四句求夢不可得，而說夢中見一切事。四句求無明不可得，而從無明出界內外一切法。⁷¹

智者大師以無明妄心比況畫師，畫師構劃種種圖像，無明妄心亦構築世間種種物事：十法界、假實國土。無明妄心是虛幻的，猶夢本身的不實在性，人在夢中見一切物事，醒後物事便煙消雲散。無明妄心構築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內外一切物事，這些物事猶如夢中所見一樣，本是虛幻不實的，但往往為當事人所執取，以為有實事實物的自性可得，一但覺悟，便知所執的東西猶如虛空，沒有實在性。⁷²

在親子關係衝突中，心是畫師也是大導演，不但常常刻劃瞬間爆發的憤怒、傷害、悔恨、焦慮等畫面入鏡，等覺察到所有衝突的狀態都是緣起性空，下一念又可能是新劇情，畫師導演極其無限的創造性，一場又一場上映在家庭戲院，有時候是單元劇，有時是連續劇。事後的自省內觀雖理上可知道「無明即法性」，要「不斷斷」，每一法都可以當體畢竟空，但在實際生活每個當下一念心要即空即假即中之不思議境，我這凡夫雖解領有一套完美的觀法在那裡，但「知道」和「做到」之差距總是橫隔難以估計，如何能悟入佛之知見，具有照了諸法實相的智慧？

智者大師的圓頓教觀是生命的實踐哲學，透過圓觀當下一念心具一切法即空即假即中，不斷斷與三道即三德之特殊教觀，可在生活中，隨時明白隨順因緣之

⁷⁰ 《妙法蓮華經玄義》卷2，CBETA, T33, no. 1716, p. 699, c11-14。

⁷¹ 《妙法蓮華經玄義》卷2，CBETA, T33, no. 1716, p. 699, c20-24。

⁷² 吳汝鈞，《法華玄義思想的哲學與綱領》(台北：文津出版社，2002年)，頁85-87。

生活智慧，理解生活中所有的發生都是「心念」造作而來，智者提到：

一念心起即空即假即中者。若根若塵，並是法界，並是畢竟空，並是如來藏，並是中道。云何即空？並從緣生，緣生即無主，無主即空。云何即假？無主而生即是假。云何即中？不出法性並皆即中，當知一念即空即假即中。並畢竟空，並如來藏，並實相，非三而三，三而不三。⁷³

一念心起，即是空即是假即是中，三諦在一念心中俱存，但筆者在孩子忘了帶東西的對境當下，「一念」趣入無明，母親愛護孩子的美意，因著嗔心升起，化成語言暴力，往孩子身上加壓，直到停了一個紅燈的時間，才覺照到自己心中的烈焰，早已不是智慧之光，而是摧毀關係之烈火，「東西忘了帶」當下因緣如此，「遲到」亦是我們母女時間管理不當所生的因緣，如實觀察如實應對境界現前，以智者大師所強調的「即」，在筆者在親子對話情境中，一念無明心已帶起親子衝突之法界，筆者已置身惡言不吐不快之境地，孩子現場成了無法逃離的聽眾。

筆者對於自己瞬間無法如實觀照自身情緒及親子對話中所帶起慢心嗔恨心，在孩子下車後漠然回頭道別，要進校門那一刻，又升起陣陣懺悔和不捨，但這樣的懺悔不正又是新的因緣？並無法抹去剛剛孩子承受的一切，心裡因不捨又開始擔心孩子的上課情緒不佳或學習效果低落，這一念又是無明，剛剛是剛剛，現在又是現在，孩子已經置身在上課的因緣之中，我如何還停留在校門口那不捨的一幕？所以我該做的是，更深入的覺察自己來來回回這三千法界都在自己的一念心，應該更觀照與安住自己的情緒，而不是繼續讓心造諸境來障礙自己，孩子上學了我就是該上班了，縱使我停留在原地如何思維真理，也不可能抵達工作地點，就是該平靜的往工作地點出發，然後專心工作，我必須把自己放回生活的如是。

⁷³ 《摩訶止觀》卷 1，CBETA, T46, no. 1911, p. 8, c24-p. 9, a1。

下班後接孩子回家那一刻，對於自己早上情緒爆發的不良身教，正想要好好的對孩子懇談一番：「kelly，關於早上的事情，媽媽想跟你談一談」我摸摸她的頭孩子臉露驚恐，馬上撲過來抱著我說：「媽媽，對不起！」

這一聲對不起，像智慧之光照亮了我眼前這個未來佛，她竟是如此純淨的禮敬我這個無明眾生，其悟性之高，反思早已在我之前，此刻，我深刻體會到身為母親的權利傲慢是何等愚痴，在那一刻，孩子才是真正的常不輕菩薩，早上才挨我一頓辱罵，竟然先說對不起的是她，她從沒讀過也沒聽過什麼是《法華經》，但這一聲對不起，讓我深刻體認到何謂「妙法」。當了母親總是妄想孩子都能聽進去自己的話，聽話就是完美一百分的孩子，但是，是聽進去自己的什麼呢？這點誰有資格檢驗呢？我是否常教育孩子盲目的服從就會被獎賞，其實只是在掩飾我的貪圖方便？

「媽媽其實是要跟你道歉，早上是我說了很多不好的話。」

「你今天早上的情緒控管比媽媽進步，你願意讓媽媽陪你一起進步嗎？」

「媽媽，你真的沒有生氣了？我以為你還在生氣？」孩子驚喜的問。

「當然沒有，媽媽有反省了，搞不清楚眾生怎麼可能和佛沒有差別呢！」

「媽媽，我真的好愛你」又是一個擁抱。

孩子眼角閃著淚光，擁抱是紮紮實實的，完全接納我的一言一行，正如感受到佛陀無量的慈悲，感動之虞，深思我身為母親真的懂的比她多嗎？還是我學到的更多？一念心何去何從？智者大師提出一心三觀在於觀照一念心的根本性格是緣起無自性，當下便是空寂，有時對於一念心其亦另以四句來推檢，《摩訶止觀》提到：

觀此欲心，為從根生，為從塵生，為共為離。若從根生，未對塵時，

心應自起，若從塵生，塵既是他，於我何預。若共生者應起兩心。

若無因生，無因不可。四句推欲，欲無來處。既無來處，亦無去處。

無欲無句，無來無去，畢竟空寂。⁷⁴

四念推檢的結果是，一念心既無來處亦無去處，它當體便是空寂，我們對它不應有任何執取。⁷⁵反思從早上上學前的對話衝突，停了紅燈的沈澱、校門口目送的不捨，上班前對孩子的焦慮，下班後互相道歉、擁抱和解，這一念心像沒有門的透明電梯，上上下下，一個無明執著的按鈕就到地獄界了，好不容易觀照到自己正在墜落，一覺又視其程度而決定了樓層，置身在不同的境界了，來來回回，時而光明平靜，時而黑暗焦慮，心沒有來的地方也沒有去的地方，既是無明又是法性，按到哪就是哪，它沒有來源也沒有歸宿。

⁷⁴ 參《摩訶止觀》卷 6，CBETA, T46, no. 1911, p. 70, b10-15。

⁷⁵ 吳汝鈞：《天台智顓的心靈哲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9 年），頁 112。

第五章 結論

《法華經》最終的教誨就是，眾生皆可成佛，佛陀用了各種方便法門，慈悲不倦引領眾生「會三歸一」的精神，此正是父母教養子女所應遵循的最高指導原則。現代人擁有最多的溝通工具，例如電視、電話、網路等，但溝通卻成為最嚴重的問題，從前述之分析可知，父母應隨時站在孩子的起點來開啟對話，以未來佛之角度來看待子女，隨時為自己的情緒做管理；父母更要本於「三草二木」喻的平等心、耐心來啟發孩子，而不是壓抑他或強迫他成為自己想要的樣子，很多人掠奪所愛的人的自由直到他喪失自我，目的只是要滿足自己，這不是愛，這是毀滅，真愛應該是容許你保留你的自由也讓你所愛的人保有他的自由。¹父母若能隨時以《法華經》的智慧來看待親子關係，就會發現世上沒有所謂的壞孩子，那都是錯誤教養觀念所導致的虛妄分別，而孩子給父母的種種教養功課，正也是為人父母邁向究竟諸法實相的法門。

《法華經》中佛對眾生之教導所欲引導的終極目標，以方便手段與在人間實踐的教化方式，顯示佛陀教導的人間性。如〈方便品〉所說要「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想要對一切眾生開示佛陀悟道的內容，並且使令眾生得以悟入佛道而實現解脫的境界，天台智顛大師於《法華玄義》中說：「當知此經唯論如來設教大綱，不委微細綱目。」即指本經的主旨並不是要談佛陀所欲教導的內容問題，而是要談佛陀教育眾生的宗旨以及佛陀教育的基本方法等原則性的問題，此即所謂的「如來設教大綱」，理由在於不介入經義高低的諍論行列，而是欲以一種圓融的角度處理這種種爭議。《法華》的圓融便在於給予各種法門都具有通往究竟佛道的可能性，而不只是對不同的立場加以否定，所以，《法華經》開頭便以如來說「無量義教」後入於「無量義三昧」為起點，這暗示了《法華》對種種說法的超越；然後通過如來神通示現光照十方國土的說法，說明了十方一切世界，各

¹ 參一行禪師(Thich Nhat Hmh)著，鄭維儀譯：《你可以，愛》（臺北：橡樹林文化出版，2007年），頁 11-15。

有其佛陀成道、說法、入滅等種種事跡，以此印證覺悟及教化的普遍性。

《法華經》不是為了破除他法，而是為了圓融諸法，所以〈常不輕菩薩品〉中常不輕菩薩對一切眾生頂禮讚嘆：「我不敢輕於汝，汝必當成佛」，以不輕賤任何一方便之法，乃能成就究竟之法。在〈常不輕菩薩品〉已提到眾生都是未來佛，不能生輕慢心。就親子教養教育，父母尊重孩子、子女也會學到尊重別人，社會才有和諧的可能，這就是教育。²

《法華經》以種種譬喻之方便善巧、深蘊慈悲之化導方式，在親子教養關係中，父母應在親子互動中以自覺覺他之精神，運用智慧，如實觀照不同情境對不同資質的孩子，打開不同的心門，讓孩子成為他最圓滿的自己，著重親子關係之引導與啟發原則，於第四章就親子間之溝通、建立自信、因材施教、情緒管理四部分，分別以《法華經》中〈譬喻品〉〈化城喻品〉、〈信解品〉、〈藥草喻品〉、〈常不輕菩薩品〉來探究於生活運用之可能性，以筆者為例，於親子互動情境中所反思及轉化之過程中結果如下：

一、在親子溝通部分：

〈譬喻品〉之啟發，在同理心部分，了解孩子的立場，對於溝通情境，除了溝通時間地點的抉擇外，應從孩子有興趣焦點來開啟對話，再從孩子有興趣可接受理解的範圍，漸進導入父母真正要傳達的訊息範圍，如此有正向交流之效果。

二、在建立自信部分：

〈化城喻品〉運用於親子，筆者認為一座身心止息的化城，這個譬喻之意涵，運用於親子關係中，正是一個互相調整、互相打氣的療癒場域，也是「休息再出發」之中途站，在引導孩子完成近程目標後，要往下一個目標邁進之前，給予鼓勵和適當喘息空間是非常必要的，父母應隨時覺察到孩子不是機器，尤其對於挑

² 李志夫：〈大乘經教育思想及其方法之研究——以《妙法華》為主軸〉，《佛教思想的傳承與發展——印順導師九秩華誕祝壽文集》，1995年出版，頁307-334。

戰學習，生理和心理的負荷程度因年齡心智而不同，在親子角色中，不論是大人或是孩子，在其生命的各個階段，都需要喘息空間，在這個心靈空間裡面，得以沈澱身心或療傷止痛，先肯定自我的努力成果建立自信，才能升起面對未來的勇氣。

三、在因材施教部分：

從〈藥草喻品〉之啟發，在親子教養歷程中，不論在決定教養內容或是溝通模式之前，均要從孩子的天生氣質來思維，且隨時以孩子是獨立圓滿的生命個體尊重其內在驅動力，「所受不同」「所稟各異」的意涵，正是父母應要隨時避免對孩子揠苗助長，並提醒自己不同年齡的孩子在不同的發展階段，必須活用不同的引導方式。

四、在情緒管理部分：

從〈常不輕菩薩品〉之啟發，親子間唯有從家庭這個道場中，一次一次的在身教中，才能讓孩子學會真正的尊重，不是在知識、語言之中，而是在那真正「我不輕汝」的恭敬心，當父母用未來佛來看待自己和孩子，隨時自重並尊重孩子，孩子自然也會學習尊重父母，並尊重將來遇到任何他人，無形中，也是在身教中圓滿生命教育。

為人父母的時間像童年時光一樣也是迅速消逝的，我們付出了自己，尊重孩子是獨立的個體，當孩子準備就緒時也準備放手，很有信心地認為他將會找到自己度過這一生的特殊方式。父母只有短暫幾年幫助孩子實現潛能，讓他們長大成人並繼續向前邁進。每個孩子都必須能感受到他在我們的生命中佔有重要的地位，以此作為體認自己在生命中的重要性的基礎。³

星雲法師以蘇東坡之詞「溪聲盡是廣長舌，山色無非清淨身，夜來八萬四

³ 珊卓拉·柏特(Sandra Burt)，琳達·珮莉絲(Linda Perlis)原著，候秋玲譯：《父母就是好導師》(台北：天衛文化圖書，2001年)，頁246。

千偈，他日如何舉似人？」之意境來說明佛法就在生活中，他說：

徹悟佛陀真理的人，可以從一切事相上洞見人生，無論什麼聲音，只要你能用心觀照，有所覺悟，那就是佛陀的說法聲。譬如小孩『哇！』的一哭，你就可以感受到一個新生命又要流轉塵世。唉！人生苦，佛陀是藉著小孩哭聲在跟你說法了。因此，即使看到人們打鬥、謾罵，也能體悟佛法，打架罵人不也是佛陀說法的音聲嗎？只要你懂得這個道理，佛就在我們當下。……佛陀與我們這麼接近，又時時刻刻對我們說法，有八萬四千偈那麼多妙諦，那麼多的宇宙真理，我們應好好領會，再傳播給別人。⁴

佛法是通過現實表現出來，無論是溪聲、山色時時刻刻都在向我們顯現演唱佛法，只要能用心觀照有所覺察悟，一切事相上都能洞見真理，對應到家庭親子關係中，不論是溝通、情緒管理、因材施教等種種互動歷程，有歡笑有淚水有困惑有自在，正是佛法在我們生命中的顯現，《法華經》並不是導人出世，脫離現實，相反地，它勸人更接近現實，用信心去克服現實世界種種困難，從而領悟成佛之道，每一個教養者若能用佛之智慧來看待孩子教育孩子，孩子自然能從其特質而自然成長，開展其生命之圓滿自在。

⁴ 星雲法師：《星雲文集·星雲說偈（一）千江映月》網路版，參佛光山網站：<http://www.fgs.org.tw/master/masterA/books/delectus/poem/01/01-61.htm>

【參考文獻】

壹、佛學部分：

一、佛典類

姚秦 鳩摩羅什譯 《妙法蓮華經》，《大正藏》冊 9。

梁 法雲 撰 《法華義記》，《大正藏》冊 33。

隋 智顛 說 《法華玄義》，《大正藏》冊 33。

隋 智顛 說 《妙法蓮華經文句》，《大正藏》冊 34。

隋 智顛 說 《摩訶止觀》，《大正藏》，冊 46。

隋 吉藏 撰 《法華義疏》，《大正藏》冊 34。

唐 窺基 撰 《法華玄贊》，《大正藏》冊 34。

唐 湛然 述 《法華文句記》，《大正藏》冊 34。

姚秦 鳩摩羅什 譯 《維摩詰所說經》，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8 年。

姚秦 鳩摩羅什 譯 《維摩詰所說經註》，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3 年。

二、專書

一行禪師著，方怡蓉譯：《經王法華經》，台北：橡實文化，2007 年。

丁敏：《中華佛學研究所論叢·8—佛教譬喻文學研究》，台北：東初出版社，1986 年。

丁福保：《佛學大辭典》，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4 年。

太虛大師著，唐曜編解：《法華經教釋》，高雄：佛光，2005 年。

尤惠貞：《天臺哲學與佛教實踐》，嘉義：南華大學，1999 年。

尤惠貞：《天台性具圓教之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3 年。

李志夫：《妙法蓮華經玄義研究》，台北：中華佛教，1997 年。

平川彰等著，林寶堯譯：《法華思想》，高雄：佛光，2011 年。

中村瑞隆：《真實之道——法華經》，台北：大展，1994 年。

牟宗三：《佛性與般若》，台北：聯經，2011 年。

呂 澂：《中國佛學思想概論》，台北：天華出版公司，1982 年。

安藤俊雄著，釋依觀譯：《天台思想史》，台北：中華佛教，2004 年。

- 安藤俊雄著，蘇榮焜譯：《天台學——根本思想及其開展》，台北：慧炬出版社，1998年。
- 沈謙：《修辭學》，台北：五南出版，2010年。
- 吳汝鈞：《佛學研究方法論·上冊》，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年。
- 吳汝鈞：《天台智顓的心靈哲學》，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9年。
- 吳汝鈞：《法華玄義的哲學與綱領》，台北：文津，2002年。
- 聖嚴法師：《絕妙說法法華經講要》，台北：法鼓文化事業公司，2002年。
- 河村孝照：《法華經概說》，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4年。
- 宣化法師：《妙法蓮華經淺譯上》，台北：法界佛教，2002年。
- 張松輝注譯：《新譯妙法蓮華經》，台北：三民書局，2008年。
- 張曼濤編：《現代佛教學術叢刊 55·天台學概論》，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9年。
- _____：《現代佛教學術叢刊 57·天台思想論集》，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9年。
- _____：《現代佛教學術叢刊 58·天台典籍研究》，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9年。
- 傅偉勳：《從創造的詮釋學到大乘佛學》，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9年。
- 郭朝順：《天台智顓的詮釋理論》，台北：里仁書局，2004年。
- 黃懺華：《佛教各宗大綱》，台北：天華出版公司，1970年。
- 新田雅章著，涂玉盞譯：《天台哲學入門》，台北：東大圖書公司，2003年。
- 菅野博史著，釋孝順譯：《法華經——永遠的菩薩道》，台北：靈鷲山出版社，2005年。
- 劉貴傑：《天台學概論》，台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
- 鎌田茂雄著，轉瑜譯：《天台思想入門》，高雄：佛光文化事業，1989年。
- 陳英善：《天台緣起中道實相論》，台北：東初出版社，1995年。
- 陳柏達：《佛陀與孔子教育思想之比較》，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90年。
- 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2004年。
- 釋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台北：正聞出版社，1993年。

釋印順，妙雲集下編之一《佛在人間》

釋慧嶽編著：《天臺教學史》，中華佛教文獻編纂社，1993年。

釋滿謙：《悅讀法華經》，新竹：香海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6年。

釋靜權：《天台宗綱要》，台北：佛陀教育基金會，1998年。

釋慈怡：《佛光大辭典》，高雄：佛光文化事業公司，1988年。

曉雲法師：《覺之教育》，台北：原泉出版社，1998年。

鄭金德：《現代佛學原理》，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1年。

鄭石岩：《唯識心理學 6—生命轉彎處》，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1年。

鄭石岩：《覺·教導的智慧》，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1年。

三、期刊論文

丁敏：〈譬喻佛典之研究——撰集百緣經、賢愚經、雜寶藏經、大莊嚴論經〉，《中華佛學學報》第7期，1994年。

丁敏：〈佛教經典故事的主題特色及創作技巧〉，《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學報》第23期，1992年。

尤惠貞：〈《妙法蓮華經》生命教育意涵的現代詮釋—從佛之知見談現實生命圓滿自在之道〉，南華大學第13屆比較哲學學術研討會，2012年5月。

方興：〈《法華經》概述〉，《閩南佛學院學報》第2期，1999年。

王麗潔：〈《法華經》一乘妙法的譬喻構成及其審美特徵〉，《江漢論壇》第8期，2007年。

李志夫：〈大乘經教育思想及其方法之研究——以《妙法華》為主軸〉，《佛教思想的傳承與發展——印順導師九秩華誕祝壽文集》，1995年。

吳汝鈞：〈天台三大部所反映智者大師的心靈哲學〉，《中華佛學學報》第十期，台北：中華佛學研究所，1997年。

吳芝儀：〈敘事研究的方法論探討〉，齊力、林本炫編：《質性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嘉義：南華大學，2003年。

洪梅珍：〈《百喻經》故事的文學特質·下〉，《普門學報》第37期，2007年。

- 香光莊嚴：〈原來是座化城——《法華經》七譬喻〉，《香光莊嚴》第 86 期，2006 年。
- 郭朝順：〈從智顛對《法華經》神變之詮釋論天台哲學之成立〉，《東吳哲學學報》第 10 期，2004 年。
- 郭朝順：〈論天台觀心詮釋的「理解」與「前見」問題〉，《法鼓佛學學報》第二期，2008 年，臺北：法鼓佛教研修學院。
- 陳英善：〈從「開權顯實」論法華之妙〉，《中華佛學學報》第 14 期，2001 年。
- 陳英善：〈天台圓頓止觀之修證：就十乘觀法而論〉，收錄於《中華佛學學報》第 15 期，中華佛學研究所出版，2001 年。
- 陳榮灼：〈「即」之分析—簡別佛教「同一性」哲學諸型態〉，《國際佛學研究》創刊號，台北：國際佛學研究中心，1991 年。
- 張瑞良：〈天台智者的「一念三千」說之研究〉，收錄於《哲學評論》第 11 期，台北：台灣大學哲學系，1988 年。
- 黃國清：〈《法華經》於中國佛教的判教地位-從鳩摩羅什到法藏〉，收錄於《世界宗教學刊》第 16 期，2010 年。
- 黃國清：〈《妙法蓮華經》「三草二木」段的解讀——文獻學與義理學的進路〉，《世界宗教學刊》第 6 期，2005 年 12 月。
- 楊惠南：〈智顛對秦譯《法華經》為基礎的修行方法〉，《中華佛學學報》第 7 期，1997 年。
- 楊曾文：〈中國歷史上的《法華經》及其在二十一世紀的意義〉，《閩南佛學院學報》第 2 期，1999 年。
- 趙東明：〈《妙法蓮華經·法師功德品》「六根清淨義」析論〉，載於「印順文教基金會」網頁 <http://www.yinshun.org.tw>），2001 年。
- 釋聖嚴：〈中國佛教以《法華經》為基礎的修行方法〉，《中華佛學學報》第 7 期，1994 年。
- 釋聖嚴：〈天台思想的一念三千〉，《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 57 期，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9 年。

- 釋昭慧：〈「三乘究竟」與「一乘究竟」—間論印順導師由緣起性空論以證成「一乘究竟」的可能性〉，印順長老與人間佛教海峽兩岸學術研討會。
- 龔 賢：〈《法華經》的藝術譬喻〉，《衡陽師範學院學報》第 27 卷第 1 期，2006 年。
- 黃國清：《《妙法蓮華經》「十如是」研究》，桃園：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所碩士學位論文，1999 年。
- 柯芬玲：《妙法蓮華經的授記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2005 年。
- 譚惠文：〈《妙法蓮華經》譬喻文學之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國文學系碩士學位論文，1996 年。
- 林志欽：《智者大師教觀思想之研究》，台北：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學位論文，1998 年。

貳、親子部分

一、專書

- 一行禪師（Thich Nhat Hmh）著，鄭維儀譯：《你可以，愛》，臺北：橡樹林文化，2007 年。
- 王鍾和：《親職教育》，台北：三民書局，2009 年。
- 王秀園：《爸媽該你來上課了》，台北：貿騰發賣公司，2006 年。
- 王克先：《學習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1996 年。
- 中華民國家庭教育學會主編：《人口結構改變與家庭教育》，台北：師大書苑，2008 年。
- 余德慧：《詮釋現象心理學》，台北：心靈工坊，2001 年。
- 呂俊甫：《發展心理與教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1 年。
- 林家興：《親職教育的原理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2007 年。
- 林家興：《天下無不是的孩子》，台北：張老師出版社，1994 年。
- 林欽榮：《人際關係與溝通》，台北：揚智文化公司，2002 年。
- 林惠雅：《階梯父母》，台北：小暢書房，1995 年。
- 邱珍琬：《親職教育》，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6 年。

- 邱書璇等人合著：《親職教育》，台北：啟英文化公司，2005年。
- 吳芝儀譯：《敘事分析與研究》，嘉義：濤石，2008年。
- 邵瑞珍、皮連生：《教育心理學》，台北：五南出版公司，1991年。
- 徐澄清口述，徐梅屏撰：《因材施教—從出生:的第一天開始》，台北：世界健康雜誌社，1981年。
- 夏惠汶：《親子關係全壘打》，台北：智庫文化公司，2011年。
- 黃迺毓：《家庭教育》，台北：五南圖書公司，1988年。
- 黃培鈺：《人際關係與溝通》，台北：新文京開發，2004年。
- 張春興：《現代心理學》，台北：東華出版公司，1994年。
- 張春興：《教育心理學——三化取向的理論與實踐》，台北：東華出版公司，2007年。
- 張寶蕊：《人際關係的藝術》，台北：水牛出版社，2003年。
- 蔡春美、翁麗芳、洪福財：《親子關係與親職教育》，台北：心理出版社，2011年。
- 蔡春美、張訓誥：《教養子女百寶箱》，台北：健行文化出版，1995年。
- 鍾思嘉：《親職教育》，台北：桂冠圖書公司，2005年。
- 鄭石岩：《父母之愛》，遠流出版公司，1990年。
- 鄭石岩：《身教》，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7年。
- 劉麗容：《突破溝通的藩籬》，台北：遠流出版公司，2003年。
- 羅鈞令：《感覺整合與兒童發展：理論與應用》，台北：心理出版社，1998年。
- 亞瑟·喬拉米卡利 & 凱薩琳·柯茜著，陳豐偉 & 張家銘譯：《同理心的力量》，台北：麥田出版社，2005年。
- Anthony E. Wolf, Ph.D. 著，繆妙坊譯：《愛與規範不衝突》，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7年。
- John P. Miller 著，張淑美等譯：《生命教育——全人課程理論與實務》，台北：心理出版社，2009年。
- 史蒂芬·格林博士（H. Stephen Glenn）、珍·尼爾森博士（Jane Nelsen）合著、陳宏淑譯：《讓孩子做自己的主人》，台北：麥田出版社，2005年。

莎莉、溫德寇斯、歐次、黛安等原著，黃慧真譯：《發展心理學》，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2年。

Don Dinkmeyer, Gary D. McKay, Don Dink 著，宇沙譯：《有效能的父母》，台北：遠流出版公司，1998年。

珊卓拉·柏特(Sandra Burt)，琳達·珮莉絲(Linda Perlis)原著，候秋玲譯：《父母就是好導師》，台北：天衛文化圖書，2001年。

二、期刊論文

楊國樞：〈家庭因素與子女行為〉，《中華心理學刊》第28卷第1期，1986年。

鄭理謙：〈和孩子共圓家庭學習樂—談親子溝通〉，《北縣教育論壇》第69期，2009年。

王靖雯：〈解釋型態研究對教育工作之啟示〉，《教師之友》第50卷第3期，2009年。

李玟儀：《國小高年級學童氣質、親子關係與其情緒調整之研究》，嘉義：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陳春秀：《國小中高年級學童親子溝通、家庭氣氛與親子關係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張惠琴：《兒童氣質、父母教養方式與親子關係之研究》，台北：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兒童發展學系碩士學位論文，2009年。

沈美秀：《國小學童親子互動關係、情緒智力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碩士學位論文，2005年。

王鍾和：《家庭結構、父母管教方式與子女行為表現》，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學位論文，1993年。